

● 热扎克·铁木尔 / 著

面向21世纪的 新疆优势资源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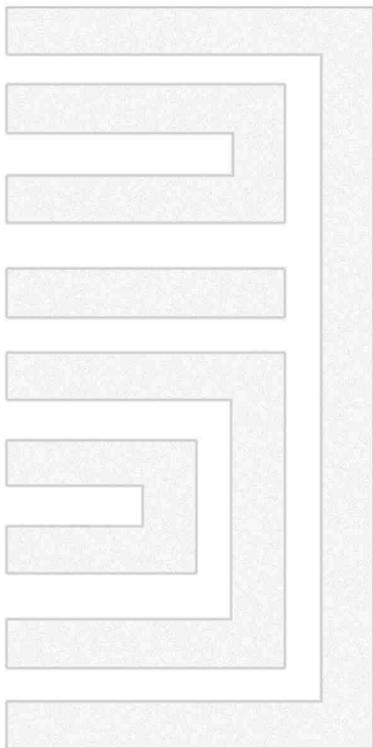
新疆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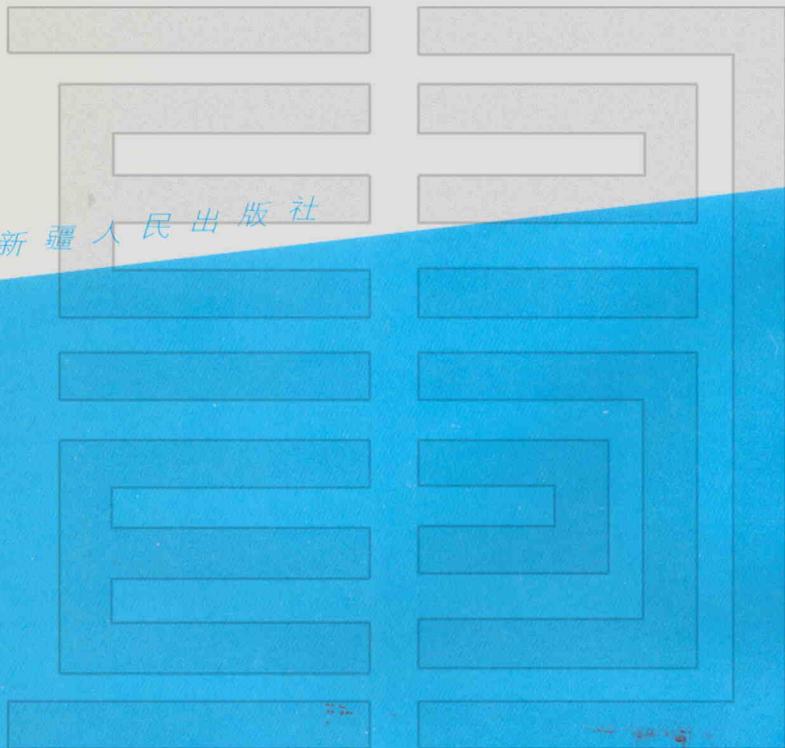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热扎克·铁木尔，现任新疆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副研究员、农业经济专家，自治区专家顾问团和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经济科学组成员，新疆市场营销学会副会长。分别获得自治区第三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二等奖，1997年度宣传部“五个一”工程奖等。合著有《新疆经济发展战略研究》、《绿洲经济论》、《走向起飞的选择——新疆开发与开放研究》、《新疆改革开放20年》、《新疆市场经济发展研究》、《走向21世纪的新疆经济》等7部。专著有《论新疆农村双层经营合作经济体制》、《新疆农村经济改革与农村发展研究》等。发表学术论文70多篇。



● 热扎克·铁木尔 /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F127.45
(W)77

0090255

面向21世纪 新疆优势资源开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 XT0-0090255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面向市场经济的新疆优势资源及其构成	(1)
第一节 新疆的地缘资源	(1)
第二节 地上资源及构成	(6)
第三节 旅游资源	(19)
第四节 地下资源	(21)
第二章 新疆优势资源的开发利用研究	(23)
第一节 新疆优势资源的开发及产业的形成	(23)
第二节 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的发展	(32)
第三节 新疆优势产业的发展	(44)
第三章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流通研究	(51)
第一节 新疆优势产业及优势资源产品的认识	(52)
第二节 新疆优势产业及其产品的发展现状	(54)
第三节 新疆市场流通现状	(57)
第四节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流通现状	(61)
第五节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在市场流通中存在的 问题	(71)
第四章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预测	(75)
第一节 新疆农牧产品的市场预测	(75)
第二节 工业产品的市场预测	(79)

第三节	优势资源的市场流通改革与发展研究	·····	(85)
第四节	开拓农村市场	·····	(89)
第五章	新疆市场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	(93)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形成与发展	·····	(93)
第二节	新疆商品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	(99)
第三节	新疆金融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	(104)
第四节	新疆劳动力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	(110)
第五节	新疆技术、信息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	(113)
第六节	新疆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	(119)
第六章	新疆农村改革的历史进程和展望	·····	(126)
第一节	新疆农村经济发展取得的成就	·····	(127)
第二节	建立了以家庭联产承包双层经营合作经 济体制	·····	(138)
第三节	农村流通体制改革继续深化	·····	(154)
第四节	新疆农村产业结构向产业化经济发展	·····	(159)
第七章	城市居民消费水平及其趋势	·····	(174)
第一节	城市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	·····	(174)
第二节	城市居民消费趋势	·····	(181)
第八章	走向 21 世纪的新疆地区经济	·····	(184)
第一节	新疆的社会经济特点	·····	(184)
第二节	走向 21 世纪的新疆地区经济发展态势	·····	(187)

附 录

关于乌什县经济发展调查与思考	·····	(194)
----------------	-------	-------

前 言

新疆地处祖国西北边陲，亚洲大陆中心。大自然的赋予和各族人民的辛勤劳动，使这片广袤辽阔的 160 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不仅具有丰富的水、土、光、热等资源，有比较稳定的绿洲灌溉农业，可望建成具有全国意义的特大商品棉生产基地、粮食基地、糖料基地、瓜果基地和畜产品基地；而且具有众多的矿产资源，有比较配套的产业基础，可望建成具有全国意义的石油及石油化工、轻纺、建材和有色金属工业基地。近几年来，兰新复线、亚欧大陆桥、南疆铁路西延工程、南疆光缆、吐—乌—大高等级公路、“引额济克”工程、以“三大三小”石油化工项目为主的一批关键性项目的开工兴建，15 个口岸基础设施的改善以及几个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建设，使新疆的投资环境和经济建设的软、硬环境大为改善，对外开放正向多层次、多形式、宽领域拓展，为新疆成为我国向西开放的重要门户创造良好的条件。

作为一个资源富聚和下世纪我国资源开发的战略接替区之一，新疆为国家的经济建设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同时，在国家和兄弟省区的支援下，地区经济也取得了巨大的发展，特别是 20 年的改革开放，有力地推动了地区经济开发规模的不断扩大；而开放的政策，又为地区

经济注入了活力。但是，从另一方面看，由于自然、历史、社会等各方面的原因，新疆经济的发展还明显滞后于东南沿海地区，需要进一步加大资源开发、调整产业结构，发展优势产业的力度，加快经济发展，迎头赶上。然而，加快新疆经济的发展，关键是要加快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的实施，加快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的转变，进而转变为经济优势，特别是把新疆建成下个世纪我国经济发展新的重要支点。因此本书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对新疆优势资源的分布及构成，优势资源的开发规模，优势产业的形成及发展，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流通，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预测，新疆农村改革的进程与前景展望，面向21世纪的新疆区域经济发展态势等重大问题依次进行深入浅出的研究探讨。该书还包括附录《乌什县经济发展调查与思考》，对优势资源的开发和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研究具有很好的补充作用。简而言之，此书的出版对研究加快新疆优势资源的转换和市场经济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当然，书中难免有一些不妥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此课题的研究和成果的出版，得到自治区财政厅文行处、新疆人民出版社汉编部、新疆社会科学院图书馆技术室等部门的同志在经费、出版、电脑排版等方面给予的大力支持，在此，我向这些部门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作 者

1998年11月20日

第一章 面向市场经济的新疆 优势资源及其构成

新疆地域辽阔，地上、地下资源十分丰富，这是正确选择优势产业、优势资源产品的自然基础，但由于各种原因，目前这种资源的开发、利用程度还处在较低层次上，优势产业和优势资源产品的形成、发展程度低，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经济优势的转化较慢，经济发展速度和质量都比较低。同时，优势产业及其生产的地域分工不太合理，重复建设、分散布局的现象还在继续。根据这种现实，在今后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牢牢抓住中央把新疆列入全国资源开发和经济建设重点的千载难逢的机遇，应在重新研究、探讨新疆资源及其开发利用的基础上，正确选择市场资源配置的今天和明天的优势资源产品，认真研究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和流通问题，将对今后新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加快优势资源的开发和转化，全面振兴新疆经济，加快实现第三步战略目标并向第三步战略目标迈出重大步伐，控制和缩小与东南沿海及全国经济发展的差距，提高各族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第一节 新疆的地缘资源

新疆的资源优势包括地缘优势和资源优势。地缘优势指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新疆所处的地理位置及其向本地区及全国的改革、

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发展所提供的，并且是其他省区无法代替的地缘毗邻条件。资源优势包括地上资源和地下资源。地上资源指气候资源、土地资源、水资源、生物资源；地下资源指各种矿产资源。

一、地理位置及地缘优势

(一)地理位置

新疆是我国待大规模开发的一块宝地，位于我国西北边陲，南北最宽处为1 700公里，东西最长处为1 900公里，东西跨经度23度(东经73°41′—96°18′)，面积为166万平方公里，占全国土地面积的1/6，是全国五个民族自治区中的一个，也是我国各省区中面积最大的一个省区。现在的行政区划包括：自治区直辖市3个，民族自治州5个，专区7个，县级市14个，自治县6个，县64个，市辖区11个。自治区首府是乌鲁木齐。

(二)地缘优势

新疆的西面到东北面，分别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蒙古国，西南与阿富汗、巴基斯坦及印度8个国家和地区接壤。边境线长达5 400多公里，有33个边境县，已成为我国向西开放的主要门户。新疆东接甘肃，由河西走廊通往东部地区，东南与青海毗邻，南部以昆仑山脉与西藏为界。这块广阔的土地有复杂多样的地形；有变化多端的气候；有丰富的地上、地下资源；有与其他省区无法相比的地缘优势。所有这些都充分说明，新疆不仅是全国资源开发、经济建设发展中潜力巨大的地区，而且具有沿边向西开放，扩大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的前沿地缘优势。

二、新疆的地貌地形

在新疆的地貌、地形上，既有隆起高矗的山地，又有全国最低的低地。不仅有海拔6 000—7 000米的高峰，而且还有世界第二

高峰的喀喇昆仑山乔戈里峰。在山地内部，又因地壳断裂、褶皱运动，形成了许多山间盆地。个别盆地的低地甚至低于海平面，如吐鲁番洼地的艾丁湖为-154米，是境内地势最低的低地。在山地与盆地交界处，是一系列断裂带，从这些断裂带向盆地中心分布着平缓倾斜的冲积、洪积平原。盆地中心平地的冲积平原和洪积平原沉积着疏松的物质，这些物质经风力的作用，形成了大片的沙漠。这种兼有高山、平原、沟谷、盆地、沙漠、戈壁等复杂的地形，加上坡向、水文、地面物质等不同因素的影响，使新疆各地区形成了明显不同的地理单元和自然特征，也形成了新疆各种各样独特的自然地理景观。

从地形的角度看，我国的国土，在地形上是西高东低。但是在新疆并不像青藏地区那样是一个绵亘千里的莽莽高原。它地形的基本框架，是由三大山系(阿尔泰山、天山、昆仑山)相夹着两大盆地(准噶尔盆地、塔里木盆地)组成。

景色绮丽的阿尔泰山，是新疆北部一条西北—东南走向的山系。山体宽度，西北约150公里，东南约80公里。它是亚洲中部的宏伟山系之一。山系直线延长长度约800多公里，一般山峰高度在3200—3500米之间。最高的友谊峰，高达4374米。由于海拔相对不算很高，加之北冰洋的气流作用，高山植物茂盛，是全疆天然森林的主要分布地区。海拔2000米左右的山地，是新疆众多的天然草场。同时也是我国贵金属、稀有金属、云母等非金属矿产的重要产地之一。

高耸入云的天山，横贯于新疆中部，山势高峻，峰峦雄伟。最高峰托木尔峰，海拔7435.3米。一般坑口也都在3000米以上，最低的木扎特山隘高度为海拔2900米。整个山系从西向东，一般在4000—5000米之间。乌鲁木齐东南方向的博格达山峰，海拔5445米。在海拔1980米的山巅有新疆的旅游胜地——天池。它是一个天然的高山湖泊。那清流通澈的湖水，晶莹的雪山，绿草如

茵的湖岸，挺拔、苍翠的云杉塔松，构成了一幅婀娜多姿的湖光山色。加上远处山峰的冰川积雪，深邃、险峻的山涧幽谷，常常给人一种气象万千之感，简直可以和中欧的阿尔卑斯山媲美。天山不仅地上资源丰富，而且地下还蕴藏有大量的煤、铁、锰、磷等矿产资源，为新疆发展钢铁、机械、煤炭、化工等工业，提供了原料、燃料、动力等基础条件。

新疆的南部，从西向东是雄伟的昆仑山系。它是一组弧形的、连片的高山和高原，包括帕米尔高原、喀喇昆仑山、昆仑山和阿尔金山。帕米尔高原，是一种平坦起伏的山脊经过侵蚀，由堆积均夷面所构成的景观。喀喇昆仑山位于我国与克什米尔地区交界地带，宽度约为100—150公里，平均高度为6 000米。昆仑山及阿尔金山一般高度，也在3 500米以上。总的来看，昆仑山系比天山、阿尔泰山都高。除乔戈里峰(8 611米)以外，高度在7 000米以上的也还不少。公格尔峰为7 579米，慕士塔格峰为7 555米，这些高度在7 000米以上的高山，顶峰披着“银铠”，四面“飘挂”着现代冰川。在一些最高的山上，常可见到巨大的烙饼状的圆形雪原。这些山峰，现在有些已经对外开放，成为登山运动员攀登的场所。但昆仑山地下的丰富宝石、玉石、石棉、水晶和有色金属还需要进一步的开采利用。

在我国四大盆地中，新疆就占有两个，这两大盆地分别是天山北部的准噶尔盆地和天山南部的塔里木盆地。

准噶尔盆地介于阿尔泰山与天山之间，面积约22万平方公里。盆地的西端有阿拉山口和额尔齐斯河谷，大西洋的水汽，可由此进入北疆，并对北疆的气候有很大的影响。盆地呈不等边三角形，东西最长为1 100公里，南北最宽为800公里，地势由东向西倾斜，平均海拔500米左右，中部为古尔班通古特沙漠，面积约为7.5万平方公里，多为固定和半固定沙丘。盆地南缘，为山前冲积、洪积平原，分布着许多新老灌溉绿洲。

塔里木盆地，是我国最大的内陆盆地，东西长1 400公里，南北宽约 550 公里，面积约 53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疆的1/3，盆地底部有世界第二大流动沙漠——塔克拉玛干沙漠。盆地周围，由于山泉河流在山前大量堆积砂砾，形成一系列冲积、洪积砾质戈壁。沙漠内部，大都为新月形流动沙丘，因居于大陆中心，气候干燥，自然景色呈环状分布。

两大盆地中的浩瀚沙漠，虽然一时还无法利用，但它是我国最有寻找石油远景的内陆盆地之一。盆地中的生油层和储油层厚度很大，已发现的油层显示多，含油组合多，储油构造多。除了石油、煤炭以外，茫茫戈壁，还蕴藏着极其丰富的盐类矿产。其中钠硝石居全国之首；芒硝已名列全国前茅，而盐、石膏更是质好量大。塔里木盆地石盐和石膏矿的矿体，有的厚度达数十米至数百米。石盐似玉，有的形成盐山，十分壮观；石膏色白质纯，外观上和大理石极为相似。

除了两大盆地之外，在丛山之间，还交错分布着许多山间盆地和谷地。在天山山区有：吐鲁番、哈密、尤勒都斯、拜城、焉耆等盆地，以及伊犁、乌什等谷地。在昆仑山中的有：阿克赛钦盆地。在阿尔金山中有阿克库木山间盆地（在且末境内），以及帕米尔高原上的塔什库尔干盆地等。这些盆地、谷地和围绕在两大宝盆边缘的串珠般的绿洲，是新疆地貌的又一特色。在这些大大小小的绿洲中，到处可以看到茂密的红柳灌丛，郁郁清香的沙枣林，枝叶低垂的绿柳，高大挺拔的白杨，它们或组成莽莽长龙，锁住沙丘；或密集成林，覆盖着碱滩；或纵横交织保护着农田，使干旱地区的人民赖以生产和生活的绿洲沃土，不致受到风沙的威胁和侵蚀。

第二节 地上资源及构成

一、土地资源构成

新疆土地面积 166 万平方公里，在全部土地面积中，戈壁面积 18 万平方公里，占 10.84%，沙漠面积 37 万平方公里，占 22.39%，山地面积 85.3 万平方公里，占 51.29%，荒漠及耕地 25.74 万平方公里，占 15.5%。按地区划分：北疆地区(包括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石河子市、以及昌吉、伊犁、阿勒泰、塔城、博尔塔拉等地州)面积约为 44.65 万平方公里，占 27.11%；东疆地区(包括吐鲁番、哈密两地区)面积约为 20.48 万平方公里，占 12.44%；南疆地区(包括巴音郭楞、阿克苏、喀什、克孜勒苏、和田等地州)，面积为 99.55 万平方公里，占 60.45%。

目前的绿洲面积约 7 万平方公里，实际耕地面积约 406.79 万公顷，人均占有 0.25 公顷，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 2.5 倍。还有可利用的草场 0.48 亿公顷，人均占有草场高达 2.93 公顷；有林地 226.78 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1.57%；还有宜农荒地 0.1 亿公顷，占全国宜农荒地总数的 28%；其中可开发利用的宜农荒地 490 万公顷，占全国可垦荒地的 13.9%。全疆水面积 466.9 万公顷。据此我们可以认为，新疆丰富的土地资源，为大力推行农业的综合开发，加快发展新疆的种植业和养殖业在内的社会化、商品化、现代化农业提供优势的条件。

二、丰富的光热资源

新疆是我国的一块宝地，位于我国西北边陲。南北最宽处为 1700 公里，东西最长处为 1900 公里，东西跨经度 23 度(东经 73°

41'—96°18'), 全疆平均日照时数, 多在2 550—3 500小时之间, 而且分布规律大体是由北向南递减, 由西向东递增。这主要由于白昼时间南短北长。最北部的阿勒泰地区, 夏季昼长达15—16小时, 南疆地区不仅昼长短于北疆, 且时有风沙、浮尘影响日照。西部阴雨天较多(伊犁地区的昭苏年均降水179天)。东部则为全国最干旱地区, 很少阴雨, 日照时间长。据统计, 北疆阿勒泰市平均日照时数为3 000小时, 中部的乌鲁木齐市为2 820小时, 南疆的和田市则降为2 720小时。在西部靠近边界的霍城, 日照为2 830小时, 东部甘新交界处的星星峡则高达3 575小时, 即全年平均每天有9.8个小时以上可以见到阳光, 被称为“阳光峡”。东疆的其他地区, 日照时数也大都超过3 000小时。

如果我们和其他省区比较, 更可以看出新疆日照时数之多了。北京的日照时数平均为2778.7小时, 武汉为2 085小时, 上海为2 092小时, 广州为1 945小时, 成都为1 239小时。号称“阳光城”的拉萨约为3 033小时。可见新疆的日照时数是相当高的。

新疆位于北半球的中纬度地带, 从理论上讲, 太阳辐射量多比低纬度的地区少, 但由于新疆的晴天多, 空气中的含水量少, 透明度高, 因而太阳总辐射量反而比许多地区都高。全疆各地的太阳总辐射量一般年均达130—155千卡/平方厘米, 比东北、华北地区高15—20千卡/平方厘米, 比长江中下游地区高30—50千卡/平方厘米, 仅次于青藏高原, 是居于全国第二位。据估算, 每年太阳辐射到全疆166万多平方公里土地上的总能量, 比全世界发电机总容量还多百倍以上, 相当于燃烧3 000亿吨优质煤所释放出来的热量。

太阳辐射量的分布, 大体南疆高于145千卡/平方厘米, 北疆低于140千卡/平方厘米, 而以东疆地区为最高。东疆的哈密市, 太阳辐射量高达157.6千卡/平方厘米, 三塘湖达158千卡/平方厘米, 为全疆太阳辐射最高的地区。准噶尔盆地西缘的克拉玛依、

精河一带，因受地形影响，云量、风沙较多，太阳总辐射量低于130千卡/平方厘米，为全疆太阳辐射量最少的地区。

强烈的太阳辐射，为太阳能的利用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太阳能是一种取之不尽，又没有污染的再生能源。现在不少地方太阳能利用已初见成效。随着科技的进步，新疆的太阳能优势将会充分发挥作用。

新疆的气候，是典型的大陆性气候。大陆性气候的一个鲜明特点，就是冬季严寒，夏季酷热，而且一天之内气温高低也十分悬殊。新疆的昼夜温差约为 14°C — 17°C ，有些沙漠地区可高达 40°C 以上，在那里夏季中午的气温在 40°C 以上，但太阳一落，气温迅速下降，夜里甚至在 0°C 以下。

从上面的介绍中可以看出，而且与不少省区比较，具有明显的特点，既适于人类生活，也适于多种作物的生长。首先，冬季最长，夏季次之，春、秋很短。北疆地区，冬季长而严寒，对农业生产不利。但是，严寒也不利于害虫的生存，所以对农业生产也有有利的一面。其次，在作物的生长季节，由于地面干旱，不能通过蒸发降温，因而白昼气温很高；而到夜里，由于戈壁沙漠保持热量的能力很差，散热快，因而形成昼夜温差大的气候特点。这是新疆农作物单产较高，质量好的一个重要原因。再次，新疆地域辽阔，气候条件多种多样，南疆平原地区基本属暖温带，北疆平原地区为中温带，北疆北部地区为寒温带。不同的气候条件适合不同的作物生长。我国北方各省区的农作物及瓜果，新疆几乎都有。而气候凉爽的山区草原，则适合畜牧业的大力发展。最后，新疆平均降水少，但天山、阿尔泰山、昆仑山等山上终年积雪，冰川分布甚广，夏季冰雪消融，流出山口，水量比较稳定，是农业灌溉用水的可靠来源。新疆92%以上耕地为水浇田，可以根据需要，适时适量浇水。这不仅对作物高产有重要作用，而且对作物，特别是棉花、瓜果的质量也有直接的关系。

由于上述原因，新疆的棉花、甜菜、啤酒花、葡萄、甜瓜、西瓜、香梨等产品的质量，在全国都是首屈一指的。同样的品种，同样的栽培技术，但产量和质量却比其他省区高出很多。如棉花产量高、质量好、衣分绒长均高于其他省区，特别是目前新疆棉花的总产、单产、人均占有量均居全国首位，成为全国重要的棉花产区。甜菜的单产均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50%，含糖量比全国主要甜菜产区的黑龙江、吉林、内蒙古高 20% 左右。全国平均每榨 1 吨糖，大约需要 8.85 吨甜菜，而新疆糖厂大约只需要 7 吨左右。水果类如国光苹果生产最集中的辽南瓦房店地区，含糖量为 14.2%；在河北的北戴河一带，含糖量为 15.5%；在陕西西安为 13.6%；而在新疆的玛纳斯则高达 17%；叶城达 16.2%。再如，河北的鸭梨，在定县含糖 6.85%，引进至新疆的库尔勒，含糖量增至 9.36%，品质显著提高。新疆过去枣树甚少，干枣全由华北等地供应，鲜枣更难吃到。近年来从河南、河北、陕西等省引进试种枣树成功，现在已开始结果，并向基地化、商品化方向发展，红枣个大色鲜，病虫害少，含糖量大增，质量均优于原产地，有的枣树还未进入盛果期，亩产已达 1 400 公斤左右。但是，新疆的各种优良瓜果引种至内地后，质量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如哈密瓜引种至一些地区后，含糖量大幅度下降，质量比当地的甜瓜还差。再如无核白葡萄，在吐鲁番含糖量 22%—24%，有的高达 26% 以上，果穗最重的达 1 公斤。引种至北京地区，甜味下降，果穗重只占吐鲁番的 1/10。这说明，新疆的气候条件是相当优越的，特别是对瓜果的生长更是得天独厚，是北方其他省区所不能比拟的。

三、新疆的水和水产资源

(一) 水资源

新疆的水资源约 878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 793 亿立方米，地下水 85 亿立方米，人均占有 6 600 立方米，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的 2.4 倍。但单位面积产水量只有 5 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居全国倒数第三位。在地区分布上，西北部多于东南部，西北部的产水量占 93%，而面积相当的东南部仅占 7%。具体的说，以天山山脊线为界，北疆产水量为 409 亿立方米，南疆为 384 亿立方米，约各占一半。但因北疆面积仅占全疆的 27%，而南疆面积占全疆的 73%，所以北疆单位面积产水量比南疆多近两倍。如以策勒—焉耆—奇台划一直线，则此线的东南与西北两部分的面积大致相当，而西北的产水量达 737.5 亿立方米，占全疆产水量的 93%；而东南部的产水量仅有 5.55 亿立方米，只占 7%。且水资源特别集中于两大流域：伊犁河流域 170 亿立方米，额尔齐斯河 119 亿立方米，二者相加就占全疆地表水资源的 32.7%。在季节分配上，许多河流春季径流量只相当于夏季的 1/3—1/10，春水严重不足是制约新疆土地资源合理开发和利用的又一限制因素。

1. 主要河流

新疆的河流较多，共有 570 条，但大都是流程很短、水量不多的小河，其中，流量在 1 亿立方米以上的有 39 条，10 亿立方米以上的有 18 条，主要河流有塔里木河、伊犁河、额尔齐斯河和开都河四条河流。塔里木河是新疆第一条长河，也是我国仅次于长江、黄河、黑龙江的第四条长河，是全国最大的内陆河，它全长 2 179 公里，年径流量 150 亿立方米。主要支流有：由玉龙喀什河、喀拉喀什河汇合而成的和田河、叶尔羌河、阿克苏河。而以阿克苏河注入的水量为多，塔里木河的水量约有 3/4 来自阿克苏河，22% 来自和田河，叶尔羌河只有在洪水季节才有水流入塔里木河。在古代，塔里木河的流量很大，后因上、中游地区大量开垦，引水灌田，致使流量大减。现在阿拉尔附近的流量为 50 亿立方米，而进入大西海子水库的，只有 6 亿立方米。伊犁河发源于汗腾格里山，主要支流有特克斯河、巩乃斯河和喀什河，其中，特克斯河流量最大，巩乃斯河次之。特克斯河流至巩留附近汇合巩乃斯河，至

雅马渡汇合喀什河后，始称伊犁河。伊犁河接纳霍尔果斯河后，流入哈萨克斯坦的巴尔喀什湖。伊犁河干流河段在我国境内长约135公里，流量约159亿立方米，其中流入国外的约占3/4。伊犁河是一条灌溉、发电、渔业、航运四利俱全的河流，伊犁河的各支流均发源于高山地带，有冰川、积雪的补给，因而流量的年际变化较少，水量又多集中于作物生长季节，对农业生产十分有利。

新疆粮仓——伊犁河谷的数百万公顷良田，都是靠伊犁河水灌溉的。额尔齐斯河发源于阿尔泰山南坡，有大小支流十多条，而以布尔津河为最大，哈巴河次之，此外尚有卡拉额尔齐斯河，库额尔齐斯河等下游为俄罗斯的鄂毕河，是我国惟一注入北冰洋的河流。额尔齐斯河在我国境内长600多公里，年径流量约119亿立方米，其中约95亿立方米流入国外，上游几十公里内落差达1000多米，水能资源达400多万千瓦。沿岸多为优良的牧场，并生长着我国少有的欧洲黑杨、银白杨、苦杨等树木，布尔津以下，河宽水深，水流平稳，夏季可以通航。为了加快新疆水土资源的开发，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水平，把新疆建成21世纪我国重要的农业基地，中央已经明确指出，要加大对新疆水土资源开发的支持力度，自治区又把额尔齐斯河引水工程和准噶尔盆地几百万亩良田开发工程(简称为“引额济克”工程)列入“九五”重点基建投资计划。这对加快全疆农业的综合开发，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水平，加快实现新疆第二步战略目标并向第三步战略目标顺利迈进，提高各族人民生活水平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开都河发源于天山中部萨乌尔明的哈尔尕特和扎斯台沟，在尤勒都斯盆地汇合肯特沟和数十条泉水，流出山口，流经焉耆盆地，在宝浪苏木附近分两支注入博斯腾湖，并在河口一带形成肥沃的三角洲。开都河每年注入湖中的水量约为27亿立方米，开都河长约525公里，在它中游的峡谷段，水力资源相当丰富，这段峡长164公里，落差1200余米，可建梯级电站，下游水势平稳，利于灌溉，且多鱼产。

2. “固体水库”——高山冰川

高大的天山、阿尔泰山、昆仑山，可以拦截来自北冰洋、大西洋的湿润气流，形成较多降水。高山中，终年积雪与夏季冰雪消融的界线称为雪线。所谓冰川，就是永久雪线以上的冰雪积累。当这些冰雪积累到一定厚度时，由于自身压力，便沿着山坡倾斜的方向缓慢移动。雪线的高度各地不同，阿尔泰山约为3 000—3 400米；天山北坡约为3 800—4 200米；天山南坡约为4 200—4 300米；昆仑山北坡则上升到5 000米。而新疆的河流大都发源于这些高山。高山上的冰川，为这些河流的重要源泉，因而人们常把冰川称为“固体水库”。在西亚、北非的一些地区，由于没有高山，没有冰川，所以自然景观十分单调，也不可能出现像吐鲁番盆地这样的“瓜果之乡”。新疆冰川的年均消融量估计为180亿立方米，占全疆径流量的20%以上，冰川对河水的补给作用因地而异，大体由北向南递增。在阿勒泰地区，由于山势较低，冰川较少，降水又较多，因而冰川的补给作用很少。阿尔泰山南坡各河流中只有布尔津河有冰川补给，且比重不过5%；天山南坡的木扎提河（叶尔羌河上游的支流），则几乎全靠冰川补给，所以连日酷热之后，由于喀喇昆仑山上的冰川大量消融，叶尔羌河就会发生洪水。新疆冰川长约2.3万平方公里。

新疆的冰川面积约2.3万平方公里，储水2 200亿立方米，占全国冰川总储水量的将近一半，以天山的冰川分布最广，储水量最多。据调查，天山共有现代冰川8 900多条，面积9 195平方公里，储水量达9 000多亿立方米，几乎和万里长江一年的流量相等。昆仑山西段的慕士塔格峰，冰层厚度达200米，为世界著名的“冰川之父”。乔戈里峰北坡的英苏盖提冰川，长达40公里以上，冰川长4 200米，为我国第一冰川。汗腾格里峰南侧的南伊诺切克冰川长达59.5公里，其下游伸入吉尔吉斯斯坦境内，为天山第一冰川。帕米尔高原、喀喇昆仑山、昆仑山的冰川长达14 000公里。昆

仑山东段木孜塔格东南侧的冰川，冰层厚度达 300 米，为全疆目前已知的最厚冰川。阿尔泰山脉的山势较低，其中最高峰友谊峰海拔也只有 4 374 米，因而冰川较少，只有 420 条，面积较小，只有 293 平方米，最大冰川——喀纳斯冰川，长约 12 公里。

3. 地下长河——坎儿井

坎儿井是新疆各族人民长期与干旱斗争的一项伟大创造。人们常把它和大运河、黄河大堤、浙江海塘并称为我国古代的四大水利工程；也有人把它与万里长城、大运河并列为我国古代的三大工程，可见工程之艰巨、伟大。新疆坎儿井的总长度估计达 5 000 余公里，比 1 794 公里的大运河还长两倍。

新疆的一些盆地，土地肥沃，光热资源丰富，但极端干旱，必须从山区引水，才能发展农业。可是，从山区到盆地中心，沿途为戈壁沙漠，渗漏迅速，蒸发也十分强烈，引水不易。当地各族人民在长期生产实践中，便发展利用山前由高到低的地形，修筑地下长河，将潜入地下的水源重新引出地面这种独特的水利工程——坎儿井。

坎儿井曾分布于天山南北坡，昆仑山北坡，帕米尔高原下的许多地区，而今天则主要集中于东疆的吐鲁番盆地和哈密盆地。此外，南疆库车、皮山，北疆的奇台、木垒等地也有少量坎儿井。全疆共有坎儿井约 1 600 条，其中 1 100 多条在吐鲁番盆地，年出水约 9 亿立方米。吐鲁番盆地的许多葡萄、甜瓜和长绒棉，就是靠坎儿井的灌溉而获得丰收的。

新疆地多水少，水土资源地区间分布极不平衡，这是进一步开发水土资源的主要限制因素。生产规模的扩大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水资源的开发规模和开发深度。由此出发，新疆水土资源的开发战略应为：区分不同的区域，合理开发和合理利用相结合。短期内，以节流为主攻方向，切实加强了对水资源利用的管理，以防渗节流为主，搞好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设，建立科学的定额灌溉

制度，发展节水型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目前，新疆水资源的浪费严重，全疆毛灌溉定额平均为1 000立方米/亩，节水潜力很大。如果将灌溉定额降低到750立方米/亩，可节水25%，则能扩大灌溉面积20多万公顷。再加上额尔齐斯河引水开发工程，使新疆的土地开发规模更大了。从长远观点看，为了合理利用新疆的水资源，一是修建大中型上游山间调节水库，解决春季缺水问题；二是有计划实施区间调水，这将是一项艰巨的水利开发工程。据此，新疆土地资源的利用，也应坚持有计划地开荒与合理利用现有耕地相结合，并以合理利用现有耕地为主，即以改造中低产田为主，以努力提高单产为主。要逐步提高对土地的投入，依靠科技进步，走出一条集约型、规模化、节水型、高效益的大农业之路。同时，开荒应在节水的基础上，以开发绿洲间的撂荒地、夹荒地为主。较大面积的开荒应放在准噶尔盆地、伊犁、阿勒泰地区，开荒主要用于种植业，建立粮、棉、糖、瓜果基地，大力发展畜牧业。

（二）新疆的水能资源

水能是一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再生资源，又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今天，新疆应优先开发的优势资源。由于不用燃料，成本低于火电，又不污染环境，因此，水能资源数量与质量对产出结构的优化，整个经济的现代化，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新疆的河流大都发源于海拔4 000—6 000米的冰山雪岭，温差很大，因而虽然流量不大，但水能资源却相当丰富。据有关部门测算，全自治区各河流水能资源蕴藏总量为3 355万千瓦，大约相当于西北其他四省区的总和，仅次于西藏、四川、云南三省区，居于全国第四位。如按人均占有量计算，则相当于全国平均水平的4倍以上。在新疆水能资源蕴藏总量中，条件较好，近期可以开发的有169处，装机总量约900多万千瓦。

新疆水能资源的分布，大体与降水、径流的分布相一致，即

主要集中于西部地区，东部地区较少。如以北塔山—乌鲁木齐—库尔勒—和田划线，东西两部面积大体相等。但西部却拥有全疆水能资源的85%，而东部则只占15%。

(三)新疆的水产资源

新疆共有水面近66.7万多公顷，其中，湖泊100多个，46.69万公顷，水库6万公顷，河流12万公顷，池塘0.3万公顷。由于新疆地表水形成的地区多为植被良好的牧场，洪水期中牲畜粪便即随水大量进入河流、湖泊，因而水中有机质含量比较丰富，有利于水中生物的生长。

新疆的鱼类大约有50多种，品种虽然不多，但因水质好，各种鱼类的生长较快，肉质鲜美、营养价值较高的经济鱼类主要有：贝加尔雅罗鱼、哲罗鱼(大红鱼)、长颌白鲑、细鳞鲑、高体雅罗、东方真鳊(鳊花)、赤鲈(五道黑)等，大都是其他省、市、自治区所没有的品种。大红鱼属于北冰洋水系的冷水鱼类，其性情凶猛，水中的游鱼、水面的野鸭都是它捕食的对象，一般重量约数公斤，肉味鲜美。额尔齐斯的东方真鳊，为我国少有的冷水鱼类。1984年由农业部和新疆共同投资，建成一个东方真鳊原种场。所产鱼苗，除供应新疆当地需要外，已运往山西、贵州、宁夏、青海等省、自治区，以加速这些地区冷水鱼类的发展。

总而言之，新疆的水面大、水质和水环境都比较好，而且鱼类品种独特，是大力开发水产资源，发展高产、优质、高效鱼类，使水产生产走向规模化、基地化、商品化的主要条件。

四、新疆畜牧业资源

新疆发展畜牧业具有丰富的资源。从生产活动看，在历史上维吾尔族以农业为主，兼营畜牧业，哈萨克族、蒙古族、柯尔克孜族、塔吉克族则以畜牧业为主，这些少数民族都对新疆畜牧业的发展做出过巨大贡献。目前畜牧业在新疆的国民经济中仍占重要

的地位，是我国仅次于内蒙古的全国第二大牧区。现在新疆有 22 个牧业县，15 个半农半牧县，其余农业县也有饲养牲畜习惯。

新疆共有草原 0.8 亿公顷，占新疆总面积的 1/2。据 1986 年草原普查资料显示，新疆天然草场面积 0.57 亿公顷，占自治区总面积的 33.4%，占全区绿地面积的 86%。其中可以利用的草场 0.5 亿公顷，占新疆总面积的 30%，占全国可以利用草场的将近 1/4。在世界上，除澳大利亚、阿根廷、美国等少数国家外，其他国家草原面积都小于新疆。新疆人均草场约 3 公顷，相当于全国人均草场的 10 倍，或世界人均草场的约 4 倍以上。

新疆的草场按地区可分为南疆草场和北疆草场，前者占 32%，后者占 68%；如按地形，大体可分为山地草场和平原草场，山地草场约 0.3 亿公顷，占 58%，平原草场约为 0.2 亿公顷，占 42%；如按使用季节，可分为夏牧场、冬牧场和春秋牧场，也可分为冬春牧场、夏秋牧场和全年牧场。其中，夏牧场约 0.11 亿公顷，冬牧场约 0.11 亿公顷，春秋牧场约 0.14 亿公顷，冬春牧场 366.8 公顷，夏秋牧场 0.056 亿公顷，另有全年牧场 0.051 亿公顷。夏牧场分布在水草丰藏、气候凉爽的山区；冬牧场多在背风向阳、积雪不深的山窝里或荒漠地带；春秋牧场则在冬、夏牧场之间的过渡地带。再又按质量来分，在 0.48 亿公顷天然草场中，优质草场占 37.6%，中等草场占 28.5%，劣等草场占 33.9%，基本上各占 1/3。

按现有条件，新疆天然草场的载畜量，夏牧场约为 6 200 万头，冬牧场约为 3 000 万头（按绵羊食草量折算，1 匹马折 6 只绵羊，1 只山羊折 0.5 只绵羊，1 头牛折 5 只绵羊）。另外，农区还可容纳 2 500 万头，牧区和农区合计夏牧场的载畜量为 8 700 万头，冬牧场 5 500 万头。1997 年末，实有各类牲畜 4 007 万头，约合 6 651 万头。这就是说，冬草场已经超载，而夏草场还有很大潜力。同时新疆的牲畜品种多，其中最著名的优良品种有新疆细毛羊、

军垦细毛羊、阿勒泰大尾羊、麦盖提大尾羊、三北羔皮羊、新疆马、新疆褐牛、骆驼等。这些畜种，无论从产毛率和产肉率方面都是全国有名的。因此，合理开发和利用新疆的优势资源，充分发挥新疆少数民族人民经营畜牧业的特长，大力发展畜牧业，是对推动新疆经济的发展，提高各族人民生活水平，乃至改变全国人民的食物构成，高质量地满足市场对畜产品日益增长的需要，都有重要的作用。

五、新疆森林资源

新疆现有林地面积 290.41 万公顷，约占新疆总面积的 1.75%。其中，有林地面积 226.78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为 1.57%，远远低于全国 12.7% 的平均水平，更低于世界平均 22% 的水平。新疆森林活立木蓄积量约 23 576 万立方米，只占全国的 2.5%。

但是，在西北五省区中，新疆的森林资源却居于首位。新疆的森林面积约占西北地区森林总面积的 32%，而且大部分是材质优良的针叶林，分布也比较集中。因此有人甚至把新疆林区与大小兴安岭、长白山、西南高山林区并列为全国五大林区。这当然有些过分，但是新疆森林林质好而集中，人均占有的林木蓄积量高于全国平均值的 80%，则属事实。

新疆的森林资源按其分布地区的地形，可分为山地林和平原林。山地林包括天山北坡林区、阿尔泰山林区和天山南坡林区。山地林面积占新疆森林总面积的 54.6%，而蓄积量则占 82%；平原林包括胡杨林、河谷林、荒漠灌木林、人工林等。平原林面积占新疆森林总面积的 45.4%，而蓄积量则只占 18%。可见，山地林既是木材生产的重要基地，是众多河流发源地，也是维持新疆生态平衡的主要力量。

新疆是我国最大的荒漠干旱区，森林覆盖率很低，气候干

燥，风沙危害大。因此，开展植树造林，建立农田林网系统，保护绿洲，就成为新疆发展经济的一个关键性措施。据资料显示，全疆已有 85% 的耕地实现林网化，农田防护林面积达 23.35 万公顷，在绿洲外缘的荒漠地带风沙育林 50 万公顷，已成为 266.8 万公顷农田周围的绿色屏障。同时，全疆果园面积达 18.68 万公顷，当年生产干鲜果品达 100 万吨以上。据测算，林网内的风速较工矿地带减弱了 58%—71%，水分蒸发量减少 58.3%。

六、野生动植物资源

新疆的自然地理条件复杂多样，地域跨度大，为野生动植物的繁衍生息提供了得天独厚的自然地理环境，形成了丰富多彩的动植物区系。据统计，新疆高等植物种类共计 129 科、797 属、3 570 种。其中药用植物 2 014 种、饲用植物 930 种、野生花卉 392 种、森林资源乔木、灌木 140 多种。列为国家保护范围的野苹果、西伯利亚杉、胡杨等 20 种。主要野生动物 7 609 种，其中昆虫 7 000 种、鱼类 50 种、两栖类 6 种、爬行类 40 种、鸟类 387 种、兽类 126 种。列入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有 106 种，其中一级保护动物 27 种、二级保护动物 79 种。

新疆的野生动物、植物特有种类多。如新疆鬣蜥、塔里木兔、普氏野马、野骆驼、大头鱼以及在新疆发现的新疆北鲵等。新疆野生植物有雪莲、罗布麻、甘草、阿魏、贝母、麻黄等都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生长在沙漠中的梭梭林、红柳灌木丛、胡杨林、灰杨林，以及天山上的雪岭云杉等，对防风固沙、改善气候起到重要作用。新疆已在野生动植物主要原生地建立了以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为主要手段的自然保护区 20 多个，总面积 10.05 万平方公里，其中有喀纳斯自然保护区、阿尔金山高原生态保护区、巴音布鲁克天鹅湖保护区三个国家级保护区。现有保护区中有综合型四个。这些保护区对保护一些濒于灭绝或稀缺的生物物种及生态环

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第三节 旅游资源

新疆位于我国西北部内陆干旱区，地域辽阔、山地险峻、盆地广袤、高差对比强烈。气候干燥少雨、温差大、气象万千，矿产资源丰富，各种野生动物生养繁殖，人文历史灿烂悠久，各民族风土人情独具地方特色，形成丰富多彩旅游资源。旅游资源类型多样、个性鲜明，大体可分为以下几类：

一、巍峨的高山奇峰

新疆山势高大而险峻，海拔超过7 000米以上的山峰就有16座，目前对外开放的11座。这类山地资源为登山运动、科学考察、狩猎探险提供了理想之地。

二、独特的干旱水景

新疆由于地壳运动剧烈，河流下切侵蚀强烈，塑造了深峡湍流、高山平湖、大漠盐泽、陡岩飞瀑等风貌奇特的干旱景观。

三、神奇的大漠奇观

新疆沙漠面积占全国沙漠面积的47.3%，且分布着世界上第二大流动性沙漠——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和中国第二大沙漠——古尔班通古特大沙漠，沙丘连绵、瀚海无垠，形成沙漠中的海市蜃楼幻景、神奇莫测的鸣沙、形状奇特的魔鬼城、雅丹地貌等奇异的自然景观。

四、各异的气候类型

新疆南北跨度大，地形高差大，使南北有暖寒之分，东西有干湿之别，形成我国最干旱、最冷、风沙最大、温差最大的地区之一。这种神奇的气候资源，足以使旅游者在夏季可体验到“一山有四季，十里不同天”的奇特感受。

五、宝贵的瀚海珍奇

新疆许多地方一直保存着原始的生态系统和自然景观，栖息和生长着大量的奇禽异兽和珍贵花木。全区野生植物约有3 570种，具有特殊意义的达400多种，列入国家保护的20多种；野生动物有7 000多种，珍稀动物品种占全国的1/5。这些珍贵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可供游人观瞻。

六、多姿多彩的人文—社会旅游资源

新疆古称“西域”，曾是东西方文化荟萃交流的汇集点与桥梁，中华民族古老文化和印度、波斯、阿拉伯、希腊、罗马等各国人民的古老文明在这里汇流融合。古丝绸之路的三条干线在新疆境内有5 000多公里，跨50多个县，线路其间有错落的古城，矗立的烽燧，云集的千佛洞、古墓群、古建筑、屯田遗址等古迹近百处之多。与它相衬的是作为多民族聚居的边疆地区——新疆日新月异的开发建设正唤醒天山南北的亘古荒原。一批新的城市崛起，四通八达的现代交通替代了古老的驿运，亚欧大陆桥从新疆中部穿越，民航、铁路和公路把新疆与祖国各地及世界人民联系在一起，又构成了现代丝路上的一系列揽胜新景。

七、浓郁的民族风情

著名的歌舞之乡，形成独具一格的旅游资源。新疆少数民族

居多，各民族在民族风俗、文化艺术、衣食住行均具地方特色。各民族的传统节日、牧区毡房、田间歌舞、多姿多彩的民族工艺品，风味独特、品种繁多的瓜果、食品都是新疆旅游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四节 地下资源

新疆地质构造复杂，矿产种类繁多。目前，新疆已发现各类矿产 129 种，占全国已发现矿产种类的 80%，矿产地 4 000 多处。其中已探明储量的有 68 种(亚种个)，包括黑色金属 9 种，其他稀有、贵金属 14 种，能源矿产 4 种，冶金辅助原料非金属 6 种，化工原料非金属 13 种，建材原料及其他非金属 74 种。产地 511 处，其中矿床规模居大型的 65 处，中型的 47 处，小型的 399 处。种类较齐全的矿产资源为新疆建立较完整的工业体系提供了物质基础。

部分矿产储量丰富，人均拥有量较大，并具有一定的区际优势。在探明储量中居全国前十位的矿种有 43 种，居西北地区前两位的也有 43 种。其中重要的有石油、天然气、煤、铬、镍、稀有金属、蛇纹石、云母、石棉、膨润土等。经初步计算，探明储量矿产的潜在价值 6 万多亿元。新疆的地下资源丰富，油气资源在准噶尔、塔里木和吐鲁番—哈密三大盆地的石油、天然气远景储量 300—500 亿吨以上，居全国首位。到目前为止，已探明的石油储量达 19.37 亿吨，天然气储量 1 800 多亿立方米，分别占全国陆上油、气资源量的 28%、33%，均居全国第一位。煤炭预测远景储量为 2.19 万亿吨，约占全国的 40.7%，居全国之冠，有色金属资源中铜矿远景区为 17 个，仅其中 3 个远景区铜的预测资源量就达 1 324 万吨。镍预测资源量达 750 万吨，目前已探明的镍矿储量跃居全国第三

位。探明的铍、铯、锂、钽、锯储量分别在全国居第一、第五、第六、第九和第十位。黄金的资源总量近千吨，新疆已成为全国重要的有色金属和稀有金属生产基地之一。铁矿资源的预测量为 77.8 亿吨，另外石盐、石灰盐、石膏、高岭土、石棉、白云岩、菱镁矿等远景资源量也很大。

部分矿产质量较好，富矿比例较高，矿床规模大，并拥有部分特色矿产。在这些特色矿产中，铁矿的富矿储量占总储量的 25%，远远超过全国富矿储量 5.7% 的水平。铬矿富矿多，含铝是优质耐火材料，为国内少有。富蕴喀位通克 1 号硫化铜镍矿床中富矿和特富矿占铜储量 72% 和镍储量的 37%。有一些特大型矿床，如尉犁县且干布拉克蛭石矿 D+E 级储量达 1 800 多万吨，哈密市大南湖煤田 D 级储量 143.8 多亿吨，如此规模巨大的矿床为世界所罕见。具有特色的矿种有和田玉、钠硝石、皂石、蛋白土、水硝碱镁矾等，均为国内少有。和田玉中的羊脂白玉是世界罕见的玉石品种，钠硝石、皂石是我国惟一有探明储量的矿产，沉积型蛋白土矿在国内也不多见。以上丰富的地上、地下资源和地缘优势，是加快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促进资源开发、扩大向西开放、面向区内、国内、国际三大市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实现自治区经济腾飞的物质基础。

第二章 新疆优势资源的 开发利用研究

新疆具有丰富的地上、地下资源和地缘优势，有很大的开发潜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然而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这种资源只有通过市场的优化配置，才能转化为商品优势和市场优势，才可能成为真正的经济优势。所以，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依托区内优势资源及其产品与地缘优势，面向区内、国内、国际三大市场的需求变化，着力实施以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突出优势资源产品的开发规模，优化资源的配置和产业结构，努力提高新疆国民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控制和缩小与全国、东部沿海地区的差距。本着这个指导思想，我们现将对资源的开发条件、开发程度、市场流通等问题依次进行分析研究。

第一节 新疆优势资源的开发 及产业的形成

“八五”以来，新疆的经济建设以自治区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十年（1991—2000年）规划为依据，坚持以农业、水土和石油开发为先导，按照“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依靠科技进步，调整结构，重点建设，注重效益”的基本思想和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积极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加强农业、能源、交通运输、邮电通信、重要原材料工业等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以及轻工、纺织等支柱

产业，为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提供了越来越雄厚的物质基础。

一、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迅速递增

20年来，新疆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2511亿元(缺1998年数据，下同)，是前28年(1950—1978年)投资总和131.8亿元的19倍，占建国以来新疆48年总投资的95%。1997年投资额446.81亿元，比改革前的1978年翻了5番多，年均递增20.48%。在总投资中：中央投资完成1435.41亿元，占57.2%，地方投资1075.59亿元，占42.8%；国有单位投资2104.63亿元，占83.8%，集体单位投资123.60亿元，占4.9%，城乡个人投资190.51亿元，占7.6%；基本建设投资1400.81亿元，占55.8%，更新改造投资381.85亿元，占15.2%，房地产及其他投资261.96亿元，占10.4%。

1978—1980年，是拨乱反正和改革起步的艰难时期，各方面问题较多，国民经济亟待调整和发展，伴随这一指导方针，固定资产投资呈较大幅度上升。1978年为12.96亿元，1980年上升为19.29亿元，年均递增22%。

1981—1985年，是我国的“六五”计划时期，自治区在继续贯彻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的同时，加大调整生产性、非生产性投资的力度，充分发挥各种所有制投资主体的积极性，投资全面增长，5年全社会投资149.13亿元，年均递增18.18%，其中，非生产性投资52.1亿元，占35%；中央单位投资82.22亿元，占55.1%，地方投资66.91亿元，占44.9%；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135.39亿元，占90.8%，集体所有制投资6.90亿元，占4.6%，个体投资6.85亿元，占4.6%。

1986—1990年，是新疆投资调整产生波动较为突出的时期，为了解决经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投资承担起举足轻重的

杠杆调节作用，并同时经历了“低速、高增、回调”的投资风险。“七五”全社会投资 331.97 亿元，比“六五”净增 182.84 亿元，年均递增 14.82%。1985 年因国家压缩投资规模，1986 年增速猛然上升为 33.49%，1988 年底再次压缩投资规模，1989 年和 1990 年增速又回调为 9.73% 和 18.26%，并导致了一定程度上的市场疲软。

1991—1995 年，是新疆实施“八五”计划，投资高速增长的时期，投资建设坚持了以农业为基础，以水土开发和石油开发为先导，调整结构，抓住重点，注重效益，实现“资源优势转换战略”的方针。5 年共完成投资 1162.22 亿元，比“七五”增加 830.25 亿元，平均每年净增 166 亿元，年均递增达 30.29%，其中，中央单位投资 706.47 亿元，占 60.8%。这既是新疆历史上投资增长最猛的时期，也是中央投资占比重较大的时期。1991 年增长 40.73%，1992 年增长 36.1%，1993 年增长 46.11%，特别是 1993 年，创造了我区年增长最高的历史记录，建成一大批重点项目，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但同时也引发了一定范围内的物价上涨。1994 年和 1995 年国家实行宏观调控政策，投资增幅回落至 14.91% 和 16.77%。

最近几年，是新疆投资平缓增长的时期，在实现“两个转变”过程中，投资注重结构的调整，围绕“一黑一白”战略的实施，在“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内涵扩大再生产”上做文章，投资稳中有升，1996、1997 年投资额为 387.85 亿元和 446.81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16.35% 和 15.2%。

二、农业的基础建设和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

根据“绿洲生态环境、灌溉农业”的发展规律，长期以来，自治区始终把农业资源开发利用摆在农业和整个经济建设的首位，在农牧区进行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为中心的水、土、草、林配套的

大规模的农田、草原建设和水、草、林、田、路、农牧民居民点配套的农畜产品基地建设，使水、土、光热资源得到广泛开发利用，大大改善了新疆农牧业生产条件，为农牧业长期稳定增长和农村经济稳步发展奠定了物质基础。在 20 年中，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用于农、林、牧、渔业投资 141.82 亿元，占基建和更新改造投资的 7.96%。1997 年投资额达到 41.55 亿元，比 1978 年翻了 4.3 番，年均递增 17.25%。开发改造了玛纳斯河、伊犁河、塔里木河、乌鲁木齐河、叶尔羌河等一批重点河道和灌区。建成或正在建设克孜尔水库、乌鲁瓦提水利枢纽等重点工程。进行了粮食基地、优质棉基地、糖料基地等建设。在广大农牧区进行了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为中心的农村“五好”建设和改水防病工程建设。20 年建设喜结硕果，全疆新增库容 8.99 亿立方米，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45.89 万公顷。新疆已初步建立起了以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相统一的绿洲大农业体系和“引蓄互补、灌排结合、渠系配套”的农田水利设施体系。

(一)水利基本建设

到 1996 年底，全区累计调入水利建设资金 140 亿元(不含水土开发)，其中，国家(含中央、自治区、各地县)投入 99.71 亿元，农牧民集资 18.46 亿元，农牧民投劳折款 21.83 亿元。建成大小水库 482 座，总库容 60 亿立方米，水库控制面积达 93.33 公顷。干、支、斗、农四级渠道 30 万公里，其中防渗渠道 5.49 万公里。各类渠系建设物 22 万座；配套机电井 2 万眼，井灌面积达 32 万公顷；防洪堤坝 3 030 公里。这些水利设施的建设，极大地提高了引水灌溉能力。目前，全疆年引用地表水约 460 亿立方米，占地表水年径流量的 50%左右；每年提取地下水 20 亿立方米，占地下水可开采量的 8%。灌溉面积扩大到 391.88 万公顷，耕地面积达 312 万公顷。其中有效灌溉面积 280.8 万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90%，其中旱涝保收田面积达 180 万公顷。在农村逐步实施以水

利建设为中心的“五好建设”方针(好渠道、好条田、好林带、好道路、好居民点),达到“五好建设”标准化的灌区面积约100万公顷,其中完成较好的约53.36万公顷。

对农业资源进行综合开发,为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水平创造良好的物质条件。从1988—1997年国家分三期投资,在新疆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工程,总投资9.1亿元,即1988年国家拨款、农业银行专项贷款分别为1.8亿元和9000万元,1991年也是1.8亿元和9000万元。工程重点为开荒、造田、中低产田改造、农田水利和防护林建设。到1994年,开荒造田32.6万公顷,改造中低产田36万公顷。此年底,全疆(含兵团)耕地面积已达311.9万公顷,比1949年增长1.58倍。仅新疆棉花基地建设一项,1998年1—5月份已完成开荒1.67万公顷,改造低产田2万公顷。

(二)牧区水利建设

自治区各地积极开展了草原水利建设,大力修建引水渠道、水库、蓄水涝坝、开泉、打井、截潜流,建设水轮泵站和扬水站,并在有条件的地方建设小型水力发电站,为解决春秋草场及部分冬草场的缺水问题,进一步利用各种水源,逐步建立饲草饲料生产基地,改良草场,牧民定居,促进畜牧业的大发展创造良好条件。自治区先后用于牧区水利建设的投资为5.2亿元,占水利建设总投资的10.4%。其中近10年来用于牧区水利建设投资为3亿元;全疆37个牧区、半牧区县投入水利建设资金4.2亿元,建成136座水利设施,总库容10.65亿立方米,机电排灌站476处,装机容量1.32万千瓦;水轮泵站20处,装机36台;乡村以下水电站144处,装机容量2.29万千瓦;各级引水渠道总长6.68万公里。其中防渗渠道114万公里,各种渠道建筑物5.78万座,机电井8105眼,配套机电井7243眼,装机容量14.5万千瓦。牧区供水机电井854眼,配套机电井75万眼,装机容量14.5万千瓦。

这些工程建成后，开辟了无水草场近 60 万公顷，改善供水不足草场 206.5 万公顷，灌溉草料地 24.81 万公顷，天然草场 20 万公顷，农田 284.14 万公顷。特别是到 1997 年底牧区定居户达 10.5 万多户，占牧民总数的 69.6%，配套建设的草场 16 万公顷。其中人工草场 5 万公顷，约占 1/3。目前，全区年均青贮饲料达 160 万吨，秸秆氨化 16 万吨，饲料加工厂(车间)发展到 259 个，年生产能力达 68 万吨。其中万吨级以上的有 11 个。今后 5 年，需要每年定居 800 户，到 2002 年新增定居牧民 4 万户，实现全区 90% 以上的牧民定居。每年新建人工饲草料地 3.33 万亩，到 2002 年新增人工饲草料地 16.68 万公顷，每年改良草地 6.67 万公顷，到 2002 年新增改良草地 33.35 万公顷。

在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的援助下，中国政府决定在新疆阿勒泰地区实施“2817”牧草建设项目。此项目是以种草种料为中心；实行农牧结合的开发性工程。工程从 1988 年开始，要在戈壁荒滩上开发 4 万公顷草场，做到灌排渠道配套，林带成网，牧草丰盛，居民点划一，六畜兴旺。工程已于 1994 年完成，1995 年通过验收。

天山南北的各族农民，千百年来都有在田边地头、附近荒地养畜放牧的好传统。自治区人民政府便因势利导、及时提出以牧区繁殖、农区育肥的方针，并将其作为自治区牧业改革的配套措施，在农区推广，更有力地促进了农区畜牧业的发展。育肥专业户雨后春笋般地出现在片片绿洲，1997 年底全区各类育肥专业户达到 16 万户。

(三)森林资源开发和生态环境保护

新疆气候干旱、风沙大、森林资源贫乏，是我国少林省区之一。森林的枯荣、林业的兴衰直接关系到人类生存环境的安危，制约着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长期以来，党和人民政府十分关注林业建设，组织和领导各族人民保护森林资源，开展植树造林，建

设林场和防护林，维护生态平衡，使全区林业进入了正常发展的轨道。目前，全疆现有各类森林面积为 259.23 万公顷，活立木总蓄积量 2.63 亿立方米，森林覆盖率从原来的 1.03% 提高到现在的 1.57%。到 1994 年底，全疆各项林业建设累计完成总投资 6.44 亿元，植树造林 96.05 万公顷，迹地更新 11.42 万公顷，封沙育林 77.24 万公顷，四旁植树 27.84 亿株，生产原木 1 586 万立方米，锯材 335 万立方米，人造板 16.53 万立方米，兴建各类房屋 132.58 万立方米，修建林区公路 6 100 余公里，大中型桥 20 余座。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区认真执行“以营林为基础，造管并举”和“坚决保护，大力发展，合理利用”的林业建设方针，取得了很大成绩。特别是自 1978 年开始，实施“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以后，到现在已完成一期、二期工程任务，林木生长良好。20 年共完成投资 6.35 亿元，人工造林 67.03 万公顷，年均造林 4 万公顷，保存 50 万公顷，封沙育林 50 万公顷（不含兵团）。全疆 85 个县市和 106 个团场或 85% 的耕地实现林网化，农田防护林带面积达 23.35 万公顷，已成为 266.8 多万公顷农田周围的绿色屏障，使绿洲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其中 26 个县市实现平原绿化。据测算，林网内的风速较工矿地带减弱了 58%—71%，水分蒸发量减少 58.3%。据和田地区调查，夏季气温降低 0.6℃，无霜期延长 18 天。这规模浩大的农田防护林对自治区获得农业连续丰收起了重要的作用。同时到 1997 年底，全疆果园面积达 18.68 万公顷，为充分发挥新疆——瓜果之乡的潜在优势打下坚实的物质基础。

（四）农业现代化水平的逐步提高

为进一步加快农业的综合开发，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水平，加速农业经济的高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物质基础。农业的机械化、农村的电气化以及农业的科学化，是农村经济现代化的重要内

容，也是农村经济实现社会化、商品化、市场化的必要条件。

早在 60 年代初期，兵团、师、团场各级都建立了农业机务管理机构 and 农机修造厂，各农业连队都装备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其他作业机具，实现了耕地、播种、中耕、收割等作业的机械化。地方从 1953 年开始，先后在塔城、乌鲁木齐、墨玉等地建设了 6 个机耕械站，在喀什、吐鲁番、奇台、伊宁等地建设了 7 个拖拉机站。到 1965 年，已建立 69 个设备比较完善的农业机械站和大修厂、小修厂，并逐步在全疆范围内推广了农业机械化。到目前，新疆已成为全国发展农业机械化最早、机械化程度最高的省区之一。1997 年全疆拥有农用机械总动力 729 万千瓦，比 1978 年 166.7 万千瓦增加了 562.3 万千瓦，年均增长 8.1%。农用大、中型拖拉机 5.3 万台，小型拖拉机 22.7 万台，分别增加 3.3 万台和 21.9 万台，分别增长 62.3% 和 95.5%。大、中型机械农具 13.8 万部，增加 9.7 万部，增长 70.3%。农用运输汽车 12 291 辆，并拥有相当数量的排灌、收割、农副产品加工、种子精选、植保等专用机械。全疆种植业主要作物的机械化程度是：机耕 88%，机播 74%。

各地县认真贯彻“大中小相结合，国家、企业、集体、个人一起来”的办电方针，充分调动各方面办电的积极性，采取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办电，促进了农村电气化建设的发展。全区地方电力工业建成电厂(站)1 000 多座，装机容量 100 多万千瓦，年均发电量为 28 亿千瓦小时。其中水电厂(站)580 座，装机容量 67 万千瓦，年均发电量 20.8 亿千瓦小时，增加 17.6 千瓦小时，是改革开放初期的 6.5 倍，平均每年耕地用电量由 6.7 千瓦小时增加到 43 千瓦小时，有效灌溉面积达 291 万公顷，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的比例由 1978 年的 81.8% 增加到 1997 年的 90.1%，机电灌溉面积占有效灌溉面积的比例由 6.6% 增加到 15.3%，农民更加重视化肥的施用和地膜的使用，1997 年全区农用化肥施用量达 192.4 万吨，比 1978 年的 22.4 万吨增长 8.6 倍，年平均增长

12%，当年农用塑料薄膜使用量为 7.85 万吨，地膜覆盖面积占农作物正复播面积的 37.7%。全疆乡镇通电率达 93.5%，村通电率达 89%，户通电率达 78%，县及县以上用电设备拥有量已达 150 万千瓦。与此同时，经国务院批准，阜康、博乐市曾列为全国第一批初级农村电气化试点县市。从 1985 年开始，经过各级政府和各族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到 1988 年两县市完成了电气化建设各项任务，1989 年通过自治区验收和水利部核准。

农业科技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到目前，全疆成立农业高等院校 3 所、中等农业学校 11 所，农业广播学校已普及到 55 个县、市和兵团 165 个团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达 6 331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403 万元，自治区投资 3 461 万元，地、县投资 1 770 万元，乡（镇）自筹及投入劳动折款 695.6 万元。共建设地州级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12 个，县级中心 56 个，乡镇站 333 个。地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12 个，并成立了自治区农业科学院，形成了专业比较齐全、布局比较合理、具有地区特色的农业科技网络。全疆农业部门现有科学技术人员 1.6 万人，其中少数民族科技人员 5 600 多人，占 36%。各地还建立了 683 个乡镇科普协会，1 000 个村科普中心组，960 个专业技术委员会，共拥有各类会员 16.9 万人。农村专业技术研究会已达 278 个。农村已建立了 90 个科技示范乡，810 个科技示范村。农村科技示范户已达 4.82 万户。全疆还建立了 135 个良种繁育场或种子分公司，建筑面积达 24.88 万平方米，包括种子仓库、晒场、化验室及配套设备、机械。同时，围绕“星火计划”和“丰收计划”广泛开展农村科技活动，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到 1997 年底，全区共安排“星火计划”项目 600 多项，实现总投资 22.8 亿元，截至 1997 年底，全区“星火计划”累计实现产值 58.6 亿元，利税达 10.4 亿元，投入产出比例为 1 : 2。

第二节 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的发展

在加快体制转轨和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的过程中，必须搞好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的建设。这是转换资源开发模式，优化资源配置和产业结构，加快资源优势向商品优势、市场的转化，以及提高国民经济整体素质，缩小东西部差距，提高新疆经济实力的保障。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包括以水土开发为中心的农业综合开发，以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为主要内容的能源工业的综合开发，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口岸等基础设施建设，钢铁、有色金属、化工等建材工业，轻工、纺织等支柱产业。

一、能源工业的基本建设

新疆煤炭资源十分丰富，预测储量达 1.8 亿吨，占全国煤炭资源总量的 1/3 以上，居全国首位。保有储量居全国第五位，探明工业储量居全国第十位。煤炭资源分布范围广、含煤层数多、煤层厚度大、储存稳定、埋藏浅、易开采。煤炭品种齐全，有气煤、肥煤、瘦煤、贫煤、无烟煤、弱粘结煤、不粘结煤、褐煤等。煤质优良，并且伴生多种有益矿物，可以综合开发利用。所以新疆发展能源工业，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到 1997 年底，新疆煤炭工业累计完成基本建设投资 29.1 亿元（未含地方国有煤矿及乡镇集体所有制小煤窑的投资），占固定资产总数的 1.16%，建成国有重点煤矿 10 处。此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成矿井 71 处，自治区其他厅局建成矿井 22 处，各地、州、县建成矿井 94 处，乡镇集体建成矿井 521 处。总计全区共有大小矿井 718 处，遍布天山南北。目前已经形成以乌鲁木齐矿区（包括六道湾煤矿、苇湖梁煤矿、芦草沟煤矿、红沟煤

矿、碱泉沟煤矿和大红沟煤矿六大煤矿)，哈密三道岭矿区和艾维尔沟矿区为基地的，以喀赞奇、哈尔焦、铁厂沟、四棵树、阜康、吐鲁番七泉湖、和布克赛尔和什托洛盖、塔什店、库车阿艾、铁力克、康苏、喀拉图斯、杜瓦等 13 个比较正规的骨干矿区为基础的较完整的煤炭工业体系，为新疆煤炭工业今后较大规模开发建设打下了基础。到 1997 年底，自治区年原煤生产能力达 3 021 万吨，其中乌鲁木齐矿区、哈密三道岭矿区、艾维尔沟矿区三大矿区的年原煤生产能力达 562 万吨，成为自治区动力煤、外调煤、焦炭的稳定供应基地。

二、电力工业建设

经过 20 多年的建设，到 1997 年底全疆已拥有发电设备 286.5 万千瓦，相当于 1949 年的 2 871 倍，电力投资 95.04 亿元，占总投资的 3.78%，占能源投资的 10.08%；发电量达到 150 亿千瓦时，比 1978 年增长 6.1 倍，年平均增长 22.96%，发展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现有 220 千伏线路 9 条，长 784 公里；110 千伏线路 100 条，长 3 849 公里；35 千伏线路 398 条，长 8 039 公里。全疆的变电容量已达 690.86 万千瓦安。

改革开放以来，新疆的电力发展很快，取得了很大成绩。在这时期，红雁池发电厂扩建工程顺利完成，4 台 4 万千瓦高温高压机组投入生产，其总容量达到 30 万千瓦，成为新疆第一个拥有高温高压机组的大型电厂。其次，拥有 6 台 10 万千瓦高温高压汽轮发电机组的玛纳斯发电厂建成投产，为目前新疆最大的火力发电厂。其他新建的电源点有：装备了高温高压机组的独山子炼油厂热电厂（2×2.5 万千瓦）；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热电厂（2×2.5 万千瓦）；泽普油田电厂（5.45 万千瓦）；和静大山水电站（4×2 万千瓦）；托海水电站（总装机 5 万千瓦）。其他装机容量达到 5 万千瓦的电厂还有：独山子炼油厂电厂（装机 8.9 万千瓦）、

克拉玛依电厂(装机 14.8 万千瓦)和红山嘴水电站(装机 5.7 万千瓦)。在这 20 年中,国家投入建设资金总额为 51.53 亿元,共建成 500 千瓦及以上电厂 14 130 个(其中水电站 89 个),新建 220 千伏供电线路 9 条(784 公里),110 千伏线路 84 条(3 025 公里),35 千伏线路 590 公里,新增变电容量 573.63 万千瓦安。

由于新疆地域辽阔,而人口、产业又密集于城市和绿洲,各城市、绿洲之间距离远,输电线路长,投资量大,难以短期内全部配套建成,所以至今全区仍未形成统一的电网。现已建成的乌鲁木齐 220 千伏电网,是新疆的主力电网,覆盖面积达 11 万平方公里,装机容量达 147 万千瓦的大电网,其他各地、州、县、市分别建有 110 千伏或 35 千伏的小电网。

三、石油、石油化学工业

新疆为石油、天然气资源富集区,是 21 世纪中国石油、天然气资源的战略接替区,可供勘探的沉积岩面积达 92 万平方公里,占自治区国土面积的 55.42%,占全国沉积岩面积的 1/5。据预测,新疆的石油、天然气远景储量达到 300—500 亿吨,约占全国资源总量的 1/3。这种丰富的石油、天然气资源,是发展新疆的石油、石油化学工业,把新疆建设成为 21 世纪全国重要的石油、石油化学工业基地的重要基础。因此近十几年来新疆的石油、石油化学工业加快了发展步伐。在 1978 年地质矿产部成立西北石油地质局,集中力量在塔里木盆地展开石油勘探并发现丰富的石油、天然气储量的基础上,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了石油工业“稳定东部、发展西部”的战略方针,并开始国家石油勘探开发的战略重点西移。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经国务院批准,先后于 1989 年和 1991 年成立了塔里木石油勘探开发指挥部和吐鲁番—哈密石油勘探开发指挥部。从此以后,在这两大盆地进行大规模的石油勘探开发会战,在原来的基础上,目前已形成的石油采炼、石油化工基地有:克

拉玛依(包括独山子炼油厂和乙烯工程), 泽普石油化工厂, 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和正在建设的塔里木盆地北部, 吐鲁番—哈密盆地, 准噶尔东部等石油采炼基地以及盐湖化工厂和新疆纯碱厂等化工基地。截至 1997 年底, 全疆石油、石油化学工业形成的固定资产已达 817.13 多亿元, 约占自治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的 32.54%, 占能源投资的 86.69%。共发现了 28 个油气田, 探明了可观的含油面积和石油、天然气储量, 累计建成原油产能 1.6 亿吨, 在保有石油产能 1.3 亿吨。到 1997 年底, 累计新增原油开采能力 2 379.23 万吨。1997 年原油产量达到 1.63 万吨, 是解放初期的 213 倍, 年均递增 40.33%, 占全国总量的 10.2%, 居全国第三位, 后移一位。建成克拉玛依—乌鲁木齐, 火焰山—乌鲁木齐, 轮台—库尔勒输油管道总里程达 1 465 公里, 比 1980 年增长 230.7%。年输油能力达到 1 700 多万吨。到 1997 年底, 新疆一次原油加工能力达到 1 500 万吨以上。石油化工产品的品种达 11 大类 22 多个品种。经过多年开发建设新疆已经成为西北最大的石油工业基地, 同时, 石油化学工业已成为自治区国民经济的优势产业。

四、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口岸等基础设施建设

新疆的地域辽阔, 资源丰富, 但区内各地(州)、市(县)分散在天山南北的三大盆地, 运距长, 交通运输、邮电通信等基础设施落后, 信息闭塞, 已成为这些地区资源开发, 发展社会化大生产, 促进市场经济的一大障碍。因此近几年来, 自治区逐步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了资金投入, 优先发展了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城市公用设施和口岸管理, 服务、交通、后勤保障在内的基础设施。据有关资料, 近 20 年来仅自治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达 217.13 亿元, 占基本建设投资的 15.5%(未含城市公用设施、口岸管理和服务建设的投资)。目前, 已初步形成了以公路为主

体，铁路为骨干，航空、管道相配合，覆盖全疆城乡，联通国内外的交通网络；以有线通信为主体，光缆、电缆为骨干，无线通讯和陆路、航空邮路为补充，联通全疆地、州、县、市、乡、镇和世界主要国家、地区的通信网络；由 2 个航空口岸、15 个陆路口岸组成的口岸体系；由 17 个设市城市和 146 个建制镇组成的城镇体系。

公路运输建设，先后续建、新建了国道 312、314、217、216、315 线新疆境内段及 68 条省道和一批县、乡公路，累计新建公路 48 万公里。到 1996 年底，全区公路通车里程达 31 600 公里，比 1978 年增长 27%。其中一级公路为 300 公里，二级专用公路 49 公里，二级公路 4 083 公里，三级公路 8 554 公里，四级公路 1 272 公里，等外公路 3 715 公里。建设和改造了兰新公路新疆段、中巴公路国内段、呼图壁—克拉玛依伴行公路、国道 216 线北屯—大黄山、巴楚—莎车、塔中“沙漠公路”，霍尔果斯、巴克图、阿拉山口等口岸公路，乌鲁木齐河滩路、吐—乌—大高等级公路以及正在建设的乌—奎高速公路。主要干线全部实现了柏油化，已建成沥青路面 1.69 万公里，占全部公路通车里程的 59%。各地、州、县及主要工矿区、农牧区、垦区和 97% 的乡镇都通了公路。初步形成了以乌鲁木齐为中心，以 7 条国道为主骨架，东连甘肃、青海，西出中亚、西亚，南接西藏，并与境内 68 条省道公路相结合，连接区内地、州、市、县，沟通城乡的公路网。

铁路运输从无到有，不断发展。1962 年兰新铁路辅轨到乌鲁木齐，建起了沟通新疆与内地的钢铁大动脉；“六五”期间建成了全长 475 公里的南疆铁路吐鲁番—库尔勒段，结束了南疆没有铁路运输的历史；“七五”期间兰新铁路向西延伸到阿拉山口，架通了亚欧第二座大路桥；“八五”前四年又完成了兰新铁路复线建设。到 1994 年底，新疆境内共建成铁路新线及复线 2 565.9 公里（含支线），构成了横贯东西，连接南疆，衔接内地，沟通亚欧铁路运输干线。目前铁路正线里程已达 2 038 公里，1994 年兰新线疏

勒河口货物发送量已达到1 338.8万吨，1995年复线全部投入营运后，兰新铁路的营运能力在此基础上增加到3 000万吨/年，但在兰新铁路承担了95%以上的进出疆物资的运输任务。除此之外，由国家投资62.2亿元、全长975公里的南疆铁路库尔勒—喀什段西延工程于1996年9月6日动工兴建，将于1999年10月1日前全线铺通，同时正在积极筹划精河—伊宁铁路和南疆铁路出境工程。

航空运输事业发展较快，先后完成了乌鲁木齐、喀什、阿勒泰、克拉玛依、伊宁和塔城等11个机场和航站的新建、扩建工程，改造完善了通信、导航、服务设施，扩大、更新了民航机队。到1997年底，新疆航空公司已拥有大、中、小型飞机35架，经营乌鲁木齐至北京、上海、广州、哈尔滨、成都、郑州、兰州、天津、海口等城市的33条国内航线，乌鲁木齐至阿拉木图、塔什干、莫斯科、伊斯兰堡等5条国际航线，乌鲁木齐经重庆到香港定期包机航线及区内13条航线，通航里程达11.93万公里，1996年实现运输总周转量30 578.18万吨公里，旅客运输量138.2万人次，实现货邮运输量2.314万吨，分别是公司成立前的32倍、12.9倍和17.3倍。形成了以乌鲁木齐为中心，连接区内外30个大中城市和区内12个地、州、市的航空运输网。

管道运输业随着石油和石油化学工业的发展逐步延伸。1958年建成了当时全国最长的克拉玛依—独山子原油输送管道，以后又相继建设了克拉玛依—乌鲁木齐(双线)、火焰山—三台、三台—王家沟、王家沟—乌石化、柯克亚—泽普—轮南—库尔勒等输油管道，管道延伸长度达1 465公里，年输送能力超过1 800万吨。其中北疆原油基本实现了管网化运输。

邮电通信事业稳定发展。在50年代末实现了由无线通信为主向有线通信为主的转变。在70年代末期开始突破全靠明线通信的格局，先后建成了乌鲁木齐邮政电信枢纽工程，乌鲁木齐—奎屯

大通路电缆工程亚欧光缆新疆段，西兰乌、乌伊及南疆通信光缆，南疆数字微波通信和 15 个地球卫星通信站工程，并采用了长途程控、无线寻呼、移动通信等现代通信技术，形成了联通国内外的立体化、多功能邮电通信传输体系和以自动化为主的通信交换网。同时，改造扩建了城乡邮路。1997 年全区邮路总长达到 10.1 万路端，分别比 1955 年和 1978 年增长 2.9 倍和 22.8%。长途电话电路 7 684 路；公用交换机容量达到 165 万门。全疆电话普及率达到 7.6%，通电话的乡镇、行政村已分别占乡镇、行政村总数的 94% 和 29%。

城镇建设较快发展，公用设施建设加快步伐，全区设市城市已由 3 个增加到 19 个，其中县级市 17 个，建制镇由 2 个增加到 146 个，城镇非农业人口由 91.2 万人增加到 604 万人，占自治区总人口的 35.2%。随着城市人口的不断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也加快了。到 1997 年底，全区设市城市道路已增至 1 928 公里，绿化覆盖率达到 26.5%，自来水普及率达 94%，污水处理率达 25.6%，燃气使用普及率达 78.7%，集中供热普及率达 17%。县城镇的供水普及率也达到 79%。

对外开放口岸建设发展迅速。到目前对外开放口岸已增加到 24 个，新疆已成为对外开放和国家一类边境口岸最多的省区。1983—1997 年，相继完成了霍尔果斯、阿拉山口、红其拉甫、巴克图、吐尔尕特等 15 个口岸的联检及供水、供电、通讯、仓储、服务设施和公路等工程。其他联检、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10.1 万平方米，仓储设施 68.1 万平方米，等级及简易公路 1 103 公里，使口岸基础设施面貌大为改观。到 1997 年底，先后开放了 59 个县市，1 个临时通道，目前陆路口岸已形成过货 430 万吨、过客 110 万人的能力。

五、钢铁、有色金属、化工等新疆建材工业的建设

新疆建材工业资源丰富，特别是非金属矿产资源分布广，种类多，已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中有7种矿产资源居全国第一位，并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新疆是我国金属、煤炭等矿产资源丰富地区之一，具有良好的发展钢铁工业的条件。从1981—1997年全区钢铁工业基本建设完成投资16.54亿元(包括更新改造资金)。其中投资重点为八一钢铁厂的扩建工程，占总投资的近94%；矿产和地方小钢铁企业占6%。目前钢铁企业已发展到35个，其中地方钢铁企业12个，乡镇钢铁企业23个。新疆八一钢铁总厂从1988年起进入全国500家大型工业企业行列，到1997年底，自治区钢铁工业形成的固定资产原值36.8亿元，资产总额为62.38亿元。现在已生产64个钢种、400多个品种规模的钢材，除满足新疆所需外，运销内地十多个省区。

水泥、玻璃、陶瓷、石棉等主要建材工业已发展成为产品品种比较齐全，结构、布局比较合理，同新疆经济发展水平基本适应，并具有一定规模的产业体系。建材工业独立核算企业固定资产净值余额达10.7亿元。目前，自治区建材工业企业达1299个，其中大中型企业17个，占全区大中型工业企业的13.7%。形成的主要生产能力有水泥612.7万吨/年，玻璃72万箱/年，卫生陶瓷10万件/年，砖60亿块/年，石棉7500吨/年。自产的主要建材产品种类有60多个大类，400多个品种规格。

近年来自治区把有色金属工业作为主要产业加快了开发步伐，重点建设了新疆锂盐厂，阿勒泰稀有金属矿，喀拉通克铜镍矿，阜康镍矿，哈图金矿。黑色、有色冶金工业已发展成为采矿、选矿冶炼、加工相配套的产业体系。到1997年底，有色金属工业固定资产原值12.15亿元，净值8.9亿元，形成了年产电解铝

2.8万吨，电解镍2 040吨，锂盐7 000吨，高冰镍7 285吨，黄金1.5万两，锂辉石精矿3万吨，精铝5 000吨，铝盘条6 000吨，铝型材3 000吨，阳极糊2.5万吨等生产能力。特别是新疆锂盐厂已成为我国规模最大、品种最全、技术水平最高的锂盐厂。

化学工业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有了很大发展。截至1994年底，国家和自治区共安排基建投资95.66亿元(含兵团)，化工企业由2家发展到153家。其中大型企业15家，已成为拥有化学矿开采、基本化工原料、石油化工、有机化工、化肥、橡胶制品、高分子聚合物、医药、化工机械、化工安装等企业的，门类比较齐全的产业体系。化工产品已发展到200多种，主要产品有合成氨、尿素、硝酸铵、磷酸铵、硫酸、盐酸、纯碱、烧碱、硫化碱、无水硫酸钠、油漆、塑料加工、汽车轮胎等。这些化工产品基本满足了自治区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于1995年7月30日至8月1日在乌鲁木齐召开新疆化工基地建设第四次部区联席会议，会议确定到2010年把新疆建成以石油天然气化工为主体的国家级综合性现代化化工基地。当年在自治区“八五”化工重点工程全部建成投产的基础上，国家化工部重点支持的化工基地建设12个中小项目，到1995年底已有10个建成。到1997年底，化工基地建设在建工程进展顺利，形成了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基本构成了以乌鲁木齐、独山子、克拉玛依为中心的石油化工基地，以吐鲁番、哈密、乌鲁木齐为重点的盐化工和无机化工基地，新疆化工基地建设的新格局已初步形成。

六、轻纺、食品工业

自治区轻纺工业的资源十分丰富，轻纺工业产值中农副产品为原料的轻纺工业产值占轻纺工业总产值的近90%。随着农业资源的进一步开发利用和农业的快速发展，将为轻纺工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发展前景。

经过长期的发展，自治区的轻工业已成为具有一定经济规模，包括 38 个轻工行业，拥有一批现代化轻工企业的产业体系。截至 1997 年底，轻工业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4.3 亿元。特别是“七五”完成的多达 11.1 亿元。从 1984—1997 年共完成技术改造投资 9.13 亿元，占同期轻工单位全部固定资产投资的 44%。到 1997 年底，新疆轻工业企业发展到 1 040 个，其中大、中型骨干企业 48 个。近几年当中新建大、中型现代化甜菜糖厂 6 个，小型糖厂 4 个，中型造纸厂 2 个；小型机纸厂 2 个，中型盐厂(场)6 个，精制芒硝车间 2 个，服装厂 2 个，葡萄酒厂 3 个，奶粉厂 6 个，啤酒厂 4 个。在此期间 60 多个重点企业先后完成技改项目 90 多个。目前轻工业已成为自治区主要的支柱产业。

新疆棉花棉短绒、羊毛产量均居全国之首，具有加快发展纺织工业的丰富原料资源。纺织工业经过长期建设发展，已形成棉纺、毛纺、麻纺、化纤、服装、丝绸、印染、针织等门类比较齐全、具有一定经济规模的产业体系，成为自治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截至 1997 年底，纺织工业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到 45.97 亿元，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重点企业的技术改造投资。其中 1980—1997 年 17 年的投资达 42.88 亿元，占总投资的 93%。形成固定资产原值约 30 亿元，净值约 23 亿元。新疆纺织工业系统共有企业 87 个，主要分布在乌鲁木齐至伊宁和乌鲁木齐经喀什至和田公路沿线的 9 个城市。1997 年新疆纺织工业系统实现产值 50.16 亿元、税金 2.95 亿元、利润 1.99 亿元、出口交货值 9.83 亿元，产值、出口交货值分别占新疆工业产值、出口交货值的 7%和 17%。棉纺、毛纺工业为新疆纺织工业的主导产业，产值分别占纺织工业产值的 54%和 30%，生产规模分别居全国第十四位、第七位。全区拥有棉纺锭 113 万锭，毛纺锭 12.34 万锭。1997 年是中央东锭西移战略实施的第三年，全年新增棉纺锭 6.5 万锭，气流纺 1 万头的生产能力。

七、建成大中型项目 64 个，新增一大批生产能力

20 年来，新疆建成投产项目 5 万多个，其中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中型项目 64 个，竣工房屋面积 24 245.78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 77.5%，这一时期是新疆建设史上最辉煌的时期。

(一) 建成或续建的重大项目

建成或继续在建的对新疆经济具有重大影响的项目有：准噶尔油田、塔里木油田、吐哈油田，这三大油田都是从改革开放后才开始全面开发的，1997 年原油产量已达 1 629.25 万吨；乌鲁木齐石化总厂始建于 1975 年，经过连续不断的建设和改造，现已成为新疆最大的集炼油、化肥、聚酯等加工生产为一体的现代石油化工企业；独山子乙烯工程，投资 60 多亿元，年产 14 万吨乙烯，已于 1996 年竣工投产，并在国民经济持续增长中做出了贡献；南疆铁路于 1974 年 4 月动工，1984 年 8 月 30 日通车典礼，它的建成成为南疆经济的发展和石油的开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北疆铁路 1985 年动工，1992 年 10 月竣工，它已成为我国东起连云港，横跨亚欧大陆，连接太平洋、大西洋的第二座亚欧大陆桥，为新疆实施“外引内联，东联西出”战略提供了良好的交通条件；兰新铁路复线总投资 62 亿元，于 1995 年建成通车，从而大大提高了铁路运力，开辟了铁路运输事业的新局面，有力地促进了新疆经济的发展；乌鲁木齐国际机场从 1994 年开始改建扩建至今，已累计完成投资 8.69 亿元，已完成跑道等主要工程，并将成为我国最大的门户机场之一；玛纳斯电厂从 1986 年动工以来，现已建成 60 万千瓦的发电能力，为缓解乌鲁木齐和北疆电力紧张状况做出了巨大贡献；八一钢铁总厂从 1980 年以来进行大规模的改扩建，累计完成投资 26.8 亿元，已提前两年实现年产钢 100 万吨的总目标；还有新疆水泥厂 4 号窑年产 70 万吨水泥工程、克孜尔水库、博斯腾湖造纸厂、天山毛纺织品有限公司、泽普石油化工厂、铁厂

沟露天煤矿、红雁池电厂三期四期扩建工程、哈密碱厂、阿希金矿等一大批重大项目，都已在这 20 年中建成投产，并在新疆的经济发展中起到了重要的骨干作用。

(二)项目建成后的生产能力

通过项目的建成，新疆新增了一大批生产能力，主要有：炼铁 70.6 万吨，炼钢 17.5 万吨，煤炭开采 1 256.39 万吨，发电机组容量 248.34 万千瓦，水泥 643.74 万吨，石油开采 2 379.23 万吨，硫酸 12.6 万吨，合成氨 69.96 万吨，化学肥料(100%)58.72 万吨，棉纺锭 100.03 万锭，毛纺锭 6 万锭，机制纸及纸板 102.54 万吨，新建铁路铺轨里程 936 公里，新建公路 5 105 公里，新建微波电路 3 966 公里，市内电话自动交换机 100 万门，水库容量 8.99 亿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 45.89 万公顷，学生席位 245 万个，医院病床床位 6 万张。

(三)今后 5 年中建成投产和做前期准备工作的项目

抓住国家向中西部倾斜的机遇，积极争取国家的支持，大力调整投资结构，从严控制投资方向，集中力量抓好对新疆社会经济发展起关键性作用的重点工程建设，进一步缓解新疆经济发展的瓶颈制约症状，改善投资环境，增强经济实力和后劲。今后 5 年中建成投产的主要项目有：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一期工程、乌垣瓦提水利枢纽工程、新疆棉花基地建设、南疆铁路西延工程、乌—奎高速公路、乌鲁木齐河滩公路、红雁池第二发电厂一期工程、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二期工程、喀什机场扩建及塔里木化肥厂、塔里木石化厂、泽普化肥厂、独山子烷基苯工程、独山子乙烯扩建工程、乌鲁木齐轮胎厂子午线轮胎改扩建工程、阿舍勒铜矿等。今后 5 年做前期准备工作的主要项目有：下坡地水库、布伦口水利水电枢纽工程、南疆铁路出境段、奎屯—北屯铁路、国道 314 线小草湖—库尔勒高速公路、国道 312 线奎屯—赛里木湖高等级公路等。要集中资金，确保重点建设，提高工程质量和投资效益。要

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有效防止和解决“大而全”、“小而全”和不合理重复建设行为。控制新开工项目，从严控制高档房地产和楼堂馆所项目。要改变按投资额划分审批权限的办法，通过招标方式确定项目布点和投资主体。从批量、技术和环保等方面确定有关行业的准入条件。积极培育市场投资主体，推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投招标制度、资本金制度和施工监理制度，建立投资风险约束机制。新开工项目要按照新机制运行，积极建设市场规范管理和运作的有效途径。加强地质勘探工作，推进地质科研、勘探、开发一体化，为优势资源的开发及其转化为产业优势、经济优势，为新疆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有利的条件。

第三节 新疆优势产业的发展

近几年来，自治区顺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新旧体制转换的要求以及国家资源开发重点西移的客观需要，坚持从新疆实际出发，以优化资源配置为目标，坚持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着力调整全区的产业结构，突出和优先发展农业、石油、石油化工、轻纺、能源、建材等优势产业，使新疆丰富的地上、地下资源开始充分而合理的开发利用，整个国民经济得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据初步统计，1997年全区全年国内生产总值为1 050.14亿元，以每年10.8%的速度递增，超过全国平均水平9.9%，近1个百分点。其中第三产业增加值357亿元，增长8%，比全国同期第三产业的发展速度低出0.2个百分点。全区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发展的比例为26.7%、39.3%和34.0%，比全国的比例，第一产业的比重高9.08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的比重低于15.79个百分点，第三产业的比重高2.36个百分点。自治区工农业总产值为1 163.1亿元，比上年增长8.8%，与全国增长速度相

当。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重为 34.5%和 65.5%。1997 年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46.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2%,比全国增长幅度 8.3%高出 6.9 个百分点。其中全区工农业增加值为 5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03%,比全国增加值增幅高出 2.23 个百分点。工农业总产值中,农业、重工业、轻工业所占的比例分别为 34.2%、28.4%和 37.4%,分别比 1978 年下降 2.7 个百分点、增长 7.1 个百分点和下降 7.1 个百分点。其中农业的发展速度一直保持比全国快的发展水平,国内生产总值使用额中,总消费和总投资所占比重 1997 年分别为 43.5%和 56.5%,比 1990 年下降 13.6%和提高 13.6%。整个“八五”前 4 年消费和投资的比例为 48.97%和 51.03%,比“七五”下降 10.23%和提高 10.23%。1997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工农业总产值为 6 111 元和 6 769 元,比 1996 年分别增长 12.5%和 9.3%。其中重工业、轻工业的增长速度比全国的平均增长速度分别低 8.8 个百分点和 5.4 个百分点。农、林、牧、渔业产品的商品率达 63.54%,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工业产品产销率为 95.9%,重工业产销率 96.1%,分别比上年下降 1.6 和 0.6 个百分点。

一、市场配置作用明显增强,农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

新疆农业向市场经济全面推进,市场经济作用明显增强,资源配置逐步趋向合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取得重大突破,主要农产品产量除粮食外,其他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棉花、油料再创历史最高水平,其中棉花总产、单产和人均占有量均居全国第一位。农牧业增收显著,农村经济蓬勃发展。1997 年全年,农村社会总产值达 59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9.52%。其中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乡镇企业总产值分别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 79.6%和 20.4%。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中,农业、林业、牧业、渔业所占的比重由 1978 年的 74.8%、2.8%、22.2%、和 0.2%调整为 1997 年的

78.5%、1.4%、19.4%和0.7%。其中渔业产值的比重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农业的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农业的增加值由1978年的13.97亿元，增加到1997年的279.73亿元，平均每年以8.8%的速度递增，人均农业的主要产品占有量快速增加，在全国的位次明显提高，名列前茅。

从1978年以来，新疆的农业连续获得丰收，一跃成为中国的农业大省。1997年农业总产值达476.47亿元，“八五”期间年均递增6.8%，比1978年增长3.8倍。棉花生产自1994年以来已连续保持总产、单产、品级、调拨量的4个全国第一，成为我国最重要的商品棉生产基地。新疆的棉花纤维长、白度高、质量上乘、深受国内外用户的青睐。新疆的粮食自给有余，是西北地区年调出粮食最多的省区。1997年粮食、棉花、甜菜、油料、肉类产量分别达825万吨、115万吨、388万吨、29.95万吨、64.4万吨，比1978年分别增长1.2倍、19.9倍、22.7倍、1.9倍、5.7倍。新疆的农业产值和主要农产品人均占有量都居全国前几位。人均耕地面积、人均农林牧渔业产值、人均棉花产量、人均粮食产量、人均牲畜头数、人均糖料、人均油料分别居全国第三位、第三位、第一位、第六位、第四位、第五位、第十一位。乡镇企业发展迅速，到1997年乡镇企业产值达237.6亿元，比1978年增长300多倍。

随着农村经济的社会化、商品化、现代化进程的加快，以优势资源为依托，建立了一批农牧产品商品基地，使自治区已成为我国西北地区重要的农业基地。1986—1997年在新疆建立41个粮食生产区域化、专业化、商品化基地县，这些县年生产粮食能力均达10万吨以上。其中国家级商品粮基地县有8个县(市)即塔城、昌吉、阿克苏、新源、拜城、轮台；自治区级商品粮基地县(市)24个，即伊宁、察布查尔、霍城、乌苏、玛纳斯、奇台、库车、温宿、疏附、莎车、策勒、于田、巩留、塔城、额敏、精河、吉木萨尔、和静、沙雅、乌什、阿克陶、泽普、叶城、和田，每一批建设为5年，总投资

1 065万元。1985—1997年建立了年生产能力1万吨以上的25个国家优质棉花生产基地县(市),即吐鲁番、博乐、巴楚、麦盖提、沙雅、莎车、洛甫、乌苏、岳普湖、疏附、库车、阿瓦提、叶城,总投资4 506.5万元,其中中央投资2 006万元。同时1993年焉耆县列入国家糖料商品生产基地。畜牧业方面,有计划地建设成片的人工草场、围栏和示范基地,逐步建成了以伊犁、塔城为主的细毛羊基地,以阿勒泰、昌吉为主的肉用畜基地,以阿克苏、克孜勒苏、巴音郭楞和哈密等地为主的绒山羊基地,和田地区为主的半粗毛羊基地。同时,1995年初,自治区根据畜牧业发展的目标,确定建设22个牧业大县,要求每个县存栏牲畜头数达到100万头,年产肉量达到1万吨,到年底已有8个县完成建设任务。这些基地现在已初具规模并发挥效益。

同时还由农业部和自治区“区、地、县”三级联合建设了富蕴县、阜康县、温宿县和和静县4个草原建设示范项目。这足以说明,新疆已经或正在成为我国重要的粮食、棉花、甜菜、油料、瓜果商品生产基地和畜产品生产基地。

二、石油、轻纺、能源、建材工业的发展

自治区根据区情和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并选择农业、石油及石油化工、轻纺、能源、建材等五大支柱产业,使新疆国民经济发展开始向社会化、商品化、市场化迈进。支柱产业的发展有力带动整个区域经济的协调、快速发展,使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据统计,1997年新疆工业总产值达771亿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64.5%。其中轻工业、重工业的比重为34.5%和65.5%,而农、轻、重的比重为34.2%、28.4%和37.4%。其中轻工业有80%以上的原料由农业提供的,比例趋于合理。石油及石油化工、能源、建材等基础工业总产值与全部重工业总产值基本相等。其中石油及石油化工业、能源(包括煤炭工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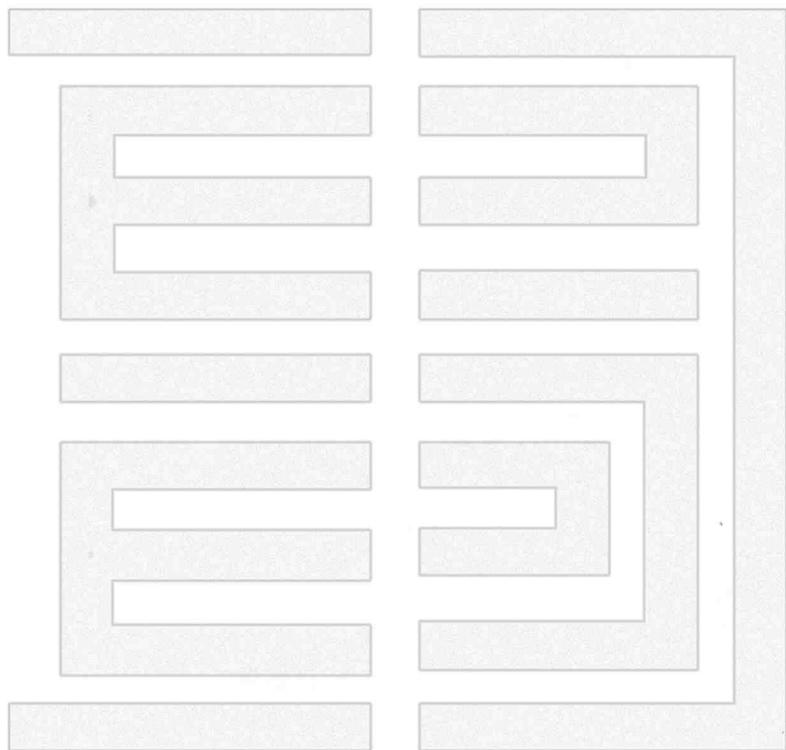
和电力工业)、建材工业、化学工业、有色金属(包括钢铁工业)在自治区工业中所占比重分别为 30.5%、5.91%、6.1%、3.96%和 6.6%。在国家石油天然气资源开发的重点转移到新疆以后,自治区的石油及石油化工业发展迅速。到目前,初步建成了准噶尔油田、塔里木油田、吐鲁番—哈密油田三大石油生产基地和以独山子炼油厂、克拉玛依炼油厂、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三个大型炼油化工企业为骨干的石油化学工业体系基本框架,可以生产 11 类共 220 多种产品。1997 年原油生产达 1 629 万吨,比 1978 年增长 3.6 倍。一次加工原油能力已达 1 500 万吨以上,生产四大类油品。轻纺工业作为新疆最具发展潜力的优势产业,已经发展成为由 8 个重点行业构成和 6 个生产基地支撑的、拥有一批现代企业的产业体系。新疆已成为全国最大的甜菜产区之一和重要制盐、纺织工业基地之一。一批轻工产品跨入全国先进行列,有 50 多种产品被评为部优或国优产品,多种产品畅销国内和国际市场。纺织工业已形成门类较齐全,具有一定经济规模的产业体系,占主导地位的棉纺、毛纺生产规模分别居全国第十四位和第七位。1997 年纺织工业实现出口交货值 9.38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67.8%。能源工业作为基础产业,其资源丰富,发展前景广阔。其中煤炭工业建成大小矿井 718 处(其中国有重点煤矿 10 处)形成了煤炭地质勘探、设计、采煤、煤炭化工相结合的产业体系,并为自治区经济建设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了比较充足的能源,还支援了甘肃、青海等省所需部分原煤。电力工业建成了水电、火电并重,风力发电为辅的电力生产体系,全疆乡镇通电率 93.5%,行政村通电率达 89%。建材工业发展成为产品品种比较齐全,结构比较合理,与新疆经济发展水平基本适应,具有一定规模的产业体系。冶金工业由 2 个企业发展到 22 个,产品发展到 200 多种,可以生产 60 多个大类、400 多个品种规模的钢材。因此,包括钢铁在内的整个有色金属产业已成为新疆发展潜力大、推动作用强、市场容量大

的优势资源产业。

三、主要工业品产量增长

主要工业品即石油及石油化工、轻纺、能源、建材、有色金属工业产品的产量。近几年来，新疆的工业立足于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进而转化为商品优势，根据区内、国内、国际三大市场需求的变化，优化了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大力发展了石油及石油化工、轻纺、能源、建材、有色金属等工业。据统计，1997年原油生产1 629万吨，增长11.8%，占全国总量的10.2%，居全国第三位，同年原油一次加工1 500万吨以上，向国内外市场提供原油500万吨、成品油250万吨。因此，新疆成为继黑龙江、山东、河南等地之后，国内最大的原油生产、加工基地之一。化肥生产42.87万吨，增长15.2%，占全国总量的1.57%，居全国第四位，其中向国内外市场提供20万吨。新疆已成为我国北方甜菜和机制糖基地。原盐39.94万吨，占全国总量的1.36%，居全国第十一位，前移三位；罐头8.03万吨，下降12.3%，占全国总量的4.2%，居全国第六位，前移三位；白酒7.9万吨，增长18.1%，占全国总量的1.1%，居全国第二十一位；啤酒17.2万吨，增长18.2%，占全国总量的0.92%，居全国第二十三位。能源工业的生产：原煤生产3 021.37万吨，增长1.2%，占全国总量的2.17%，居全国第十五位，后移一位，其中向国外提供原煤200万吨；发电量150.5亿千瓦小时，增长10.7%，占全国总量的1.33%，居全国第二十七位，与上年持平。建材工业产品生产：钢产量达97.21万吨，增长11.1%，占全国总量的0.9%，居全国第二十二位，与上年持平；钢材、水泥、木材“三材”产量分别为99.89万吨、627.51万吨和31.5万立方米，增长15.2%、11.5%、20.9%，占全国总量的分别1%、1.2%和0.86%，居全国第二十三位、第二十一位

和第十六位，其中钢材后移一位。这些是加大优势资源的开发力度，并把它尽快转化为产业优势、产品优势，进而转化为经济优势，为新疆经济的腾飞创造越来越牢固的基础的具体体现。



第三章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 市场流通研究

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市场经济过程中，市场流通建设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因为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主要还是通过市场流通活动发挥的，也就是丰富的优势资源只有在国家宏观调控下，通过市场配置到国民经济中的经济效益高、产业素质好的部门去，才能转化为商品优势、经济优势。这就是新疆制定和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的现实依据，也是改变新疆目前具有丰富的优势资源，而开发利用程度较低，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的被动局面，加快优势资源的开发，加速新疆经济的发展，加快实现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三番，人民生活水平基本上与全国同步进入小康，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框架，为21世纪新疆经济的腾飞打下坚实基础，力争2010年国民生产总值再翻一番，赶上我国先进地区的发展水平，人民生活达到初步富裕水平，把新疆建设成繁荣、富裕、文明的战略性选择。因此，一定要认真研究市场流通，加快建设和培育市场流通，努力建造一个城乡市场紧密结合，区内外、国内外市场相互衔接，促进各种资源大跨度优化配置的统一开放的市场流通体制。

新疆位于亚欧大陆腹地和我国西北边陲，分别与8个国家接壤。国境线长达5400多公里，沿着国境线有33个边境县，是具有沿边向西开放的地缘优势。区内商品市场流通受绿洲经济已有的比较分散、狭小、国民综合消费水平比较低等因素的制约。独特的地理位置与经济发展环境，使新疆优势产业及其产品的发展方向

呈明显的“外向型经济”特点。我国产业序列的调整和资源开发重点的西移，第二亚欧大陆桥的贯通，兰新铁路复线的建设，南疆铁路的延伸，为坚持“一黑一白”战略的实施，发展大农业，建设国家最大的商品棉基地，重要的粮食基地，油料、糖料基地，畜产品基地，以石油天然气化工为主的国家级综合性现代化化工基地，加快轻纺、食品、建材等重点行业的发展和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为新疆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创造了良好的内外环境。大力发展新疆优势产业，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优势资源产品体系，是发展市场经济，扩大对外贸易，加快新疆经济发展的现实基础。深入研究区内、国内、国际市场，正确把握地区资源配置目标，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方向，则是提高各类产品在市场流通中的竞争力的关键。

第一节 新疆优势产业及优势资源产品的认识

一、优势产业的概念

优势产业就其概念内涵来说，是指最能发挥本地区所具有的丰富的资源优势(包括地缘优势，地下、地上资源优势)，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在一定的时间与空间里形成最佳经济效益的产业。这种优势是客观的、现实的。如地理位置、土地资源(光热气候资源、水资源)、草场资源、能源资源、矿产资源、人才资源等，都是形成优势产业及其产品的基本因素，但优势产业决非就是这些要素的本身。因为就这些要素优势而言，它可以静止地存在下去，而作为优势产业及其优势资源产品，则需要有一个围绕经济发展战略目标，按照当前的生产力水平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的要求，有意识地开发、发展和形成的过程。优势产业及其产品的选择与形

成，存在着动态的过程。所以说，优势产业及其产品的优势也是一个动态的优势，它不是一成不变的。

二、产业结构演进的历史

经济发展的历史就是经济结构演进的历史。综观世界发达国家产业结构演进的一般规律，在工业化进程中大致经历 4 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早期工业化阶段”，产业结构以传统产业（主要是农业、畜牧业）为中心发展到以工业（主要是劳动密集型的轻纺工业）为中心；第二阶段是“重化工阶段”，产业结构以轻纺工业为中心发展到以重工业为中心，电力、钢铁、机械制造等资金密集型产业开始起主导作用，工业基础设施完善；第三阶段是“高加工度化阶段”，产业结构转移到以机械电子工业等加工工业为中心；第四阶段是“技术知识集约化”阶段。从整个经济发展历史看，世界发达国家都是在第一产业有了相当发展后，才迅速发展第二产业，然后再发展第三产业。我国的经济结构已发展到第二阶段后期和第三阶段前期，即产业结构由冶金、石油、化工、机械制造、运输设施等资金密集型占主导地位的“重化工阶段”向以电子通信等加工工业为中心的“高加工度化阶段”演进。部分省市已积极向技术知识集约化阶段发展。而我们新疆才发展到第一阶段后期到第二阶段前期的交界区间，即产业结构以传统产业（农业、畜牧业）为中心发展到以劳动密集型的轻纺工业为中心向以重工业为主的“重化工阶段”演进的阶段。

三、面向 21 世纪的发展目标

“九五”和 2010 年自治区的经济发展战略目标，是实现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比 1980 年翻三番，人民生活水平基本上与全国同步进入小康；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框架；力争到 2010 年国民生产总值再翻一番；人民生活达到初步富裕水平。

为实现这宏伟目标，我们要抓住国家产业政策倾斜、石油开发和亚欧大陆桥贯通的机遇，依托棉花和石油，采取有力措施，大力发展农业、能源（包括石油、煤、电）、石油化工、轻纺、建材等支柱产业，使这些产业及优势资源产品生产要超常规发展，产生强劲的推动作用，使能够带动整个区域经济的快速、协调、健康发展。我们经过定量和定性分析研究，认为以上的支柱产业依托的丰富资源及其市场需求，其市场容量很大，拥有的生产力水平，形成的产业规模在整个区域经济中占有优势地位。这些产业在国民生产总值、财政收入、进出口贸易的总量方面，也占有举足轻重的份额，因而在整个产业体系链条中，具有较强的带动牵引作用，使之对地区经济实力的增强，经济运行质量、效益的提高能够起保障和推动作用。

第二节 新疆优势产业及其产品的发展现状

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随着加快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及其对资源配置作用的强化，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过程的进一步加快，进一步推动了“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的实施，初步形成了一批能够对区域经济的发展产生强力牵引拉动作用的优势产业及其产品体系。

新疆的国民经济实现了持续、快速发展。全区国内生产总值由1990年的251.88亿元，增加到1995年的88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5年平均增长12.3%，比1980年翻了2.3番。其中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年均增长分别为7.4%、14.9%和15.5%，产业结构得到调整，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由1990年的37.6：33.1：29.3调整为1995年的28.1：39.3：

32.6。1994年自治区工农业总产值达897亿元(按1990年不变价格计算561.38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占34.16%,比上年增长10.9%,居全国第十八位,前移一位。农、轻、重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分别为34.2%、28.4%和37.4%。工业总产值中,重工业和轻工业产值为322.6亿元和236.18亿元,比例为56.9%和43.1%。在轻工业总产值中,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总产值和以非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总产值分别占88%和12%。

二、农村经济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在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旧体制的运作已经被打破,而新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开始运作,并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农村经济结构在发生着重大变化及产业结构更加趋于合理,经济增长质量进一步提高。1994年种植业、林业、牧业、渔业在整个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分别为76.28%、1.96%、21.11%和0.66%,这些产业分别比1993年增长11.6%、10.4%、8.1%和19%。作为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乡镇企业的发展速度更加加快,1994年全区乡镇企业总产值105.47亿元,营业收入达到95.77亿元,实现纯利润6.77亿元,向国家上缴税金4.22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54.2%、42.7%、19.7%和36.4%,已成为自治区农村经济的重要财政收入来源。近年来,石油及石油化工、轻纺、能源、建材等优势产业在整个工业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地位更加突出,比重更加提高。1994年这四个产业产值为505.53亿元,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85.7%,其中石油及石油化工业30.5%,轻纺工业43.1%,能源6%,建材6.1%。

三、农业优势资源产品的生产进一步加快

优势资源产品的生产进一步加快,粮、棉、油、甜菜、瓜果、肉、奶、水产品产量稳步增长。1994年自治区的粮食产量为666.17

万吨，下降7.5%，到1995年达到730万吨，增长9.6%，比全国高出5.1个百分点，居全国第二十二位；人均占有粮约为420公斤，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棉花产量1994年为88.21万吨，增长29.7%，1995年为92.5万吨，增长4.9%，比全国高出1.2个百分点；总产、单产、人均占有量跃居全国第一位，占全国总产的1/5以上。油料产量1994年为50.76万吨，增长37.1%，1995年为50万吨，减产1.1%，居全国第十二位；甜菜1994年299.24万吨，增长26.4%，1995年为288万吨，减产3.5%，居全国第六位。水果产量1994年为77.12万吨，增长2.6%，1995年为111万吨，增长3.6%，速度有所加快。肉、奶产量1994年为38.9万吨和40.75万吨，增长14.1%和10%，1995年肉47万吨，奶42万吨，增长9.8%和3.1%。水产品产量1994年为3.53万吨，增长22.6%，1995年又上新台阶，产量达4.4万吨，增长25.7%，比全国高出7.3个百分点。农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足以说明，以粮、棉、甜菜、水果、畜产品等优势资源产品为主的新疆农业已成为我国西部地区主要农副产品生产基地。

四、工业生产进一步加快

工业生产进一步加快，主要工业产品生产大幅度增长。1994年原油产量达1156.6万吨，增长8.5%，1995年达到1263.34万吨，增长9.2%，增长速度比全国高出7.2个百分点，占全国总产的8.4%；原油加工量1994年646万吨，增长0.7%，1995年达到688.94万吨，增长6.9%。1994年布产量为2.82亿米，增长21.2%，1995年达到3.1亿米，增长9.4%，占全国总量的1.5%，居全国第十七位。纱1994年为19.76万吨，增长57.6%，1995年为24.05万吨，增长21.7%，占全国总量的4.4%，居全国第八位。机制糖产量1994年为28.38万吨，下降15.4%，1995年达到29.95万吨，增长5.5%，占全国总量的4.8%，居全国第

四位。原盐产量1994年为39.94万吨,下降44.1%,到1995年又下降到27.57万吨,下降30.9%,产量居全国第十四位。原煤1994年为2633.29万吨,增长2.3%,1995年为2693.28万吨,增长2.3%,居全国第十五位。发电量1994年106.17亿千瓦时,增长10.8%,1995年为117.89亿千瓦时,增长11%,比全国的增长速度高出3.2个百分点,占全国发电总量的1.2%,居全国第二十六位。1994年钢产量为66.39万吨,增长23.8%,1995年为67.13万吨,增长1.1%,比全国的增长低0.4个百分点,占全国钢产量的0.7%,居全国第二十五位。主要建材产品——钢材、水泥、木材1994年的产量为57.7万吨、444.23万吨、21.27万立方米,增长23.6%、6.1%、-27.9%,1995年“三材”产量分别达60.67万吨、486.98万吨、21.62万立方米,增长5.1%、8.6%、-25.7%,居全国第二十四位、二十二位、十七位。化肥产量1994年为35.73万吨,增长6.8%,1995年为38.5万吨,增长11.4%,比全国的增长速度高出3.6%,居全国第二十位。

第三节 新疆市场流通现状

改革开放以来,在邓小平理论、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指引下,自治区把大力发展新疆的社会生产力,加快经济建设的发展,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牢牢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工作大局,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加快新旧体制和运行机制的转换,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使市场培育、流通建设、对外贸易等都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一、市场建设加快，市场体系在逐步完善

新疆的各类市场数量在大幅度增加，市场交易规模在不断扩大，市场现代化进程加大了力度和速度，市场建设正以较大规模在发展。1994年全区各类市场机构和网点，分别为5 037个和189 259个，其中城镇的市场机构和网点分别为4 290个和108 743个，占85.16%和57.45%；乡村各类市场机构和网点分别为747个和80 516个，占14.84%和42.55%。1994年全疆批发零售贸易商品购进额484.9亿元，其中从生产者购进商品额占51%（其中购进的农副产品占45.05%），从批发零售贸易业购进的占43.5%，进口和其他占5.5%。1994年全疆批发零售贸易商品购进额中，国合商业购进的商品额为478.5亿元，占98.7%，民营商业购进的占1.3%。1994年全疆批发零售贸易商品销售总额为504.9亿元，其中批发的商品额为412.74亿元，占81.74%（其中生产单位批发的为129.8亿元，占31.45%），对农民批发的农业生产资料为19.51亿元，占15.03%。

全疆城乡集市贸易数为1 206个，比1990年增长202个，其中，城镇的由1990年的283个，增加到1994年的382个，乡村的由1990年的721个，增加到1994年的824个。大型专业批发市场32个。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994年、1995年分别为197.11亿元和253.2亿元，增长16.8%和28.5%，扣除价格因素实际下降7%和增长10.1%。其中，城市的1994年、1995年为112.17亿元、145.4亿元，分别增长16.7%和27.5%。乡村的1994年、1995年为84.09亿元、107.8亿元，分别增长18.5%和29.7%。全年农民对非农业居民零售额1994年、1995年为22.35亿元、33亿元，分别增长43.8%和47.5%。

从经济类型看，非国有商业消费品零售额1994年、1995年两年增长24.26%和37.7%，所占比重由1994年的49.5%上升到

1995年的53%。国有商业消费品零售额1994年、1995年增长12.8%和19.4%，所占比重由1994年的50.5%下降到1995年的47%。价格改革进一步深化，1994年、1995年两年全区商品零售价格总指数上涨25.7%和16.7%，比全国指数高出1.6和1.9个百分点。可以说，现在活跃于市场的商品不仅是消费品和农副产品，还有供生产发展所需的生产资料商品。同时，进出口贸易、经济技术合作迅速发展。

二、对外开放在继续扩大

对外开放继续扩大，进出口贸易、经济技术合作快速发展。全区1995年全年进出口贸易总额达14.28亿美元，比1990年增长2.5倍，比上年增长29.3%，创历史最高水平。其中出口总值达7.63亿美元，比1990年增长1.3倍，比上年增长15.2%。出口贸易中棉花、棉纱、羊毛衫、农产品和纺织品的出口较大幅度增长。进口总值达6.65亿美元，比1990年增长7.9倍，比上年增长47.1%，其中出口4.4亿美元，增长17%。全年易货贸易额6.93亿美元，增长35.5%，其中进口4.19亿美元，增长53.2%。

引进外资进一步扩大，1995年全年新签订利用外资协议合同132个，合同金额为3.15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3.47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5倍；其中外商直接投资0.67亿美元，增长38.3%。到1995年末，在全疆注册的外商投资企业已达665户，比上年末增长48户。全年旅游外汇收入5239万美元，增长22.5%。内联引资取得新的成就。1995年全年新签内联合同总金额为52.48亿元，比上年增长24.8%，实际引进区外资金13.91亿元，增长69.6%。

三、金融形势稳定

金融机构存款增长较快，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初见成效，贷

款结构有一定的调整，信贷资金重点支持重点建设项目，用于市场容量大和效益好的企业生产和粮棉收购。1995年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为838.42亿元，比1990年增长近2.8倍，比上年增长31%。其中企业存款274.24亿元，比1990年增长2.85倍，比上年增长28.4%；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达477.18亿元，比1990年增长3.18倍，比上年增长37.3%。各项贷款余额1995年为843.38亿元，比1990年增长2.6%，比上年增长33.3%。其中短期贷款596.98亿元，比1990年增长2.38倍，比上年增长36.6%；中长期贷款83.03亿元，比1990年增长2.5倍；1995年全年货币投放比上年下降10.7%，得到有效控制。

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金融市场也相应得到发展。截至1994年底，新疆共发行各种债券为413434万元，其中国库券260357万元，国家重点建设债券7746万元，国家建设债券7844万元，特种国债10416万元，保值国债26791万元，企业债券60230万元，企业短期融资券40050万元。另外，发行股票5000万元，企业内部股权证13246万元。这些债券中，国家债券占75.5%，金融债券占5.8%，企业债券占12.8%，股权证占5.9%。

四、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事业快速发展

随着兰新铁路复线的投入运营和亚欧光缆国内段的全线贯通，使新疆经济发展的运输通信条件大为改善。1995年，全年完成增加值54亿元，比上年增长7.5%。1995年货运量达40359.3万吨，比1990年增长近2倍。其中，公路为36712万吨，比1990年增长2.18倍，占当年货运量的90.96%；铁路为2735.2万吨，比1990年增长1.21倍，占当年货运量的6.77%；民航为2.1万吨，比1990年增长1.4倍；管道910万吨，比1990年增长7.4%，这两项合计占当年货运量的2.27%。客运量1995年达

32 149.2万人，比1990年增长2.35%。其中公路31 355万人，比1990年增长2.42倍，占当年客运量的97.5%；铁路、民航两项合计占2.5%。交通运输营业里程：铁路1994年为2 038公里，其中区内1 803公里；公路为28 611公里，其中高级路面16 888公里，占59%；民航通航里程为53 715公里，其中区内6 693公里，占12.5%；输油里程875公里。

邮电通信上规模，扩网点，保持高速增长。1995年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9.02亿元，比上年增长60.8%，公共通信能力继续增强。市话局用交换机容量达到83.63万门，增长76.6%；长途电话电路达到2万条。本地电话年末达到户数53.92万户，全区移动电话用户已达2.69万户，无线寻呼用户12.4万户，全区16个地、州、市全部进入全国长途自动直拨网。

以上说明，随着以市场为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经济的加快发展，新疆经济的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并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市场对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比较明显，金融形势的稳定和物价水平逐年回落，使抑制通货膨胀，稳定市场初见成效；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事业的强劲发展，更加快了城乡市场的紧密结合，区内外、国内外市场相互衔接，统一开放市场的形成。

第四节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 市场流通现状

新疆正处于世纪之交的经济飞速发展时期。国际预测家曾经预言：21世纪世界经济发展最快的地区将为亚太或太平洋地区，而亚太或太平洋地区经济发展最快的地区将为中国，而中国经济发展最快的地区将为新疆地区。当前和平与发展仍然是世界的

体，这种国际环境有利于中国经济的发展。新疆是亚太经济圈和中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沟通太平洋地区与中亚、西亚和欧洲市场的重要通道，又是国家加大力度和强度，建设和发展的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的优势资源所在地。随着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对外开放的扩大，国内、国际市场对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需求日益增长，新疆在全国的战略地位更加突出，国家的产业政策已开始向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倾斜，“稳定东部，发展西部”的石油天然气开发战略，棉花、粮食种植和棉纺工业东锭西移，使以兰新铁路、亚欧大陆桥、区内四通八达的交通运输为纽带的城乡市场、区内外市场、国内外市场紧密衔接，统一开放的市场正在形成。因而新疆经济的商品化、市场化程度和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农产品的市场流通现状

新疆农业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优势，也是今后新疆经济腾飞的现实优势之所在。因此，几年来自治区坚持把加快发展农业，振兴农村经济放在一切经济工作的首位，制定和落实一系列支持、保护、发展农业的政策措施，突出粮食、棉花生产，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大力推进农业的综合开发和产业化进程建设，加大农业投入的力度和强度，使农业的综合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村经济商品化、市场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农牧产品的商品率、市场占有率明显提高。1994年全疆农村出售产品收入106.34亿元，比1993年提高3.6个百分点，农牧产品商品率57.4%，比1993年提高3.6个百分点，农产品商品率67.7%，林产品79.1%，畜产品68.6%，渔业产品91.3%，工业产品67.2%，其他产品73.4%。

（一）粮食

新疆1994年粮食总产为666.17万吨，比1993年减产

7.5%，1995年粮食生产形势大为好转，总产达730万吨，比1994年增长9.6%，这两年全区人均占有粮为411.5公斤。1991年到1993年自治区的粮食生产经过强劲的发展以后，1994年较大幅度减产，到1995年粮食生产形势稳步回升。尽管这样，新疆的人均占有粮食水平比全国多54公斤。目前全疆人均年消费粮食约为370公斤左右。年产量多于消费量120万吨左右。1993年新疆粮食净外销达最低水平的7.7万吨以后，1994年开始基本上没有外销，因而严重积压。1994年全区国家收购粮食为149万吨，占总产的22.37%，如果我们按这个比例计算，1995年国家收购粮食约为163万吨，占总产的22.32%，分别比1993年和1994年增长6.8%和9.4%。1993年年末粮食系统周转库存143.1万吨（另外还有国家专项储备库存117万吨小麦），比该年度区内销售量还多，扣除4—7月的消费量和必要的安全储备量，还多余73万吨。1994年全年粮食销售量增加，该年度销售量164.1万吨，比当年收购量多15.1万吨。1995年全年粮食销售量约为178.1万吨，比当年收购量多15.1万吨。这样库存粮食还多余100万吨左右。所以目前仓库不足，相当数量的粮食只有露天存放，既不安全，损耗又大，全疆仅粮食系统每年损耗就达两三万吨。

过去外调粮食主要支援甘肃、青海两省。但近两年来，虽然兰新复线全线贯通，货物通过能力大大提高，然而新疆调出粮价比其他省区高，加上运费，比当地产的、附近省的、甚至进口的都高，因此这两省决定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突出粮食生产，做到粮食自给，使新疆粮食调出量呈明显下降趋势：即1990年44.3万吨，1991年20.4万吨，1992年7.7万吨，以后基本上没有调出粮食。由于1992年中亚等国粮食产量比上年增长14.84%，我区出口粮食减少2.3万吨，目前，只有边贸中极少量的大米、面粉出口。

(二)棉花

1994年新疆棉花总产为82.5万吨,比上年增长21.3%,1995年总产为92.5万吨,比1994年增长4.9%。1994年全区收购棉花80.67万吨,占总产的97.8%(含兵团),占全国同期收购棉总和的1/4以上。当年调往国内纺织企业的33.8万吨,占收购总量的近42%;出口棉3.8万吨,占收购棉的4.7%;供应自治区内棉纺企业18.1万吨,占收购棉的22.44%。1995年全区收购棉花约90万吨,占当年总产的97.8%,往内地调出的50万吨,占收购量的55%,区内棉纺企业消耗的30万吨左右,占收购总量的33%,出口量占5%。1994、1995年新疆棉花大幅度的增产,成为新疆农业发展中的优势产业,单产、总产、质量、商品量、调拨任务完成在全国第一。1995年世界棉花产量上升到2120万吨左右,比上年增长7%左右,消费量1900万吨左右,年末库存700万吨左右,库存率为0.4%。世界主要产棉国巴基斯坦、印度、中国、巴西和西非法郎区的产量有不同的程度的增产。目前,我国国内纺织用棉390万吨,军需民用絮棉50万吨,加上出口、损耗等合计480万吨以上。1995年全国棉花总产为450万吨,比上年增长3.7%,占世界总量的21.22%,这样我国自己供需缺口仍有30万吨以上。因此,不论从世界棉花生产和供需关系的发展看,还从国内市场的变化和东锭西移后,自治区棉花需求量增长变化看,今后,依托资源,面向市场需求变化,大力发展新疆的棉花生产,提高产品质量,带动整个农村经济快速发展大有可为。

(三)植物油、油料

1994年全区油料总产达50.76万吨,比上年增长37.1%。这个年度收购食油9681万公斤,比上年增长15.2%。当年食油销售8698万公斤,年末库存983万公斤,1995年总产量为50万吨,比上年减产1.1%。由于前几年国内食油供需缺口较大,影响和拉动了新疆的食油价格的上扬,目前,乌鲁木齐市食油零售价每公

斤最高价涨到8元以上。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食油的需求量和消费量也在不断增加,必然带动食用油生产的大发展。

(四)食糖

1994年全国食糖产量为581.9万吨,比上年减产24.6%,1995年为565.6万吨,在上年减产的基础上当年又减产4.5%。这样,供需缺口有增无减。自治区1994年食糖产量为28.8万吨,比1993年的34.2万吨,减少3.5%;其中出口食糖5148吨,占食糖产量的1.8%,其余都在区内和国内市场销售。1995年自治区食糖产量达29.95万吨,增长5.5%。目前,全世界食糖产量都在减少,国内市场对食糖的需求却不断地增加,这种需求必然要拉动新疆食糖生产的大发展。

(五)瓜果

新疆瓜果碳水化合物(糖类)含量比其他省区的高30%左右,着色、香气、风味好,饮誉海内外。

1994年甜瓜播种面积3.2万公顷,总产量95万吨,比上年增产15万吨,外调商品瓜12万吨,增加2万吨。水果面积14.34万公顷,总产量105.2万吨。1995年全疆水果总产量为111万吨,比上年增长3.6%。新疆水果的经济效益高,据有关方面的调查资料证实,每吨效益的增长为葡萄570.87元,香梨1974.76元,甜瓜434.36元,分别相当于棉花的2.8倍、9.6倍,粮食的5.54倍、19.17倍、4.22倍。目前,鲜食水果产品区内消费约占90%,每年销往内地和出口的商品水果约为10—12万吨,包括香梨、鲜葡萄、葡萄干、杏脯、核桃、水果罐头等,合计出口创汇1272.8万美元左右。水果产品无论从市场容量还是经济效益上看,在新疆仍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六)畜产品

1994年自治区肉类产量为42.81万吨,比上年增长11.8%,

比全国同期增长速度低 0.1 个百分点；1995 年全区肉类产量达 47 万吨，比上年增长 9.8%，比全国同期增长速度低 1.2 个百分点。这两年全疆牛奶产量分别为 40.75 万吨和 42 万吨，增长 10% 和 3.1%，比全国同期高出 3.8 个百分点和低出 0.6 个百分点。这两年自治区人均肉类和牛奶产量分别为 25.87 公斤、28.41 公斤和 20.23 公斤、20.9 公斤，比全国同期人均占有水平低 6.73 公斤、12.98 公斤。肉类消费水平不仅低于全国的平均水平，还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在这种情况下，过去向周边国家出口少量的活畜，以后由于区内人们对肉类产品需求量的提高，也无法出口；奶制品目前满足区内市场外，还销往国内、国际市场。

1994、1995 年全疆绵羊毛产量为 5.24 万吨，分别增长 3.1% 和 3.9%，比全国同期增长低出 3.1 个百分点，占全国总量比例由 1994 年的 20.15% 降到 1995 年的 19.7%。同时，自治区每年的羊绒产量为 700 多吨、牛皮 74.51 万张、羊皮 1 060.64 万张。其中，新疆毛纺加工能力 3 万多吨，羊绒加工能力 200 多吨，剩余的 2 万多吨羊毛、500 多吨羊绒，应销往国内、国际市场；牛皮、羊皮除满足区内皮革企业的需要外，其余也应销往国内、国际市场。但是前几年自治区羊毛、羊绒、皮张等畜产品控制出疆的规定，造成严重的积压，使农牧民的生产积极性受到严重地挫伤。因此，我们认为，自治区应按照对内外全方位开放，建立统一开放的社会主义市场的要求，积极组织、培育市场，以市场运作、供需关系的变化来调节和安排生产的发展，维护农牧民的生产积极性。

1995 年全区乡镇企业年总产值为 136.3 亿元(按 1990 年不变价计算)，税后利润为 11.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7% 和 46.8%；产值超亿元的县达 44 个，占县总数的 51.7%，乡镇企业总产值和从业人员分别占农村社会总产值、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35% 和 20% 以上。出口交货值 2.1 亿元，比 1994 年增长 168%。新疆乡镇企业的经济实力和素质都有很大的提高。

目前，新疆农牧产品中，除棉花、粮食、甜菜、绵羊毛、羊绒、皮张、奶制品等能满足区内市场需求以后，销往国内市场，少量出口外，肉类产品、油料、瓜果、林产品、水产品等农牧产品，不能满足区内市场的需求，有的产品产需之间缺口较大，市场容量很大，所以在一般的情况下，这些产品因需求的拉动，经过供求关系变化，价格水平已经涨得很高，超出当地人民的承受能力。因此，今后针对能满足区内市场并销往内地、国际市场的产品，采取有力措施，大力发展，稳占内地、国际市场的同时，对求大于供的产品，采取立足于区内市场，挖掘潜力，积极发展的方针，促进生产的发展，提高产量，满足区内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繁荣市场供应。

二、工业产品市场流通现状

近两年来，以石油、石油化工、轻纺、能源、建材等优势资源产业和基础产业为主体的新疆工业生产持续、快速发展，产销基本正常。1994年和1995年全区乡及乡以上工业产值完成583.83亿元（按1990年不变价计算为356.85亿元）和795.04亿元（按1990年不变价计算为420.23亿元），增长9.9%和16.7%；这两年轻工业、重工业分别为250.46亿元、333.37亿元和339.24亿元、409.26亿元，增长18.8%、8.1%和14.9%、15%；地方、中央、兵团企业分别增长11.9%、2.3%、7.6%和8.2%、16.5%、14.3%，完成工业增加值分别增长8.9%和17.3%。1994年和1995年工业产品销售率分别为95.3%和94.7%，分别下降1.6个百分点和0.6个百分点。轻工业、重工业销售率分别为95%、95.5%和90.3%、98.3%，分别下降2.3、1.2个百分点和增长2.8个百分点、下降4.7个百分点。1994年新疆大中型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高达97.5%，比全部工业销售率高出2.2个百分点。1995年重工业产品销售率高于轻工业产品的销售率，比全部工

业产品销售率高出 3.6 个百分点。轻工产品销售率的下降由皮棉、棉纱、棉布、糖、食用植物油等产品的销售出现下降所造成的。

(一) 石油及化工产品

1994 年新疆三大油田原油产量为 1 153.04 万吨，比 1993 年增长 8.2%，原油加工量 646.87 万吨，增长 0.7%；1995 年原油产量和原油加工量为 1 263.34 万吨和 688.87 万吨，分别比上年增长 9.2%、6.9%。1994 年区内销售原油 675.37 万吨，成品油销售 556.77 万吨，占全部产品的 58.57% 和 86.07%；销往国内市场的原油 477.67 万吨，成品油 90.1 万吨，占全部产品的 41.43% 和 13.93%。1994 年，由于铁路运力不足和原油市场疲软等原因，全年逼迫关井压产 48 万吨。1995 年区内销售的原油、成品油为 763.34 万吨和 488.94 万吨，占当年同类全部产品的 60.42% 和 70.97%，销往国内市场的原油和成品油分别为 500 万吨和 200 万吨左右，分别占 39.58% 和 29.03%。目前新疆已成为继大庆、大港、胜利、河南以后国内最大的原油加工基地（1995 年的销售情况据历年的基数估计的）。

1994 年全区化肥产量 35.73 万吨，比上年增长 6.8%，1995 年为 38.05 万吨，比上年增长 11.4%，比 1994 年高出 4.6 个百分点。1994 年自治区农资系统销售化肥 171.78 万标准吨，比上年增长 14.52%，相当于自治区化肥产量的 4.46 倍；农资系统销售的化肥占全区社会总量的 70% 左右。据估计，新疆每年化肥需求量约 260 万吨左右，而当地产的化肥严重供不应求，因此每年从国外和内地市场购进 220 万吨化肥满足当年市场的需求，以保证农业生产的顺利进行。

(二) 轻工业产品

1994 年全区轻工业完成产值 41.4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3%，销售收入近 27.5 亿元（含利税），比上年减少 2.3 亿元。销售收入中，区内、国内市场销售的收入 25.37 亿元，国际市场销

售收入 2.1 亿元，分别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92.25% 和 7.75%。1994 年轻工业品出口额比 1993 年的 4.5 亿元减少 1.14 倍。主要轻工业产量：机制糖 28.38 万吨，机制纸及纸板 14.57 万吨，番茄酱制品 5 万吨，塑料农膜 4.26 万吨，原盐 39.94 万吨，酒类 22.5 万吨，肥皂 1 万吨，洗衣粉 3.5 万吨，火柴 40 万件，干电池 9300 万只，日用搪瓷 1600 万件，日用玻璃 5.22 万吨，保温瓶 300 万只，皮革折大皮 151 万张，皮靴鞋 376 万双。原盐销往河南、陕西、山西、甘肃、宁夏等十几个省区，食糖、酒类产品畅销全国 13 个省区，成为我国北方重要的原盐、食糖生产基地。销往国际市场的主要产品有：食糖 5148 吨、保温瓶 90.4 万个、电池 94 万只、蔬菜罐头 20708 吨、皮革服装 0.78 万件、皮鞋 2.69 万双、塑料编织袋 37.5 万条。目前，新疆轻工、食品产品主要以满足区内市场为主，在区内、国内、国际市场销售额比重大体为 84%、8.25% 和 7.75%。

(三) 纺织工业

新疆纺织工业产品已从主要满足区内市场转向开拓国内、国际市场。70 年代及 80 年代初，新疆纺织产品以区内市场为主，略有剩余调往国内市场，棉纱、绸缎、服装等产品基本用于满足区内市场需求的前提下，部分调入国内市场。80 年代末至 90 年代初，新疆主要纺织品已进入国外市场并成为创汇的主要产品。1994 年全区纺织工业完成产值(1990 年不变价，下同)4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27%，系统内工业产值 34.01 亿元，增长 26.67%。其中棉纺织业完成 18.46 亿元，增长 38.95%；毛纺织业完成 10.31 亿元，增长 17.16%。1994 年自治区纺织局归口和 49 家企业实现销售收入 43.6 亿元，占全行业销售收入的 93.28%，比上年增长 84.21%，出口交货值 4.41 亿元，占销售收入的 10.1%，实现利税 5.1 亿元，占销售收入的 11.7%。棉纺、毛纺工业为新疆纺织工业的主导行业，产值分别占纺织工业产值的 54% 和 30%。棉纺和

毛纺行业实现销售收入分别占全行业销售收入的 69%和 24.28%，比上年增长 80.14%和 75.54%；棉纱销售量中，区内、国内、国际市场所占比重分别为 68.43%、22.71%和 8.95%；织布的销售量中区内、国内、国际市场所占比重分别为 49.8%、43.2%和 7%；呢绒销售量中区内、国内、国际市场所占比重分别为 76.59%、12.65%和 10.76%；绸缎销售量中区内、国内、国际市场所占比重分别为 91.23%、1.4%和 7.37%；服装销售量中区内、国内、国际市场所占比重分别为 80.69%、0.36%和 18.95%。目前，新疆纺织工业产品在区内、国内和国际市场销售比重大体为 65.91%、24.21%和 10.6%。

(四)煤炭工业产品

新疆煤炭资源极为丰富，预测储量达 1.8 万亿吨，占全国总量的 1/3 以上，居全国第十位。煤炭品种齐全，有气煤、肥煤、焦煤、瘦煤、贫煤、无烟煤、弱粘结煤、不粘结煤、褐煤等，煤质优良，并且伴生多种有益矿种，可以综合开发利用。1994 年全区生产原煤 2 633.29 万吨，完成计划的 114.49%，创历史最高水平，比上年增长 10.07%。1995 年销售原煤 1 979.76 万吨，占销售总量的 76.13%，国内市场销售原煤 620.48 万吨，占销售总量的 23.87%。新疆煤炭产品以满足区内市场为主，部分产品销往国内市场。目前，除新疆南疆个别县市煤炭仍需调剂解决外，从总体上看，新疆煤炭市场是供过于求的，区外市场对煤炭的需求量虽然很大，但因铁路运力和价格的限制外调困难。

(五)建材工业

全区 1994 年建材工业产值 21.51 亿元(1990 年不变价)，产销率 95.4%，完成销售收入近 5.7 亿元，实现利税 6 390 万元，占产值的近 3%，占销售收入的 11.21%。供应市场的新疆主要建材产品有：砖瓦、水泥、卫生陶瓷、平板玻璃、水泥制品、石棉及石棉制品等。1994 年和 1995 年全年生产水泥 444.23 万吨和 486.98

万吨，分别较上年增长 6.1% 和 8.6%，产需基本平衡；一般标号水泥已实现自给，高标号水泥、特种水泥仍需从区外调进。玻璃 1994 年和 1995 年生产 50.41 万箱和 51.5 万箱，仍有 50—60 万箱的缺口。红砖除乌鲁木齐、阿克苏等个别县市产大于求外，多数县市红砖市场看好。近年来国内石棉及石棉制品畅销，新疆石棉产品供不应求，1994 年产量为 6.75 万吨，销售率达 100%。装饰装修材料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装饰装修材料已成为城乡人民的消费热点。目前，陶瓷、釉面砖、马赛克等装饰装修材料市场需求量仍有上升的趋势，其中大部分新型材料需从区外调进。

(六) 钢材

1994 年和 1995 年自治区钢材产量分别为 56.82 万吨、60.67 万吨，增长 23.6%、5.1%。目前，新疆的钢材需求量约为 130—140 万吨，新疆现有钢材生产能力规模小，区内钢材市场仍呈供不应求的局面。

第五节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在市场 流通中存在的问题

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我们顺利完成第二步、第三步战略目标，实现经济建设协调、快速、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而宏观调控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还要通过国家有效的宏观调控体系、手段和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换句话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资源配置的调整和优化作用，以市场体系及运行机制为载体，通过国家宏观调控顺应“看不见的手”——价值规律的作用要求来实现。但是新旧体制转换，建立完善的市场体系，是以一定的经济

发展水平为基础的，因此“转换”过程的快慢，市场体系的成熟程度，还要受到当地经济发展状况的制约。由于新疆的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对落后，因此，优势资源产品在商品流通中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新疆市场体系的建立相对滞后

(一) 市场数量明显不足，市场建设滞后

目前，全国集贸市场发展到 8 万多个，已有生产资料市场 4 000 多个，起步较晚的要素市场已达 1 700 多家。但同期，新疆集贸市场仅 1 206 个，为全国的 0.015%，生产资料市场为全国的 0.06%。市场基础设施较差，在市场发展中所必须的道路、仓贮、通讯设施都十分落后，无法保证市场的正常运行。不少市场还是无形市场、流动市场，没有相应的配套设施。本来新疆的市场潜力是相当可观的，也应作为我们首先去开发、占领的市场资源，但我们盲目追求开发内地、国际市场，而失去了自己的立足点——本地市场，使不少市场成立后自然消失。

(二) 市场规模小、成交额相对弱小

新疆市场一般规模都比较小，除乌鲁木齐的市场吞吐能力较强以外，其他市场还没有形成理想的规模。开放了较多的口岸，但这些口岸贸易额也都较少。1995 年新疆社会商品成交额 253.2 亿元，占全国成交额的 1%，居全国第二十三位。新疆市场销售增幅与沿海和东部地区增幅相比，增幅高低相差约 29.8 个百分点。

(三) 生活水平低，物价上涨压力大

新疆经济发展水平相对滞后，体制转换速度慢，基础弱，而人民生活水平比较低。1994 年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 2 869 元，比全国平均水平 3 179 元低 310 元，到 1995 年这差距缩短到 65 元；但占新疆总人口 70% 以上的农村居民人均收入 1994 年 935.5 元，比全国平均水平 1 220 元低 284.5 元，到 1995 年这差

距扩大到了 442 元。物价水平高，1994 年新疆物价指数 25.7%，比全国高出 4 个百分点，到 1995 年虽然在控制物价方面采取了很多措施，但新疆的物价还是比全国高出 1.9 个百分点。所以，经济在高物价、低生活水平上运行。物价上涨压力大，通货膨胀率在全国“名列前茅”。区域市场中“跳跃式”涨价风还在蔓延。生产资料市场出现了超前性和超负荷状态，经营生产资料单位多、散、滥，中间环节倒卖现象严重，拉动了某些供不应求的生产资料价格的上涨。

(四) 市场发育不健全，生产要素市场落后

目前，作为社会经济生活的基础——消费品市场，农副产品市场有了很大发展，但生产资料等生产要素市场相对落后，层次较低的生产资料市场多，层次高、规范化、功能较齐全的生产资料市场还未形成。新疆生产要素市场落后的关键是全国经济刮什么风，我们的“经济箭头”就向那边摆。由于新疆经济基础本身的脆弱性决定了别人的“经济热”病很快能治好，而新疆却留下了难以克服的“后遗症”。

(五) 市场秩序较混乱，自发盲目现象有增无减

在新疆市场流通中，不正当竞争现象增多，牟取暴利行为增多。假冒伪劣商品屡禁不止，有的地方和部门利用行政手段和职能垄断某些资料，控制某些要素市场，结果给经济发展带来不必要的损失。一些要素市场经济作物产品常存在着“产品大战”的现象。建经纪公司、期货业发展中建交易所热等等。这些混乱现象，不仅对市场发育和发展没有好处，相反它是市场发育中的腐蚀剂，既损害市场发育，也损害生产者和经营者的利益。对市场发育中存在的这些混乱秩序，盲目现象，在目前尚缺乏一个有效的组织管理机制。

二、产品结构不合理、档次低、附加值低

(一) 产品结构单调、趋同化现象严重

由于受盲目建设、重复建设等不合理投资结构的影响，新疆大部分同类工业企业设备相似，布局分散，规模小，工艺水平低。受资金缺乏、技术力量薄弱等条件的制约，企业在技术改造和产品结构调整方面力不从心。目前，工业产品普遍存在式样老化、品种单一、档次低、产品趋同、规模小而分散，难以满足区内外市场多层次、少批量、快节奏变化的需要。

(二) 产品质量普遍低，降低了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目前，新疆仍存在着过多地注重产品的数量增长，而对产品的质量、档次、品种、规模、花色、款式、包装和售后服务重视不够的问题。新疆提供区内外市场的产品大多为资源产品和初级加工产品，名、优、特、高、尖、精产品比例很小，优势产品产值率低于全国的平均水平。产品质量档次低，大大降低了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

(三) 产品加工程度低，附加值低

一方面由于新疆工业基本上走的是全方位平面发展、低水平延伸的路子，产品结构仍以原料型为主，产品附加值低；另一方面是受国家政策影响，目前，新疆最具优势的产品粮食、棉花、糖、盐、石油、天然气、煤炭等原料型产品，仍是国家少数几种宏观调控价格的产品，而且棉花、粮食、石油、天然气、煤炭的价格也逐步向国际市场价靠拢。

第四章 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市场预测

从现在到下世纪初,是新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是为 21 世纪新疆经济腾飞打下坚实基础的关键时期。我们在这一时期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 1980 年翻三番,人民生活水平基本上与全国同步进入小康,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框架,为实现第三步战略目标打下坚实的基础。为了顺利地实现这一目标,我们要牢牢抓住国家的倾斜政策,加速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把新疆建成今后国家商品粮、棉和石油及石油天然气化工基地,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进一步加快优势资源转换战略,以优势资源为依托,加快发展石油及石油化工、农业、轻纺、能源、建材等优势产业,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更多地开发生产物美价廉、适销对路的产品,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为此,随着以城乡市场紧密结合,区内、国内、国际三大市场相互衔接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大市场正在逐步形成,优势资源产品的生产要上一个大台阶,优势资源产品在三大市场的占有量要有大的提高。

第一节 新疆农牧产品的市场预测

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时期,农产品市场的发展,对农村经济的市场化、商品化、专业化、现代化

以及农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起极为重要的作用。当前，随着国内、国际经济的一体化，农产品贸易越来越变为利用国内、国际市场资源转换机制，实现更大范围内资源优化配置的有效手段。新疆作为农业资源丰富及待开发地区，应遵循国家产业政策倾斜和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原则，加快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的实施，把建设国家最大的棉花基地和重要的粮食基地作为农业发展的重点，以高产、优质、低耗、高效、农业综合开发为突破口，调整和优化农村产业结构，加快自治区的糖料、瓜果生产的基地化建设，坚持草原畜牧业与农区畜牧业、城郊畜牧业并举的方针，努力实现农业增长方式的转化和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

一、粮食和棉花

据联合国粮农组织的估算，1995年世界粮食总产量只达到20.64亿吨，年均增长2.5%左右。而从80年代中期以来，世界人口从48亿增至目前的57亿多，按人口平均的粮食占有量，从1985年的415公斤，减少到目前的360公斤，已低于“世界粮食危机”时的占有水平(当时人均378公斤)。全世界处于饥饿和营养不足的人口已从80年代中期的5.5亿人，增至目前的8亿人。占全世界谷物出口量85%左右的美国、欧盟、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一直是参照国际粮食市场供求形势，来制定和调整各自农业政策的。当国内粮食需求旺盛时，他们就加强力度，扩大生产；反之，就采取提供补贴，鼓励休耕，并从信贷政策等方面进行相应的调整以控制生产和减少进口。因此，去年下半年以来粮价大幅度的上涨。从粮食储备情况来看，发展中国家的粮食储备逐年有所增加，现已占世界粮食储备的57%，同时世界人口增长有所缓和。另外，粮食进口大户中亚等国和中国减少进口粮，因此，今后5年中世界粮食紧缺程度可能有所好转。

1995年我国粮食产量为4.65亿吨，比1990年增加1900万

吨；据预测，到2000年我国粮食总产量要达到4.9—5亿吨，比1995年的4.6亿吨增长2500—3500万吨，人均占有粮达到416公斤左右。

据世界粮农组织预测，1995年世界棉花产量达到1900万吨以上，而中国1995年的棉花产量已达450万吨，占世界预测产量的近1/4。2000年世界棉花产量预计达到1940万吨，比1995年的1900万吨增加40万吨；中国到2000年棉花总产量为450万吨，与1995年的450万吨持平。

新疆在今后的5年中，将突出粮、棉生产的发展，建立全国最大的商品棉生产基地和国家重要的粮食基地。到2000年新疆的粮食总产量和棉花总产量分别达到850万吨和150万吨，分别比1995年的730万吨和92.5万吨增加120万吨和57.5万吨；每年向国家提供50亿公斤商品粮和100万吨商品棉。到那时区内人均占有粮达到460公斤左右，棉花总产占全国的1/3。

二、甜菜、瓜果

今后，在自治区加快粮棉基地建设的同时，要加快糖料基地建设，充分发挥新疆丰富的资源优势，以产业化方式，积极发展瓜果、香梨、葡萄、甜瓜等商品瓜果生产基地建设。预计2000年自治区甜菜产量达600万吨，瓜果产量达280万吨，分别比1995年的288万吨和211万吨（1995年的水果产量111万吨和西甜瓜产量100万吨的合计数），增加312万吨和69万吨，主要满足区内市场的需要外，逐年增加销往国内市场产品和出口贸易。

三、畜产品和水产品

目前畜产品、水产品的生产都落后于全国的平均水平，因而区内市场对此产品需求量很大，为很好满足区内市场的需求，改变少数民族的饮食结构，提高其生活水平，在“九五”期间，自治

区根据经济发展总体要求和市场需求的发展变化,要坚持草原畜牧业与农区畜牧业、城郊畜牧业并举的方针,着力改变传统的游牧生产方式,加快畜牧业的发展,努力提高畜牧业生产水平。“八五”自治区第一产业年均增长速度为7.4%,高于全国3.3个百分点,1995年自治区肉类产量比1994年增长9.8%,使肉类产量的增长高于自治区第三产业的发展速度。因此,“九五”自治区肉类产量的增长速度定为9.8%较为合适。其他畜产品发展速度不高。这样,到2000年全区毛、肉、奶、牲畜年末存栏头数分别达到7.74万吨、75.1万吨、100万吨和4516万头,比1995年产量增加2.31万吨、28.1万吨、58万吨和787.7万头。今后水产养殖应得到很大的发展,淡水资源的利用率得以很大提高。到2000年,自治区水产品产量将达到5.5万吨,比1995年的4.4万吨增加1.1万吨,使肉类产量、水产品产量和市场需求之间的矛盾得到初步缓和。

四、林业

今后,自治区林业的发展要贯彻“坚决保护、积极培育、合理利用、全面发展”的方针,以提高林业的综合效益为中心,以大力发展造林绿化,加速森林资源的开发、培育,改善环境为重点,大力营造薪炭林、防护林,积极发展用材林和经济林,加强天然河谷林、荒漠林的保护、恢复和改造,重点抓好“三北”防护林第三期工程建设,争取林业发展上新台阶。预计,2000年全区森林覆盖率由现在的1.57%提高到1.84%,净增0.27个百分点,使自治区农业生产的环境得到很大的改善。

五、乡镇企业

“九五”自治区农村经济的支柱——乡镇企业将得到调整发展。预计,2000年全区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467亿元,比1995年的136.3亿元(1990年不变价计算)增加330.7亿元;从业人员达

到 155 万人，比 1994 年的 68 万人增加 85 万人；全员劳动生产率
达到 3.1 万元/人，到那时自治区农村经济的工业化、现代化、市
场化和城镇化水平将有很大的提高。

总而言之，今后的 5 年内，经过调动全区各族人民的积极性和
创造性，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农业资源的综合开发，以加快高
产、优质、低耗、高效农业发展为突破口，调整和优化农村产业结
构、产品结构，大力推进产供销、贸工农、农科教一体化的农村产
业化经营组织形式，加速农村经济向商品化、专业化、城镇化、现
代化的转化和农村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以棉花、粮食、甜菜、瓜
果、畜产品生产基地为主体，南棉北粮的农业生产新格局，各个
产业全面、协调、高效、健康发展的农村经济运行新格局将在新疆
广大农村空间基本形成。

第二节 工业产品的市场预测

今后坚持内涵为主与外延相结合的工业发展道路，用高技术
装备优势产业，改造传统产业，实现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
约型转变，实现资源优势向高水平、大规模的产业经济转变，立
足资源优势，面向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加快优势产业和优
势产品的开发，择优重点扶持，上规模、上档次，增强竞争能力，
提高经济效益。大力发展石油、天然气、化工、煤炭、轻纺、建材工
业，使之成为带动新疆工业结构升级、高度化的支柱产业。

一、石油、天然气、化工和化学工业产品市场、产量预测

(一) 全国石油及石化工业的发展对新疆石油及石化工业的
影响

据预测，由于我国石油消费量的增长速度快于产量增长速

度，预计今后在一定的时期内全国将出现供不应求的局面，供需矛盾将突出反映出来。1995年我国原油的需求缺口为3400万吨左右，2000年将扩大到7500万吨左右，新疆到2000年原油消费量为1200万吨，天然气消费量20亿立方米左右，石油加工需求原油量1500万吨，新疆地区油品可以自给有余。根据市场需求量的增加，下游产业的发展需要计划到2000年，全区原油生产能力达到2500万吨，比1995年的1263.34万吨增加了1236.66万吨；天然气利用量达到40亿立方米。

石油、天然气、化工是新疆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要继续贯彻“依靠行业主力，依托社会基础，统筹规划，共同发展”的方针，以加强勘探，增加储量为主攻方向，使新疆尽快成为国家重要的石油、天然气生产基地，国家级大型综合性石油化工基地；要继续深化勘探“三大盆地”和已发现油气构造的几个小盆地，重点加强目前尚未探明的有利构造的勘探力度，争取新的大的突破。

为了完成上述目标，石油、天然气资源的开发要加强上下各部门之间的技术交流，积极开展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九五”期间全疆计划新增石油探明储量15亿吨，天然气1500亿立方米。石油开发要继续保持准噶尔油田原油生产的主力地位，保持稳产和适当的增产，塔里木油田和吐哈油田在保证探明储量有较快增长的基础上，逐步提高原油生产能力，形成新的主力油田。

(二) 石油化工业产品的市场、产量预测

目前，多数石油化工产品国内市场需求旺盛，新疆市场同样看好。其他的不说，就化肥来讲，在新疆化肥的需求量很大，到2000年化肥需求量达300多万吨，石油化工产品产量预测，到2000年全疆乙烯产量达到20万吨，聚酯10万吨，腈纶10万吨，顺酐4万吨，合成氨158万吨，尿素297万吨。

为了完成上述目标，石油化工业要坚持“油气并举，上下游结合，提高综合利用率”的原则，贯彻执行“规模经营，深度加工，

提高效益”的方针，依托油田开发和现有炼油厂，形成“三大三小”，各具特色的石化工业基地。“三大”指依托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建成以涤纶为主的化纤基地；依托独山子—克拉玛依炼油化工厂建成以乙烯合成树脂为主的橡塑化工基地；依托塔里木油田在库尔勒建成以天然气、凝析油化工利用为主的氮肥、对二甲苯生产基地。“三小”指依托雅克拉、柯克亚和吐哈油田，建成库车、泽普和吐哈化工基地。尤其是下游产品的开发要与轻工、纺织、建材工业的发展相结合，逐步形成以石油化工业为“龙头”的新兴产业群体，加快自治区工业结构调整和升级。

(三)盐和无机盐化工产品的市场和产品预测

据预测，到2000年硫酸需求量达到28万吨，纯碱达到20万吨，烧碱达到10万吨，轮胎达到90万套。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预计到2000年争取硫酸产量达到17万吨，纯碱达到8万吨，烧碱达到9万吨，轮胎达到120万套，比1995年硫酸产量增加9.14万吨，纯碱增加3.5万吨，轮胎增加59.23万套。

因此，盐和无机盐化工要重点发展烧碱、纯碱、聚氯乙烯树脂和其他化工产品，继续发展硫化碱、无水硫酸钠、有色金属盐类、铬盐和其他无机盐产品。橡胶加工和其他化工要搞好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

二、煤炭工业产品预测

据自治区电力工业发展和人民生活对煤炭需求的增长，预计到2000年全疆煤炭产量将达到3300万吨，比1995年的2693.28万吨增长606.72万吨。为此，今后煤炭工业的发展要贯彻勘探与保护并重的原则，针对新疆煤炭工业现存的资源利用率不高，浪费严重和区域生产能力不均衡矛盾，根据需求量，主要围绕三个重点进行开发建设，即把南疆和其他缺煤区的煤炭工业建设作为全局性、首要任务进一步大力加强；继续搞好乌鲁木齐动力煤、哈

密外调煤和艾维尔沟售煤基地建设；以技术改造为主力，加强天山北坡煤炭资源储量富集区现有国营煤矿和乡镇煤矿的正规化矿井建设和改造，以满足大型火电厂投产后的用煤需要。

三、轻工业主要产品的市场预测

90年代世界食糖市场总需求量预测在1.1亿吨的基础上仍将继续增加，供需之间大体平衡。国内食糖市场的需求量预测2000年将达到1000万吨以上，仍有缺口。新疆是我国北方主要的产糖基地，食糖产大于销，产品主要销往国内、国际市场（主要是周边国家）。预测区内市场食糖需求量到2000年达到50万吨左右。预测区内市场盐的需求量到2000年达到50万吨左右。销往国内市场的盐2000年可以达到25万吨，合成树脂750万吨，缺口更大。区内塑料制品市场需求量到2000年达到12万吨。整个90年代新疆一般机制纸区内市场自给有余，高档品种纸短缺，预测到2000年，区内市场机制纸需求量达到19万吨。新疆皮革毛制品需求量2000年将达到200万张。营养、保健食品预测，区内市场需求量2000年达到10万吨左右。饮料预测，啤酒区内市场需求量2000年达到18万吨；无酒精饮料总需求量2000年达到10万吨。

据统计，1995年自治区的机制糖、原盐、塑料制品、机制纸、皮鞋、罐头、饮料7种产品产量分别为29.95万吨、27.57万吨、8.86万吨、15.15万吨、97.44万双、7.2万吨、24.44万吨，比上年增长5.5%、-30.9%、17.2%、3.9%、2.5%、11.1%、11.3%。

今后，要发展新疆轻工业，实施名牌战略，大力发展以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食品加工业，促进资源的合理利用。制糖工业要在改造完善现有企业的设备、技术的同时，重点搞好一批新建糖厂的后续配套建设，罐头工业要以番茄酱的改造提高为重点控制规模，优化布局，增加品种，积极发展牛羊肉、蔬菜及瓜果罐头和

营养保健食品。

造纸工业要继续坚持“制浆集中，造纸分散”的原则，以草、苇浆为主，同时大力发展棉短绒、棉秆等中长纤维原料制浆造纸，增加中、高档纸的品种和质量。围绕粮、棉基地建设和大规模水利工程项目实施，积极发展农用塑料管材、防渗膜、大棚膜等产品以及异型材工程塑料等高附加值产品。皮革工业要依托名牌产品，引进先进技术、设备，提高产品质量，以满足市场需求。计划到2000年全疆机糖产量达到80万吨，比1995年的29.95万吨增加50.05万吨。

四、纺织工业品的市场预测

据有关部门预测，国际市场纺织品需求总量2000年达到4850万吨左右。国内市场需求量2000年可以达到700万吨左右。区内纺织品市场消费总量2000年达到18万吨左右。主要纺织产品的需求量：2000年棉纱11.5万吨、布31879万米、呢绒895万米、丝织品1345万米、服装2400万件。

发展纺织工业和增加纺织品产量，要认真实施国家棉纺东锭西移的规划，进一步统筹兼顾新疆棉纺工业布局，以新纺、八棉等大型棉纺企业集团为龙头，依托昌吉、奎屯、库尔勒、喀什、阿克苏等地州现有棉纺基础，建成相对集中、具有一定规模的棉纺工业小区，并对产棉大县小棉纺厂填平补齐，使之达到适当的经济规模。预计，2000年新疆棉纱产量达53.73万吨，比1995年的24.05万吨增加29.68万吨。在发展过程中，要以优质纱、优质布为主攻方向，注重深加工和配套开发，积极发展化纤工业，以新疆涤纶厂、纤维厂为建设重点，并抓好粘胶纤维项目建设。毛纺工业要重点提高产品档次，搞好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开发新品种，使产品向“细、薄、浅、混”方向发展。麻纺工业要在适当扩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的基础上，提高加工深度，研制开发与多种纤

维混纺交织产品。丝绸业要坚持真丝和化纤仿真丝并重的原则，积极开发新品种，以满足不同层次消费者的需求。

五、新疆建材工业产品的市场预测

新疆建材工业产品主要面向区内市场，生产规模比较小，而且产品供不应求，缺口较大。目前区内市场对水泥的需求量为550万吨左右，而产量为486.98万吨，特别是高标号水泥从外地购进，到2000年需求可达到900万吨左右。墙体材料，现在的需求量60—70万吨左右，到2000年达到90—100万吨左右。平板玻璃现在的需求量为200万重量箱，而产量51.5万重量箱，占需求量的1/4，到2000年对平板玻璃的需求量可达到260—320万重量箱。因此今后要在稳定和现有建材产品质量的基础上，着力调整产品结构，增加新品种、优先发展高标号水泥，优质玻璃、卫生陶瓷、装饰装修材料，大力发展新型及节能墙体材料，积极推进石棉、蛭石、石材、滑石粉等非金属矿加工产品和深度加工。到2000年水泥产量达到850万吨，比1995年的486.98万吨增加363.02万吨；平板玻璃2000年达到325万重量箱，比1995年的51.5万重量箱，增加273.5万重量箱；卫生陶瓷盆达到38万件；饰面瓷砖达145万平方米。

六、钢铁工业产品的市场预测

据预测，目前我国钢材的消费需求量8000万吨左右，产钢也是8000万吨左右，而到2000年需求量将达到10300—12000万吨左右。新疆现在的钢材需求约为140万吨左右，而年产钢能力只有60.67万吨，占需求量的43.33%，不到一半。到2000年的时候，区内的钢材需求量将增加到210万吨左右，为提高新疆钢材满足区内市场需求的程度，今后要加快新疆钢铁工业的发展，扩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积极调整品种结构。“九五”期间，要集

中力量搞好八钢改扩建工程，使八钢产钢能力到 2000 年达到 100 万吨以上，工艺技术装备和经济效益上一个新台阶，把产品质量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从数量、质量、品种上争取满足自治区经济建设的需要。同时，要抓紧解决好八钢后续资源的勘探和矿山建设工作，为八钢生产规模的迅速扩大和生产能力的提高，提供连续不断的资源保障。

第三节 优势资源的市场流通 改革与发展研究

为了加快农业、石油天然气化工、能源、轻纺、建材等优势产业的发展 and 国家的商品棉基地、石油基地和以石油、天然气化工为主的综合性化工基地、西北最大的纺织基地和粮食基地、畜牧业基地的建设，要加快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到本世纪末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使在新疆初步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和流通体系。争取到 2000 年新疆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到 520 亿元，比 1995 年的 253.2 亿元增加 266.8 亿元，增长 1.05 倍以上。

一、积极发展和完善市场体系

以建立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加快发展和完善商品市场建设，逐步形成大中小相结合、布局合理、开放统一的市场体系。在商品市场建设过程中，在健全和规范现已建立的城乡集贸市场的基础上，加快建立和发展一批功能齐全、辐射面广的区域性、综合性专业批发市场，积极培育主要农牧产品、工业消费品现货和期货市场，重点培育和发展金融、劳动力、技术、房地产、信息等要素市场，搞好零售网点建设。逐步建立自治区级的钢材、水泥、木材、

汽车等批发市场。把乌鲁木齐建成商流、物流、信息流中心，并与地州区域性批发市场、边境贸易综合批发市场、城乡集贸市场相结合，形成比较完善的市场体系。为了适应“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的实施，加快发展优势产业和优势产品的生产，加快发展带动新疆整体经济增长和结构升级的支柱产业发展。要加强重点流通设施和仓储设施的建设，在交通沿线建设粮、棉、成品油、化肥、糖的中转储备库，建立和完善自治区级的主要商品储备制度。

二、加强价格管理

要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和经济建设的总体目标，必须坚持把抑制通货膨胀作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以建立健全价格调控机制为重点，深化价格改革，加快价格立法进度，大力整顿价格秩序，适当疏导价格关系和矛盾，实行有管有放的价格政策，确保物价涨幅低于经济增长率，价格水平力求控制在10%以下。首先，要搞好经济总量平衡，保证商品的有效供给，严格控制消费基金及固定资产规模的过快增长，为保持物价稳定创造良好的基础。其次，对于国家及自治区定价的商品要管好，根据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稳步推进价格改革，大部分商品价格继续放开，由市场形成价格。最后，全面落实粮食风险基金、价格调节基金、重要商品储备制度及副食品的基地建设，根据市场需求状况及物价波动情况及时给予调节。

三、深化金融改革，保持货币稳定

围绕坚决贯彻“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保持币值的基本稳定，做到货币增长与经济增长相适应。继续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加快金融运行机制的转变，调整和提高信贷资金的结构和质量，利用信贷、利率、汇率的杠杆作用，促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首先，要强化人民银行的地位和作用，完善政策性银行的经营机

制，加快国家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变的步伐，规范商业银行为，稳步发展城乡合作银行。进一步深化利率改革，初步建立以市场利率为基础的可调控的利率体系。完善结售汇体制，到本世纪末以前逐步地实现人民币在经常项目下可兑换。积极稳妥地发展债券和股票融资，进一步完善和发展证券市场，形成有序、适度竞争的保险市场。其次，积极引进外资金融机构及投资银行，发展新疆外资金融业和投资银行业直接向优势产业、支柱产业投资，支持优势资源向大规模的产业经济转变。

四、继续扩大对外开放

要进一步实施“沿边沿桥、外引内联、东联西出”的全方位开放战略，进一步扩大对内对外双向开放，努力提高自治区开放的整体水平。首先，充分发挥新疆沿边开放的地缘优势，以“沿边、沿桥”两线开放为依托，以开放城市、边境经济合作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重点，充分发挥其辐射带动作用。根据国家建立以亚欧大陆桥为纽带的经济带的构想，积极建设沿桥国际经济大通道，以市场为导向，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要继续实施“经贸兴边”的战略，着力扩大地边贸易，使开放城市早日成为对外经济合作新的增长点。其次，坚持以质取胜战略和市场多元化战略，进一步发展外贸，扩大和加强地边贸易，巩固和扩大日本、欧美市场，积极开拓中亚、西亚和南亚市场，实现国际市场多元化。充分利用新疆的资源优势，努力扩大出口商品品种，优化商品结构，提高商品质量，加快出口商品多样化，增加出口创汇。

五、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事业要加快发展

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事业作为现代信息产业，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内容，也是形成能够支撑和发展市场经济的现代市

场流通的基本条件，这对于以绿洲作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基本单元的极为分散、运距长的新疆显得越来越重要。为了适应今后新疆优势资源产品的开发建设和市场流通建设需要，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建设要加快发展。要求今后交通运输要以增加动力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以公路为主，铁路为骨干，航空和管道相互配合的综合交通网络。邮电通信初步建成技术装备先进，运行安全、可靠，业务品种齐全，服务水平优良的现代化通信网。

（一）交通运输建设

“九五”期间新疆交通运输事业要有大跨步的发展。其一，公路建设，在加强现有公路养护维修的基础上，重点建设国道 216、217 线和国道 312、314、315 线“两纵三横”骨架公路，基本形成贯穿和连接新疆所有地区、市县、团场、口岸，东联内地，西出周边国家的高效快速公路网。在建设过程中，重点改造国道 312 线，使之形成新疆东联西出的重要通道。要积极改善贫困地区和边远地区的交通条件，提高县、乡公路的等级，继续改善口岸公路，争取在今后 5 年内新增高速公路 218 公里，一级公路 208 公里，二级专用公路 124 公里，普通公路 745 公里。其二，要加快铁路建设。铁路建设以现有铁路为依托，加快铁路新线建设，构筑新疆综合运输体系中的骨干，建成贯通天山南北的快速便捷的铁路干道。增加铁路客货运输的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保证长距离进出疆客货运输的要求，逐步提高铁路运输在综合运输结构中的比重。争取到 2000 年，铁路运营里程达到 3 000 公里，货运发送量达到 3 300 万吨，其中，东运交发量达 2 500 万吨。其三，民航要加快步伐。要加强机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机场保障设施，扩大机场规模，引进先进机型，合理布局航线，拓宽航空市场。在今后的 5 年内要完成伊犁、喀什、阿勒泰机场的改扩建工程，争取到 2000 年民航旅客运输量达到 200 万人次。其四，根据石油开采和加工布局的需要，加强管道建设，完善区内油、气运输网络。

(二) 邮电通讯设施建设

电信发展要坚持高起点、新技术，积极推进国民经济的信息化过程，重点建设以国家一级干线和区内干线光缆为主体的长途传输网，扩大本地电话网，推进移动通信、视频业务、智能业务、多媒体业务网和电信管理支撑网的建设。积极发展农村电话。邮政要增强邮运能力，逐步实现邮件作业机械化及自动化，业务管理信息化和营业窗口电子化。争取到 2000 年，邮电业务总量达到 33.4 亿元。

第四节 开拓农村市场

一、开拓农村市场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农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它的基本职能是为社会提供食品，为第二、第三产业的发展提供原料、市场及劳动力。就其工业和社会的发展来讲，农业在工业化的不同的发展阶段它的作用侧重点又有所不同。工业化的初级阶段，它侧重于为发展工业提供资金，提供原始积累；在工业化的中期阶段，则侧重于为工业的发展提供原料和市场；在工业化的高级阶段，则侧重于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我们作为步入工业化中期阶段的发展中国家，发展工业离不开农村，市场的大头在农村。

近几年来，农村绝大部分居民在基本解决温饱问题以后，正向“小康”迈进，社会潜在购买力较强。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99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证实，1997 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拥有全区 80% 以上人口的农村仅占 40%，城市与农村相比，1997 年城镇每百万人拥有零售商业网点为 123 个，农村每百万人拥有零售商业网点仅为 79 个，表明农村商业的发展明显滞后于城市，这里还不包括随着农村生产力水平、科技水平的提高，

而不断增长的对农业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新的需求。这足以说明，开拓农村市场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但是，总的看来，我们对区内市场、国内市场，特别是农村市场的调查研究、分析和开拓是不够的，目前一方面许多企业生产的产品苦于没有销路，库存急剧膨胀，另一方面，农村急需的产品却供不应求，形成较大的反差。因此，依托优势资源，面向市场，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以适应农村市场的需要，加快优势资源向产业优势转化，进而向经济优势转化的步伐，不仅是解决企业困难的当务之急，也是支持农业、强化农业基础地位的迫切需要，是保证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客观要求。

二、开拓农村市场的着力点在于扩大市场的容量

目前关于开拓农村市场，从工业企业分析的比较多，而对农村市场研究的比较少；从适应性调整分析的比较多，从开发性调整研究的比较少；从微观经济结构调整分析的比较多，从宏观经济结构调整研究的比较少。前者侧重于解决当务之急，也能收一时之效；后者具有客观的长远意义，是保证国民经济持续、协调、健康发展所必须的。进而言之，没有客观经济结构调整作保证，微观经济结构调整的收获也是短暂的。研究开拓农村市场，如果仅限于如何适应这个市场，而不去研究如何拓展这一市场的容量，则是治标之举，非治本之策。

市场容量除了人口数量这一基本要素之外，与居民的收入水平、整体经济的实力和工业产品实现其使用价值的外部环境也是紧密相连的。只有大幅度增加农民的收入、不断地壮大集体经济、加快农村水、电、路、通讯等基础条件的改善，才是开拓农村市场的根。只有从根抓起，才能达到根深叶茂。举个最明显的例子：自行车、手表、缝纫机老三件和电风扇、洗衣机、电视机新三件，对市场的覆盖面和覆盖市场的速度是有极为明显的差别的。其原因是，

老三件居民有钱就能买，买了就能用，新三件则不然，居民有钱就可买，但买了不一定能用。因为这三件需要供电，洗衣机还要通自来水，电视机还需要有转播台，要扩大这三件市场覆盖面，不仅要求居民有购买力，而且要求基础设施的配套建设。由此可以推断，要扩大一项产品在农村市场的占有率，不仅要考虑农民的购买力，还要考虑为这种产品实现其使用价值创造基础条件，需要集体为创造这种条件增强经济实力。

如何才能加快这些条件的改善，实现农村市场容量的扩张呢？最根本的或者说其根在于下决心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调整国民收入二次分配的比例，使其真正向农业倾斜。应当说，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对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是极为关心、重视的。但是从落实的情况看，并非尽如人意。其原因：一是中央的举措落实并收到实效要有个过程；二是工业化中期阶段农村市场对工业发展的制约，还没有得到高度重视，多数同志把强化农业基础地位仅限于保证有效供给；三是由于相互攀比发展速度的心理和财政分灶吃饭给地方带来的财政压力，使一些地方领导不惜用挤农业的办法来保工业，由于利益的驱动造成资金、人才、技术、土地的农转非，从根上抓起，就必须从国民经济发展的全局出发，按照“九五”计划和2010年规划纲要确定的“强化第一产业，调整优化第二产业，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坚定不移地抓下去。

三、开拓农村市场的出路

开拓农村市场的容量，需要不断地增加农民收入，壮大农村的经济实力，改善农村经济和社会的基础条件，这些又是以增加农业投入为前提的。目前，农民负担重，国家又难于筹措更多的资金投入农业。尽管中央一再强调“宁可少上几个工业项目，也要筹集资金用于农业，保证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农村稳定”，但是落实下去仍有一定难度。当然，进一步提高农产品价格，改革农

村金融体制，以减少对农村的索取；进一步调整国民收入二次分配的比例，再度向农业倾斜，对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启动农村市场的活力，是有重要作用的。但是，我国农产品的价格已超过或部分超过国际市场价格，我们进行经济结构调整时又必须正确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正确处理好城乡、工农之间的关系，正确处理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因而以上两个方面的调整是有限的，根本的出路在于：一是启动农村经济活力，提高农村经济效益，二要优化存量资产的组合，提高其配置的效率和效益。启动农村经济活力，在于深化农村改革，调动农民的积极性；优化存量资产的组合，也在于深化城市改革和与其相适应的各项配套改革，促进工业、农业的结合，城市和农村的对接一体化。

农业产业化是由传统农业走向现代农业，由计划经济走向市场经济时期对农民的一种新的组织形式，也是对农村资源的新的配置方式，还是农村市场经济的一种新的运行机制。实践充分证明，实施农业产业化，可以有效地把千家万户的小生产和千变万化的大市场有机地联系起来，可以有力地把农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紧密地连接起来，延长农业生产的产业链，实现多次增值和内部自我补偿，提高农村经济的整体效益。总而言之，它是农村经济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的有效途径。

引导工业企业介入农业开发，推进工农结合和城乡对接，可以使目前工业相对过剩的生产能力与农业发展急需的人才、技术、设备得到相互补偿，使城市的优势与农村的资源有机结合，实现生产要素在城乡之间、工农业之间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重新组成新的经济优势，提高经济效益。对农业发展来讲，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实现农业产业化战略，是农业发展的自我膨胀；引导工业企业与农业开发相结合是对农业发展的外部渗透，殊途同归。其结果是在政治上促进工农联盟，在经济上推进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进程。

第五章 新疆市场体系的 建立和完善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的形成与发展

一、市场体系及其基本内容

市场是一种交易场所，在这个场所，买者和卖者为买卖某些商品及让渡和获取某种服务进行等价交换活动。这种等价交换活动，是在分工的条件下产生的。

在计划经济条件下，虽然存在分工与交换，生产的专业化水平已经很高，但是产品无偿调拨，劳动力统一分配，消费品实行免费和半免费的定量配给，这里的交换由计划决定，因而，产品和服务不成为商品，价值规律不起作用。可见，计划经济中的交换通行的是不等价交换。没有交换的自然经济和没有等价交换的计划经济都不属于商品经济，它们都不存在真正的市场。因此，分工是市场存在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充分条件是在交换过程中价值规律起普遍调节的作用。在市场交易活动当中，经济利益的分配、产品结构的调整、经济资源的流动以及生产和消费之间的平衡，总由价格或价值规律调节，像由一只无形的手在调节，这就是亚当·斯密所说的“看不见的手”，是合理配置经济资源的活动。

市场不是完美无缺的，价值规律不是万能的。但是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理论认为，在价格信息比较完整，竞争发育比较充分的领域，特别是在政府无能或无暇顾及的领域，有效地配置资源的基本手段只能是市场，只能是看不见的手。在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换的过渡期间，看不见的手常常被人批评，然而事实上，没有看不见的手，就谈不上市场经济。

就如同市场是一种配置经济资源的手段一样，计划也是配置经济资源的手段，但计划作为配置资源的手段只是在宏观的层面才有实际意义，因为市场经济的基础是市场，微观层面的资源配置手段是市场、是价格。只有实行这样的分工，才谈得上计划与市场的有机结合。因此，准确的提法应该是，“市场经济与宏观计划相结合”，我们不能把“计划经济”和“计划”，“全面计划”和“宏观计划”混同起来，而且，计划与政府干预也是有区别的，政府干预比较于计划具有更宽的实际应用范围。

那么，市场体系是相互联系各类市场的有机统一体，并支撑其正常有序的运行系统、纽带系统、动因系统和调节系统。由于有了市场体系，多层次、多形式的市场才有机地组合起来，构筑起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的实体框架和经济运行态势。

市场是一个复杂的经济活动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既可以发生物品的交换活动，又可以发生服务的交换活动，物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可以是在一个有形的场所进行，如各种商店和农贸市场等，也可能在无形的场所进行，如打电话请你的经纪人公司买卖沪市或深市的股票。根据这些特性，可以将市场分成许多类型，如按行政区域来划分，可分为国际市场、国内市场、区内市场或者是本地市场；如按市场交换的内容来分，可分为商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资本市场（证券市场）、劳动力市场、技术和信息市场、房地产市场等。只要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地方，就有市场。市场是现代经济社会广泛存在的，市场是交换关系的总和。

市场是随着商品交换活动而产生并随着商品交换关系的扩大

而发展起来的。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社会的不断进步，商品交换关系也就随之发展到相当高级的形式，市场获得了全面发展，形成了完整的市场体系。商品交换是市场交换的基本内容，商品市场在市场体系中处于基础的位置，其他的市场在某种程度上是为商品市场服务的。资本市场(或称金融市场)在市场体系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因为在现代市场经济中，货币是所有资源的一般代表形式，资源的分配首先表现为资金的分配。劳动力市场则是最能动的生产要素——劳动力资源的交易和分配场所。所以商品市场、资本市场和劳动力市场是整个市场的最基本内容，可称为市场体系的三大支柱。

二、市场体系的特点

市场体系内部各类市场之间存在相互制约、相互依赖、相互促进的关系。如果某一个分类市场发育不全、发展滞后，就会影响其他市场的发育和功能的发挥，从而影响市场体系的整体效率。以资本市场为例，资本是商品运动的“血液”，是社会再生产的起点。所以资本市场是商品市场和其他要素市场的先导，它的发达程度、运转效率，直接关联到商品市场和其他要素市场的营运状况；反过来其他市场的发育、运行状况，也会制约和影响资本市场的发展。可见，市场是否形成一个系统，直接关系到市场运行的效率和市场功能的发挥。

市场体系必须具有统一性和开放性，这是市场体系的本质要求，是市场体系的特性。

市场体系的统一性是指各分类市场在国内地域间是一个整体，不应存在行政分割与封闭状态。部门或地区对市场的分割，会缩小市场的规模，限制资源的自由流动，从而大大降低市场的效率。因此，社会主义的市场体系，应该是全国一盘棋，是统一的而不是分割的。

市场体系不仅要求具备统一性，而且要求具备开放性。不仅要国内开放，而且要对国外开放，把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联系起来，尽可能地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竞争，并按照国际市场新提供的价格信号来配置资源，决定资本流动的走向，以达到更合理地配置国内资源和利用国际资源的目的。反之，封闭的市场体系不仅会限制市场的发育，也会影响对外开放和对国际资源的利用。从这个意义上讲，我国所实行的开放政策也是建设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条件。

市场体系有三大运行机制：价格机制、竞争机制和供求机制。基础(市场形成)规律——机制——管理——调控，构成了市场体系的全部内容。这里的市场体系不仅是买者、卖者、又买又卖者之间的有机体，同时是调节者、管理者与三者之间的有机体，是各级各类市场的有机体。

市场体系中一个很重要的内容是政策法规制度。政策的倾斜和优惠，政策的制约和导向，法规制度的健全和完善，都是市场体系培育 and 发展的基本要求，现代市场体系的特征之一是，市场是法制的市场，市场是调控的市场。这与市场经济发育的低级阶段——自由市场经济有着完全不同的性质。我们所要建立的市场体系是以自由市场经济因素为基础的，又是以法制健全完善为保证条件的市场体系。

三、市场体系的形成和发展

市场体系是在市场经济形成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形成的，不否认它在经济迅速发展条件下的“猛然一跃”的突进的质变，但它的培育和发展决不是一个早晨就能实现的。它既有绝对性，又有相对性，既有质的规定的静止性，又有量的规定的变动性。它总是处在一个完善的过程之中。只要人类社会不断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只要市场经济在发展，市场体系就必然是一个不断完善的过程，

是一个由低级形式向高级形式的发展过程。如果把市场体系比作是一个活的生物体，它本身是有完整构造和形体的，然而它却是在不断进行着细胞更新的生命运动。

市场体系是不断发展着、完善着的市场经济运动的内在机能，当市场经济发展由一定阶段进入更高阶段和更高层次的时候，市场体系也会随之蜕变换上新装。

正因为如此，培育和发展什么样的市场体系，它不是由人们的主观愿望所决定，而是实实在在的市场经济发展的水平状况所决定的，落后的市场经济发展的市场体系是市场经济发育的绊脚石；同样人为拔高的市场体系也是市场经济发育的绊脚石，市场经济发展中的“急性病”，就有把国外市场体系完全移植于中国的“良好愿望”，但这在目前的条件下确实难于实现，因而不免要落空。

市场的各种存在形式，构成了市场体系的有机组织和“细胞”，对于市场经济或者是对于整个社会经济而言，它生长于、覆盖于社会经济的一切方面。市场体系的各类市场形式有：消费品市场、农副产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金融市场、劳动力市场、信息市场、产权市场、房地产市场、技术市场等。其中最基本的市场形式是商品市场（包括消费品市场和生产资料市场）。其他市场形式均为这些市场的派生形式。从人类社会存在以来，人们生存和发展所必须的物质资料的生产和消费便构成了一切社会的基础。在这些市场形式中又繁衍出无数市场形式。例如，农副产品市场形式中有粮食市场、蔬菜市场、水果市场、肉、蛋、奶制品市场等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形式中有：钢、煤、电、石油、木材、水泥、化肥等市场；金融市场形式中有：资本市场、黄金市场、外汇市场、证券市场等。市场形式，五光十色，反映了市场经济的发展程度。因此，市场体系的形成和发展，首要的条件是各种形式的多样性发展。

市场形式的单一及其脱离多种市场形式的孤立发展，被看做

市场体系的“营养缺乏症”，改变和治疗这种“病症”也不是只着力发展几个市场形式就可以“万事大吉”，而必须是突出重点、多头并进、全面培育和发展，使市场体系“丰满”起来。市场体系的发展原本是经济发展的一个标志，同时，市场体系发育程度需要以生产力发展水平与综合经济实力为基础，生产力发展水平越高，综合经济实力越强，市场体系的发育水平也越高。另一方面，市场体系发育程度越高，生产力发展水平也会越高，综合经济实力也会越强。

新疆市场的形成，有着悠久的历史，历史上的“丝绸之路”作为古代市场的一个象征，已誉满国内外。但这种市场的基础是一种自然经济，因而它还不能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市场，不可能全面地促进当时生产力的发展。新疆市场，是从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改革开放 20 年来，才得到逐步形成和发展。在这 20 年当中，新疆比较顺利地实现了国民经济的软着陆，避免了经济发展的大起大落，结束了长达 30 年的短缺经济状态。能够正确地反映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规律，并连接国内外市场和城乡工农产品的，四通八达的市场流通体系现已基本形成。各类市场数量在大幅度增加，市场交易规模在不断扩大，商品供给相对大于消费需求的买方市场特征和市场结构多元化趋势日趋明显。

改革计划流通体制。为了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改变过去计划经济体制“管得过多，统得过死”的弊病，从“七五”时期开始，逐步缩小计划管理的商品范围，计划管理的商品数量由 1979 年以前的 180 多种缩减到现在的 2 种，另外，除少数重要商品继续由国家统一定价外，其他商品价格完全放开。

改革商品购销形式和购销政策。坚持和充分发挥国有商业主渠道作用，逐步取消对工业品的统购包销形式，改变过去“三固定”（即固定进货渠道、销售对象和倒扣作价办法）的模式，普遍实行了商品直销、经销代销、联营联销、供料收购和建立商品生产基

地等多种经营方式，批发企业也由原来的单纯经营型向综合服务型发展。改革了对农副产品的统购统销政策，在价格放开以后，实行了合同收购、加价收购、议价议销等多种营销形式。产供销一体化的格局也在逐步形成。

集市贸易迅猛发展。到1998年底，全区集市贸易市场已发展到1388个，商品成交额达139亿元，比1978年增长近192倍；集市贸易市场成交额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比重由1978年的2.7%，上升到1997年的42.4%。现在，全区城乡由工业品专业批发市场、农副产品专业批发市场、农贸市场，以及产销直接挂勾市场等组成的市场体系，已经形成连接城乡、沟通产销的商品流通网络。

供销合作社实行了恢复“三性”和“五突破”的改革。供销社通过恢复群众性、民主性和灵活性，以及实行了农民入股，扩大经营、价格管理、财务制度、劳动工资制度等“五突破”改革，加快了供销社向综合服务型发展的步伐。

第二节 新疆商品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一、商品市场概念

狭义的商品市场，又称货物市场，指的是有形的物质产品的交换场所。在我国，它通常包括农产品市场、工业消费品市场和生产资料市场。

商品市场的主体是参与商品交换的卖者(生产者、供应者)和买者(消费者、使用者)；市场的客体是各类商品。在商品市场上，商品不断地从卖者手里转到买者手里。

根据商品市场的内容，可以了解到商品市场的主要功能是：

1. 为商品交换的实现提供条件。商品的生产者和使用者通过

商品市场来相互交换不同的商品。

2. 评价商品。商品市场是一个公平的交换场所，按照价值这个同一尺度评价商品的竞争力，完成交易行为。

3. 影响供求。在竞争中形成的价格会影响生产和消费，影响供求关系。

二、商品市场结构

农产品市场是各种农副产品流通的场所，在满足新疆人民对农副产品的需要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据自治区城乡居民家庭生活消费的抽样调查测算，在全区城乡居民的全部生活资料消费中，农副产品及农产品加工品大约占70%以上，农产品供求状况是关系到人民生活和社会安定的重要问题。另外，农产品市场在满足对农产品的生产性消费方面也起着重要作用。1992年，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产值占轻工业总产值的88%。可见农产品市场是新疆统一的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新疆农产品市场的形成和发展，极大地促进了农牧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村经济的繁荣。

工业消费品是直接满足人们消费需要的工业商品，亦称最终产品。工业消费品市场是提供最终产品、直接满足人们消费需要的消费品市场。它的消费主体是广大居民，它的客体是个人或家庭生活用品，涉及衣、食、住、行等各个方面。为了适应人们消费需求的多样性，适应不同的消费档次、消费心理的变化，消费品具有明显的地域性、民族性、时令性、选择性和多变性。所以，商品适销对路，物价相对稳定，经营灵活，便利群众，服务周到，应是工业消费品市场建设的宗旨。

生产资料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的总称。生产资料市场就是生产资料流通的场所，是提供多种物资以满足生产需要的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具有以下特点：

1. 生产资料的交换基本上是在生产企业之间进行的，其流通

广度比消费资料小得多，但与生产企业关系密切。

2. 生产企业对生产资料的需求弹性小但需求量大，可以大批量成交。

3. 生产资料的需求相对稳定，容易做到规范化、系列化、通用化。这些特点决定了生产资料市场有可能相对集中和相对独立，在供销上有可能实行较多的计划供货和稳定的购销关系。

商品市场还包括批发市场，它是大批量商品的中转买卖场所。商品批发市场是连接各生产企业与零售企业的桥梁。因此批发市场在商品流通中起着承前启后的组织作用。根据商品市场的结构内容，商品批发市场还可以细分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工业消费品批发市场和生产资料批发市场等。在传统的计划管理体制下，商品批发作为流通过程中的一个环节，分行业进行管理。如，供销社负责除粮食、油料以外的农副产品的批发业务；粮食部门负责粮食、油料的批发业务；商业部门通过一、二、三级采购供应站负责工业消费品的批发业务；物资部门负责生产资料的批发业务。无论是哪一部门的批发业务都是按照统一计划、统一价格，组织供、销、调、存活动。

三、新疆商品市场的发展

新疆商品市场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地发展，规模在不断地扩大，城乡商品交易活跃。消费品市场、农副产品市场为历史悠久的市场形式，而生产资料市场是从1980年才开始逐渐形成的。但是作为商品市场这个整体，其发展是改革开放20年来的事。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为社会提供的商品越来越充足，越来越丰富。1997年新疆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310.42亿元，比1978年增加13.2倍，年均递增14.98%。在这个基础上，1998年消费品零售额达到327.52亿元，又比上年增长5.5%。据有关部门估算，1997年社会商业提供的商品货源总额达658.1亿元，是1978年的

19.2倍。随着财政收入和居民收入的增加，社会购买力迅速增长。当前新疆消费品市场已经不存在商品短缺问题，买方市场基本形成，有效需求不足已成为制约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

改革开放以来，新疆的商业网点以每年增加14.5%的速度发展，从业人员每年增加2.3万人。全社会每万人拥有的商业网点由1978年的不足9个，增加到1997年的119个；1997年全疆商业企业商品纯购进额达430.2亿元，比1978年增长14.1倍；商品纯销售额达366.5亿元，增长10.4%。其中，大中型商业企业发展到295个，职工达3.9万人，企业资产达539.6亿元，实现销售收入636.6亿元，上缴税金9.9亿元，经济实力明显增强。1997年私营及个体商业注册资金近20亿元，实现商品销售额89.4亿元，上缴税金近亿元，已不是过去那种小本经营状况。

农村集贸市场异常活跃。到1997年农村消费品零售额达124.05亿元，占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近40%；农民对非农业居民的零售额达47.15亿元，比上年增长4.7%。目前已经形成了由农副产品专业批发市场、农贸市场，以及产销直接挂钩市场组成的农村集贸市场。因此整个农村经济的商品率上升为54.2%，提高0.3个百分点。

生产资料市场发展迅速。改革开放以前，生产资料是由国家物资部门按计划调配的。随着改革的逐步深入，生产资料逐步走进市场。1997年，新疆已经建成生产资料市场50多个，年成交额达20多亿元。目前，除少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生产资料外，绝大多数生产资料的销售渠道、价格都已放开，都可以在市场上进行交易。新疆各地兴办了一批钢材、木材、水泥、汽车、设备零配件等交易市场。

四、目前商品市场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关键在于建立和完善市场体系，而

在整个市场体系中商品市场却占有重要的基础地位。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深化，我们的各类市场得到了逐步形成和发展，但是各类市场的发育和发展不平衡。

在我区农副产品市场发展过程中，首先存在着供求总量失衡与结构失衡并存的问题，导致近几年农产品价格的波动。其次，某些农产品价格双轨制的存在，束缚了农副产品市场的全面发展。再次，农产品市场的发育程度低，发展不平衡，仍处于完善和发展之中。

新疆生产资料市场与其他各类市场比较，起步晚、发展滞后，且还不适应市场取向改革的深化和经济发展的要求。首先，是生产资料价格体系及其比价不合理的现象仍存在，不利于企业间的公平竞争，也引起了市场的混乱。其次，市场规范化程度低。现有的交易市场，缺乏统一的法规和法则，市场的秩序混乱，交易行为不太规范。再次，产业流通部门的企业化进程较缓慢，经营规模小，市场竞争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都比较低。

那么针对以上的情况，对今后新疆商品市场的发展、完善应采取以下几个方面的措施：

1. 进一步深化商业、物资企业的改革。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企业改革的方向，切实转换经营机制。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要求，对国有流通企业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使企业真正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同时，实行分类指导，抓好大的，放活小的，对国有企业实行战略性改组。在抓大中，注重组建大的企业集团，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市场促进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增强企业的竞争力。放小方面，采取改组、联合、兼并、租赁、承包经营和股份合作制、出售等多种形式，放活大批小企业，保证国有资产的增值和不流失。

2. 建立现代化的规范的市场组织。为了与生产的日益现代化

相适应，应逐步推进交易形式和市场组织的现代化。目前的重点还是改革长期实行的订货会、展销会等交易方法，逐步发展为规范的、辐射面广的商品批发市场，防止行政机关利用手中权力对市场进行垄断和分割，以减少交易费用和稳定价格。

3. 制定和完善市场法规，并严格市场法规。通过这些法规，一是要明确市场主体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二是要规范和约束市场主体的行为，限制不正当竞争和损害消费者利益的活动。

4. 加强市场基础设施的建设。发达的商品市场需要相应的物质条件，如交通、通讯、仓储设施等。目前商品市场建设中这些“硬件”的发展还不足。所以，自治区应量力而行，逐步发展物流、信息流所必需的通讯、公路、铁路、航空和仓储设施的建设，使信息快捷，货畅其流。

第三节 新疆金融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一、金融市场

金融市场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商品经济的出现和发展促进了信用制度的形成和发展，货币借贷从直接货币借贷的初级信用形式逐渐转化为以银行为中介的借贷形式。这种间接融资形式的出现，又促进了以债券、股票为内容的直接融资形式的发展。在我国，间接融资是主要的融资形式，但也必须发展直接融资。发展直接融资，有利于繁荣资金市场，有利于金融体制的改革。只有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并存和相互补充，才能使金融市场逐渐完善和成熟起来。

金融市场是一个多样化的体系。包括：短期资金市场，也叫货币市场，即专门从事短期货币资金融通的市场；长期资本市场，即专门从事长期资本融通的市场；黄金交易市场；外币市场，

即专门进行外汇交易的市场。

金融市场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动脉，是市场配置资源的主要形式。随着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们对金融市场的认识将会逐步加深。

二、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

货币市场是指专门融通短期资金的市场，一般期限在一年以内。其特点是融资期限短和被融通的资金主要是作为再生产过程中所需要的流动资金。其业务类型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短期拆借市场，或称同业拆借市场

这是各专业银行和其他融资机构之间的资金相互转借业务，主要解决银行资金不足或多余的调剂问题。短期拆借期限一般1—3日，拆放利息按日计算，称为拆息，拆息率根据市场资金供求情况决定。

(二)票据贴现市场

贴现是票据持有人持未到期的票据带到银行申请贴现，银行根据票据的待偿期扣除一定的利息，给原执票人贷款，此票到期后，银行再以债权人的身份执据向原债务人索回款项。贴现业务所使用的信用工具主要是支票、汇票、本票等商业票据和短期国库券。

(三)票据承兑市场

承兑，即汇票上所记载的付款人接受出票人的要求，在票据上签名并写上“承兑”字样，表示承认到期给予兑付。票据承兑市场是承兑方用自己的信用担保，承诺付款，便于票据的贴现和转让，开拓票据范围，缩短清算时间，提高资金效率。

(四)短期证券市场

是指期限在一年之内的有价证券发行和流通市场。信用工具是短期国库券和其他短期债券。短期国库券是国家为了弥补国家

财政预算收支不平衡而发行的一种短期有价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大多为三个月，是政府的直接债务，政府可用来调度国库收支和调节货币信用资本流量。国库券可以贴现和转让。

(五) 资本市场

是指提供长期运营资本的市场。其融通的资金主要作为扩大再生产所需投入的资本使用，因此称为资本市场。资本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证券市场。在资本市场上流通的长期信用工具是有价证券，包括债券和股票两大类。

三、外汇市场

外汇市场是经营外汇买卖的场所，属于国际金融市场的范畴。按交易方式的不同，外汇市场可分为固定的有形市场与开放的无形市场。有形市场是指外汇买卖双方专门设立的外汇交易所中进行的面对面交易；无形市场指没有固定交易场所，外汇买卖双方通过电话、电传等电讯工具进行的交易。目前的外汇市场多为无形市场。外汇市场的中心是汇价，汇价既是各种交易活动的结果，又是外汇交易的指示讯号。它表现了各种货币“价格”的变化趋势，决定着交易各方的利益得失，支配着市场交易活动的方向。

(一) 外汇市场的构成

外汇市场由外汇交易机构和个人组成。其主体部分有以下几个方面：

1. 经营外汇买卖的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为各类客户充当外汇买卖的中介以及为银行自身业务需要而进行买卖。

2. 外汇经纪人，即外汇买卖的中间人，其自身并不经营外汇买卖，而只充当外汇买卖的中介。外汇经纪人必须熟悉外汇交易技术和市场外汇的行情，本身还须拥有相当的资历及良好的信誉，并经金融管理部门的批准。

3. 需要买卖外汇的进出口商、各种企业、组织和个人。

4. 中央银行或其他政府指定的经营机构。它们参与外汇市场的交易，主要是出于干预外汇市场以谋求稳定汇率以及经营本国外汇储备这两方面的需要。

(二) 外汇市场的业务划分

外汇交易有零售业务和批发业务两个部分。经营外汇的银行与持有外汇和需要购买外汇的企业、私人之间进行的外汇买卖，是外汇零售业务；经营外汇的商业银行之间的外汇交易，一般通过外汇经纪人进行，买卖、成交数额大，是外汇批发业。

(三) 外汇市场的作用

便利国际支付结算和国际资金的借贷转移，避免或减少国际经济交易中的外汇风险，促进世界经济的发展。世界上主要外汇市场分布在伦敦、纽约、苏黎世、巴黎、法兰克福、香港、新加坡、东京等地。科学技术的发展，使信息工具越来越完善发达，以直接交易的方式，形成全球的 24 小时不间断的连续交易市场。

外汇市场的发育应具备一定的条件。在一个实行严格外汇管理的国家里，很难有真正的外汇市场。只有实行自由的或管制较松的外汇制度的国家，才能有较完善的外汇市场。我国目前基本上仍实行外汇管制，外汇的买卖还受到各种限制，且交易外币的种类和交易范围都很狭窄，因而还不存在通常意义上的外汇市场。但近年来，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扩大，外汇流量的增加，在上海、厦门、大连、北京等地开办了不同类型的公开外汇调剂市场，且已初具规模。今后的任务是进一步提高其市场化程度，扩大交易的范围，增加品种，为开放外汇市场积极创造条件。

四、新疆金融市场的发展

随着改革的逐步深化和市场经济的发展，新疆金融市场得到长足的发展，证券市场发育、发展迅速。证券市场从 1992 年起步，

在短短的几年中，经历了从无到有，从不规范到规范的发展历程，现已形成了一定规模、较为完善的证券市场体系。

(一)新疆第一家上市公司

1993年新疆第一家上市公司——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标志着新疆证券市场的起步。目前新疆已经形成了以乌鲁木齐为中心、辐射全疆6个地、州、市的证券经营机构网络。有上市公司12家，股本总额14.14亿元；共募集资金21亿元；区内投资者开立沪、深股票账户30余万户，投资者超过19万人，交易额累计约有700亿元；目前有证券机构12家，其中外地驻疆证券机构4家，有证券交易中心1个，证券登记公司1个，证券公司7个，证券交易部28个，期货经纪公司3个，定向募集公司9家，股权证账户3000余户；中长期企业债券累计发行7.2亿元；各种为证券业发展服务的中介机构，包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投资咨询公司等10余家；证券从业人员约1000余人。

(二)金融市场快速发展，融资领域不断拓宽

到1996年新疆共有各类金融机构5691个。据有关方面提供的资料，目前全疆金融资产达到5452.4亿元，占全部资产总量的64%。金融资产增长快于非金融资产，使得全部资产中金融资产比重，比上年提高5.9个百分点，而非金融资产下降了5.9个百分点。这说明，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增大了对资金的需求，同时，加快金融市场体系的逐步发展和完善，促进全社会金融资产的快速增长。

金融市场从80年代中期开始起步，除正常的存贷业务外，开始办理短期资金拆借、信托等多种形式的融资业务；相继开展了企业债券、金融债券、外汇调剂、大额可转让存单、商业票据等业务；兴办了城市信用社；全疆77个农村信用联社和867个信用社与农业银行正式脱离了行政隶属关系，以更为灵活的方式扩大了

金融业务范围。

(三) 外汇市场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化

一是实行了汇率并轨，实行了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单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二是实行银行结汇、售汇制，取代了外汇留成和上缴制；三是取消了外汇收支指令性计划，运用法律手段对国际收支进行宏观调控。

五、继续完善金融市场

新疆金融市场仍需要有一个大的发展。目前新疆金融市场容量小、股票总市值与 GDP 之比大大低于国内发达省区，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新疆金融市场在其发展过程中，还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首先是市场不够规范，违规操作现象严重。如机构大户操纵市场，轮番炒作，过度投机，银行违规资金入市，证券机构违规透支等。其次是机构投资者发育不足，以及国有股、法人股遗留的问题等。所以，为了使金融市场健康发展，必须强调规范，防止过度投机，防范金融风险。同时大力发展投资基金，提倡理性投资。

要进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近几年，金融体制改革有重大进展，中国人民银行开始成为真正的中央银行，独立执行以稳定币值为主要目标的货币政策。今后，中央银行要依法加大对其他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包括证券市场的监管力度，打击金融犯罪活动，纠正违规行为，维护金融秩序。认真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逐步妥善处理银行大量不良债权问题。继续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逐步减少贷款的规模控制和“点贷”，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等。

第四节 新疆劳动力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一、劳动力市场

劳动力市场是指劳动力进行流动和交流的场所。它的作用就是运用市场机制调节劳动力供需关系，推动人才的合理流动，实现劳动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劳动力市场上流通的是人的劳动能力，包括体力和智力两个方面。

在发达的市场经济中，劳动力的供求是由市场机制决定的。首先，从劳动力供给方面来看，一般来说，随着工资的增加，劳动力的供给也增加；反之，随着工资的下降，劳动力供给也减少。但由于各国劳动力资源情况有很大的差别，劳动力供给最终要受其资源的限制。从劳动力需求方面来看，企业使用的劳动力数量取决于每增加一位劳动力可能给企业带来的收入。只有当这种可能的收入大于每增加雇用一位劳动力所需支付的成本时，企业才会增雇劳动力。当然，在实际劳动力需求市场上，也会出现一些特例，使企业难以按照以上原则减少雇佣的劳动者人数。这种情形在西方一般发生在工会组织比较严密的行业。个别情况下，企业为了维持稳定的专业职工队伍，也会这么做。

市场体系中的劳动力市场与传统计划经济中的劳动力资源配置方式是明显不同的。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中，劳动力调配完全由国家计划决定，其主要弊端是：

1. 企业基本没有用工的自主权。
2. 不能实行劳动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充分利用，不利于发挥劳动者的聪明才智和积极性。
3. 加剧了行业发展的不平衡性，不利于产业结构的灵活调

整。

4. 滋长平均主义思想，不能真正体现按劳分配的原则。
5. 限制劳动者的自由择业权。

二、劳动力市场的形成和发展

从全国的情况看，在改革的进程中，为适应农村剩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的转移，劳动力在城乡之间的转移，以及劳动力在地区之间的转移，劳动力市场迅速发展。主要表现在：

1. 就业市场扩大规模

各级劳动部门所属的职业介绍所构成了就业市场上的经营主体。各种类型的就业培训中心，职业学校也遍及城镇，为活跃就业市场和提高劳动者素质创造了条件。

2. 劳务市场充满活力并已初具轮廓

以各类劳动服务公司为代表的劳务市场上的组织机构已分布在全国的城镇，并逐步向乡村延伸，形成了一个组织和管理社会劳动力的网络。如家庭劳务服务公司、劳务承包公司、搬家公司、翻译公司。

3. 各种劳动力的中介服务机构不断出现，如技术咨询公司、信息交流中心等。

4. 合作市场日益受到重视

在一些大城市，不同类型的专业劳务合作公司开始涌现，各种形式的劳务合作已初步形成了多层次、多渠道的劳务合作形式和市场框架。然而，从劳动力市场整体来看，其目前依然处于发育的初期，各地区、各行业之间的发展很不平衡。新旧体制间的摩擦给劳动力流动带来的障碍是影响劳动力市场发育的主要原因。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新疆的人才和劳动力市场得到快速地发展。新疆各地(州)、市(县)、生产建设兵团及各师(局)、劳动、人事部门都已建立了人才交流中心和劳动力市场，每年都要举办人

才交流会。很多地方已经把人才交流会办成常年活动的人才交流所。以职业介绍、就业训练、失业保险和劳服企业为主要内容的就业服务体系进一步发展。到1998年底，全区各类职业介绍机构达到257家，全年共介绍17.72万人次实现就业，组织6.46万人参加了各类就业培训。通过实施再就业工程，共分流安置富余职工9.38万人，再就业率达到55.4%。于1998年12月16日，新疆首家示范劳动力市场——自治区中心劳动力市场开业，为求职者及用人单位提供规范的一条龙服务。在兵团南疆各团场生产第一线劳动的农工中70%—80%来自内地的劳工。据调查，在精河县托里乡，在枸杞采摘季节，每天都要在当地的劳动力市场上雇用外地的劳工大约2万人。

三、劳动力市场发展中的问题

在新旧体制转换加快的今天，劳动力市场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用工制度改革虽然已经开始，但企业经营者的用工自主权仍受到很多条件的限制。
2. 劳动力的流动受到政策、体制因素的制约，限制了劳动力和人才市场的健康、快速发展。
3. 社会保障制度不健全，社会性的失业保险和医疗保险制度，刚刚起步。
4. 劳动力市场管理体制和管理法规不健全。各级政府的劳动人事部门，是进行劳动力市场管理的行政机构，但管理职能的转变相对滞后，仍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保存着传统计划体制的管制方式。另外，在劳动力市场上因为无法可依而产生的混乱现象也相当严重。

四、劳动力市场的完善

根据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标的要求，今后，要继续

深化劳动人事制度的改革，逐步建立能够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充分有效配置劳动力人才资源的市场机制。首先，要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劳动合同制度，推进工资制度改革，理顺工资收入分配关系，加快劳动法制建设步伐，完善劳动力市场规则，进一步健全就业服务体系，建立和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等。其次，进一步推进劳动、人事制度改革，加快劳动力市场的组织建设。与此同时，根据人员自由流动的要求，对户籍管理制度进行相应的改革，制定出促进劳动力合理流动的规则。

第五节 新疆技术、信息市场 的发展和完善

一、技术、信息市场及其特点

(一) 技术市场

技术市场是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广义的技术市场是指技术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它包括从技术商品开发到技术商品的应用和流通的全过程；狭义的技术市场是指技术商品交换的场所。技术商品有其特殊性，主要特征是：交换过程具有延伸性；技术市场价格完全由交易双方自由议定，国家不加干预；列入国家计划的技术项目也可以进入技术市场流通。

(二) 信息市场

信息市场是指专门进行信息交换的场所。人类已进入信息时代，社会各项活动越来越离不开信息，信息的生产、储存、分类和交换日益成为一个专门的部门和行业。信息市场提供的商品是信息。信息的使用价值是抽象的，它不能像其他生产资料那样以被感知的形式加工转化成最终产品；信息的使用价值最终表现为通过信息的使用，可以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而所提高的经济效益

要大于信息本身的价值。以信息商品来讲，它不是固定的物质形态的商品，同一个信息可以同时为多部门、多个企业服务。信息产业是一种知识密集型产业，它的生产需要大量知识、技术，要消耗人们大量的劳动。同时现代社会商品种类很多，其中有知识形态的商品，而且它的种类也有许多种，它包括技术形态的商品。高新技术就属于当代高水平的知识形态和技术形态的商品。但是它的价值和使用价值，只能作为信息通过交换才能把知识形态的商品和技术形态的商品转化为物质形态的商品。这种转化就是我们所说的高新技术的商品化和产业化。所以信息市场是同商品市场联系在一起。据有关部门提供的资料，我国目前科技成果的转化率仅为20%—30%之间，是转化速度比较慢、转化率比较低的。

(三) 技术、信息市场的特点

技术、信息市场的特点是组织形式多种多样。其主要形式包括：

1. 科技及信息交流会和科技信息商店。这两种科技信息市场都是以科技及信息成果为交易内容的。其区别在于前者是一种集市型的市场，而后者则是常设的市场。

2. 咨询服务公司。它的业务内容非常广泛，主要包括决策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管理咨询服务和信息咨询服务等。

3. 行业技术开发及信息中心。有关部门设立的行业性技术信息和产品的研究中心、开发机构、服务的重点是行业内的中小企业。

4. 许可证贸易。通常指许可方通过与被许可方签订书面合同，允许被许可方在一定的条件下使用专利权人所拥有的某种技术的一种贸易，目前已成为技术贸易的主要形式之一。

(四) 技术、信息市场的功能

1. 价值实现功能。技术、信息的价值是生产该技术、信息所花

费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总和。只有通过买卖行为才能使技术、信息生产者的劳动得到补偿和实现。

2. 服务转移功能。技术、信息市场形成后，信息和技术作为商品进入市场参与流通和竞争，买方必然要对信息和技术的可靠性、适用性、经济性提出严格要求。信息和技术的销售者必须采取相应手段，保证信息达到一定的标准，为买方提供合乎标准的服务。

3. 横向联系的功能。在商品生产过程中，各部门、各企业都是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的。只有通过信息交流，相互之间才能实现良好的合作，促使整个国民经济联合成一个完整的体系，将全社会各个部门、各个企业联系在一起。

4. 加快转化的功能。当今知识经济时代，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信息也是生产力发展必不可少的因素。在传统体制下，由于科研和生产部门是分离的，影响了科技成果和信息迅速转化为生产力。技术、信息市场的发展，把科研、信息生产部门较好地结合起来，加快了科技和信息向生产力的转化，从而加快了科技进步的进程。

二、技术、信息市场的现状

(一) 技术、信息市场的发展阶段

1978年经济改革以来，我国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有了长足的发展。商品经济的发展促进了技术成果的商品化、信息商品化，并促使技术、信息市场蓬勃兴起。我国技术、信息市场的发育大体经过了几个阶段：

1. 萌芽阶段(1978—1981年)。在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上，邓小平同志阐述了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现代化是实现四化的关键的观点，在理论上为科技成果和信息商品化奠定了基础，使技术、信息交易活动逐步开展起来。在这期间，科研单位和生产

单位联合、协作，科研单位开始向企业转让技术成果，进行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活动。

2. 初步形成阶段(1982—1984年)。1981年12月31日五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并于1982年7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对技术转让、信息咨询、服务等技术、信息交易活动作为原则规定，技术和信息作为商品在法律上得到了承认。在1982年10月举行的全国科学大会上，党中央、国务院提出了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战略方针，进一步推动了我国技术、信息市场的发展，信息与技术经营单位大量出现，信息及技术市场的规模逐步扩大，使我国技术、信息市场初步形成。

3. 发展阶段(1985年以来)。1985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技术转让的暂行规定》，中共中央公布了《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技术市场是我国社会主义商品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促进技术成果商品化的一些重要原则问题作了明确规定。1985年4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正式实施。同年5月，全国首届科技成果交易会在北京举行。这标志着我国技术、信息市场进入蓬勃发展的阶段。

4. 纳入法制轨道。1987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颁布并于同年11月实施，明确了技术、信息交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规范了技术、信息市场行为，使我国的技术、信息交易活动纳入了法制轨道，技术、信息市场获得了持续稳定的发展。1991年5月23日，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国科协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所作的报告中明确指出，把经济建设真正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变革。科技人员是新生产力的重要开拓者。1995年5月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做出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确定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因此，科技开发面向市场，不断加大科学技术向生产力转化的力度。近

年来，全国各地都出现了专业性技术市场、高新技术市场、信息市场等多种形式的市场和交易活动。

(二)新疆技术、信息市场的发展

随着经济市场化进程的加快，新疆的技术市场也得到健康发展。自1987年实施技术合同法以来，在“放开、扶持、引导”的方针指引下，自治区的技术市场不断发展，交易规模逐步扩大，科技成果的转化、扩散速度加快。1989年新疆又成立了自治区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使技术交易活动逐步纳入了依法管理的轨道。199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市场条例》颁布实施，开始实行有偿转让技术合同，截至1997年底，新疆技术市场管理机构达68个，已经形成了多层次、多方位、多渠道、多方式的对内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格局。基本覆盖了新疆县、市，有力地保证了技术交易活动的顺利开展。据统计，1998年新疆共缔结技术合同1864项，合同金额达到3.06亿元，是1990年的24倍，平均每一份合同的金额达到16.42万元，是1990年的5倍，合同的成交量和含金量都大大提高。科研机构和技术贸易已成为新疆技术市场的最大卖方。据统计，1997年仅这两类机构就卖出技术合同770项，合同金额达到1.74亿元，分别占合同总数和总金额的93.6%、94.8%。1993年，新疆在乌鲁木齐地区开始试行技术贸易专用发票，目前已推行至新疆。实施几年来，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保护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以及享受技术交易减免税，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促进交易额的增长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技术市场的发展，促进了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初步改变了科技与经济建设脱节的问题。同时，科技进步在新疆经济增长中的贡献率，已由改革开放前的16.7%，提高到现在的30%以上。

1985年实施专利法以来，新疆的专利事业发展迅速，新疆专利代理机构已发展到7家。1985—1997年全疆累计受理专利申请5192件，批准专利数2497件，其中发明87件，实用新型2203

件，较 1985 年增长了 21 倍，批准专利 328 件，比 1985 年增长了 81 倍。拥有专利技术是一个企业谋求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也是衡量一个企业有无技术发展能力和发展后劲的重要标志。大力发展专利事业并积极促进专利技术的推广应用将是提高新疆企业市场竞争力的一个重要手段。

三、技术、信息市场存在的问题

目前，技术、信息市场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首先，一些技术、信息经营或咨询单位利用国家对技术交易活动给予减免税待遇等条件，交易双方串通，签订假技术、假信息合同，偷税、逃税，大搞非技术交易甚至各种投机违法活动。其次，许多未经核准登记的单位和团体参与技术、信息经营活动，使技术、信息市场秩序较乱。再次，技术、信息严重不实。有的广告经营单位只顾赚钱，对技术、信息广告不进行认真审查即予以刊播，使很多消费者及生产单位上当受骗。最后，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转换的过程中，刚刚起步运营的技术、信息市场的有些运作带有较明显的非规范性，这需要今后再继续加以规范管理。

四、要继续规范技术、信息市场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对加快发展技术、信息市场方面，应该抓好几个方面的工作：

1. 要继续制定和完善政策、法规，引导技术、信息市场的健康发展。

2. 改善技术、信息市场的管理，推进技术、信息市场的繁荣。

3. 强化中介机构的功能，加强技术、信息市场的组织建设，提高其组织化程度。

4. 要以技术合同法为依据，建立起全疆统一的技术合同的签订、公证、登记制度。当前特别要强调技术合同登记制度。

5. 加强技术、信息市场管理人才的培训工作。

第六节 新疆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和完善

一、房产和地产市场

房产市场是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房产市场所交换的对象是房屋。无论是作为消费资料还是生产资料，房屋都是商品，按用途的不同，房屋可分为住宅用房、生产经营用房和非生产经营用房。我国目前房产市场的经营对象主要是写字楼和住宅。房产市场的建立有两个基本前提：一是房产产权明确；二是房产的商品化。

我国地产市场进行土地使用权的交易和转让。它同一般的商品市场相比，既有共性，又有个性。一般的商品流通是所有权的流通，土地市场上则是土地使用权的流通，而没有土地所有权的让渡。在土地公有制基础上的土地流转，承认土地使用权的有偿转让，但国家和集体并不放弃土地所有权。一般商品买卖是永久的和无限期的，但土地使用权的流转是有期限的，它限制在一定期限内，不可一次购买、永久使用。

房地产市场组织可大体划分如下：

1. 土地的一级市场由国家采取公开拍卖、招标、协议等方式将土地的使用权出售或划拨给开发者及使用者。

2. 房地产开发市场。这里指房地产经营者为了获得可交换的房地产商品所从事的各种开发活动的总称，主要包括资金筹措和建筑施工两大环节的活动。房地产交易市场，它可以容纳所有与房地产经营有关的活动，包括集资建房、房屋互换、房地产信托代办、新房出售和预售、旧房买卖和租赁、房地产法律咨询、装饰修缮、各种维修服务等。房地产交易市场主要指国家为适应我国房地

产市场发展的特点，有组织、有领导建立的有形房地产交易场所。

3. 商品房销售市场。商品房销售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房屋产权买卖，另一种是房屋使用权出让。前者是通过产权证书的产权人更替来实现商品房的销售，后者是通过将房屋使用权让渡给承租者，获得相应租金的一种销售方法。

4. 房地产金融市场。金融对房地产的渗透是房地产业得以发展的重要条件。租赁、抵押、典当等融资性交易活动，使房地产交易变得灵活方便；保险业使得房地产开发者、经营者、消费者减少风险。

5. 涉外房地产市场。主要包括三种形式：一是我方出资开发房地产，然后把开发好的工业厂房和民用设施租给或卖给外商使用；二是先与外商商定投资建设的项目，以项目带动房产开发；三是将土地批租给外商，外商开发土地并在土地上按合同要求进行建设和经营。

二、房地产市场的特征

在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并存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条件下，我国房地产市场的特征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共同发展。全民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多、经营范围广、能力强，实力远非其他经济成分所能比拟。尤其是地产业，国家把城市土地的支配权交给地方政府或它们委托的代理单位，因而只有它们才有权将土地租借给企业或个人使用。集体所有制的房地产企业资金来源广、经营灵活、应变能力强，是房地产交易活动的重要参加者。个体、私营经济起着拾遗补缺的作用，也是房地产市场上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我国的房地产市场不仅允许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形式进行交易，而且坚持在不丧失国家主权和遵守有关法规政策的前提下，实行对外开放。

房地产市场的主要功能是：

1. 有助于房地产资源的有效合理配置，使有限的土地得到更合理的开发利用。
2. 有助于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和生产布局的科学化、合理化。
3. 有助于促进劳动力资源的流动和第三产业的发展。
4. 有助于政府部门筹集资金，对土地进行成片开发，减少浪费。
5. 有助于更快、更好地解决城市居民住房难的问题。

三、房地产市场的形成和发展

房地产市场，早在旧中国已经存在。如解放前的上海，全市有外资、华商房地产企业 270 家，兼营房地产的工商企业 2 300 多户，可算是一个庞大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同时在新疆的乌鲁木齐、喀什也已经有过房地产交易市场。解放以后，城市的土地归全民所有，国家对城市住宅主要实行低租金的福利性政策，使房地产业萧条，长期处于萎缩状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同志对住宅商品化作了一系列的重要指示，促使全国各地积极进行房屋商品化的探索和试点。深圳等经济特区和一些沿海城市，率先在房地产经营方面进行了积极的尝试。1984 年，建设部在广东佛山召开了会议，推广了沿海开放城市的经验，提出了搞活房地产业，开放房地产市场的具体措施。1987 年 9 月，国务院决定参考香港、新加坡的房地产制度，在深圳试点。新的房地产制度的特点是土地所有权与使用权分开，土地有偿定期使用，房产服从地产，到期无偿收回地面和地下的建筑物及附着物。随后，国家有关部门又对房地产市场发展的若干问题进行了一系列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探讨，制定了有关条例，这些都加速了我国房地产业的发展，使我国房地产市场迅速崛起。

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具体表现如下几个方面：

1. 确立了土地有偿使用，使城市土地使用市场得以迅速发展。对由行政划拨的土地，向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征收土地使用费。按照土地所有权与使用权分开的原则，明确规定通过购买所获得的土地使用权，连同地上建筑物及附着物一起，可以在契约有效期内，依法买卖、出租、继承、抵押、赠与等。

2. 改革了房地产建设经营机制，促进了房地产开发市场的发展。通过改革，我国房地产经营单位已经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在金融体制改革的配合下，房地产开发市场出现了快速发展的态势。

3. 推行房屋商品化，有力地推进了商品房销售市场的发展。

从新疆的情况看，房地产市场方兴未艾。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80年代中期以来，新疆的房地产开发同全国一样，经历了起步、发展和消化盘整三个阶段。从1985年新疆第一家房地产开发公司诞生，到1986年底，共有30家房地产开发企业成立。1992年邓小平南巡谈话的发表，全国房地产开发进入高潮。新疆房地产业也呈现高速发展势头。1992年和1993年两年就新增房地产开发公司150家，到1993年底房地产开发公司已经发展到183家。当年投资12.55亿元，比前5年全部投资增长70.3%；当年竣工房屋面积96.06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2倍；销售收入4.49亿元，比上年增长1倍。1993—1994年受国家加强宏观调控、实行信贷、财政“双紧”方针的影响，新疆房地产业出现滑坡。1995—1996年进入消化盘整阶段。1997年，我国将住宅建设作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出台了各项有利于房地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房地产开发商信心有所恢复，新疆房地产业先于全国平均水平开始回升。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16.99亿元，比上年增长8.8%；竣工面积93.56万平方米，增长15.2%；在住房改革的有力推动下，新疆房屋销售市场明显转暖，全年销售房屋55.43万平方米，创历史最

高水平。

当前，房地产市场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其特点是，房产供求已出现买方市场，商品房房源略为剩余；生产经营以售卖为主，以租赁为辅；售房市场以补贴出售为主，全价出售为辅；租赁市场以租赁公房为主，私房为辅。近年来，从事房地产业的机构和人员增加得很快。

四、房地产市场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房地产市场目前存在的问题是：

1. 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的收益归收问题应如何解决。许多地方土地管理机关，土地开发公司是代表政府管理土地和收取土地使用费的，但实际收取的费用或转让(出卖)房地产的收益没有收归国库，有的甚至进入了个人腰包，由此而流失了大量全民所有的财产。

2. 没有坚决贯彻房产服从地产的原则。推行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后，由于房产和地产是连在一起的，房产的所有权可以是私人的，但地产的所有权仍是国家的，房产的出卖、转租目前还没有完善服从于土地产权的处理。许多旧房的出售，使卖房实际上变成了高价卖地，反而使地产服从了房产。

3. 房产市场机制运转不灵，缺乏弹性，主要表现在：城市平价住宅的需求远远超过供给；房产市场中价格长期偏离价值，价格信号失灵；中低标准的住房不能满足需求，而高标准的渡假村和花园小区房等超前过量发展；对外资项目缺乏严格管理和必要的引导。

五、继续完善房地产市场

今后房地产业的指导思想是：稳步推进住房商品化、社会化，逐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我国国情的城镇住房新制

度；加快住房建设，促使住宅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不断地满足城镇居民日益增长的住房需求。目标是：停止住房实物分配，逐步实行住房分配货币化；建立和完善以经济适用住房为主的多层次城镇住房供应体系，发展住房金融，培育住房交易市场。

为了促进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今后需要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城镇土地所有权属于国家，应坚持由国家垄断国有土地的一级市场。对各类土地交易继续开征增值税、土地交易税等，用经济手段促进开发，抑制投机。

2. 建立公正的市场秩序。一般来说，城镇房地产应以公开拍卖为主要成交方式，由市场决定价格。在需求炽热时，也可以使用招标或协议方式成交。对医院、学校等公共用地，一般须采取协议方式，无偿划拨土地使用权。

3. 要加强房地产市场的立法工作和法制化管理，在此基础上，有条件的城市应尽快设立房地产仲裁法庭，以解决房地产交易中的纠纷。

4. 结合工资制度改革，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促进民用住宅市场化。

5. 设立以房地产交易结算、信贷为主要业务的金融组织。

今后在相当时期内，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加快发展和完善市场体系的同时，进一步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

第一，继续深化价格改革，重点是完善生产价格形成机制，逐步实现市场化。目前商品和服务价格已基本放开，由市场调节。今后对这类商品主要是完善市场价格行为，使价格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中运行，政府主要运用经济手段调节物价总水平。对于仍然实行政府定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则需要继续调整，以进一步改善价格结构。深化价格改革的重点是推进生产要素价格改革，其方向仍然是从政府定价转变为市场定价，实行市

场化。改革开放以后，随着资金、土地、劳动力、技术和信息等生产要素市场的建立和发展，这些生产要素开始有了市场价格并逐步扩大其比重。这个势头要继续发展下去。

第二，健全市场规则，加强市场管理。目前市场的无序状态同市场规则的健全很有关系。市场规则最重要的是保护公开、公平的竞争。这就要建立和健全有关市场法规，完善市场交易和竞争规则。与此同时，要依法加强市场管理和监督。

第三，清除市场障碍，打破地区封锁、部门垄断，尽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

第六章 新疆农村改革的历史进程和展望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具有划时代重大意义的会议，是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伟大转折。此次会议，重新确立了党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实现了思想战线的拨乱反正，做出了把党和国家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伟大决策，从此以后在拥有 960 万平方公里的中国大地上开始了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中国经济现代化为目标的一场深刻的革命——经济体制改革。这标志着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新时代的开始。新疆农村像全国一样率先推行了改革，实行了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中心内容，以统分结合为核心的双层经营合作经济体制，调整和改善了农村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纵向看，农村改革已经或正在经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1978—1984 年，在这个阶段，农村改革的重点是建立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统分结合双层经营体制，废除人民公社制度，解决农户经营的地位；第二阶段：1985—1992 年，在这个阶段主要是推动农村流通体制改革，推动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自给自足农业向大规模的商品经济转化；第三阶段：1992 年至今，在这个阶段主要是调整产业结构，加快农村产业化进程，提高农村的市场化、社会化、现代化水平。这种深刻的农村改革，对农村社会主义生产力的解放和发展产生了巨大的推动作用，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生产和经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农牧业生产连年获得丰收，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农村产业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农业

主要产品的产量大幅度地增长，整个农村经济进入持续、协调、快速、健康发展的轨道，农村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得到逐步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逐年提高，扶贫解困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农村经济的产业化已经启动，农村经济市场化、社会化、现代化步伐在加快。一个繁荣、文明、现代化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即将展现在人们面前。

第一节 新疆农村经济发展取得的成就

20年来，改革开放所产生的强大推动作用，使农村经济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农村经济得到全面协调发展，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产业结构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农民的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扶贫开发和解困工作迈出重大步伐，全疆的绿洲生态环境建设工作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农村经济的运行质量在不断地提高。

一、农业生产连年丰收，农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农村经济全面发展

20年来，新疆各族广大农民始终不渝地坚持改革开放的道路，取得了农村经济发展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农牧业生产连年获得丰收，农副产品日益丰富，市场极为繁荣，物价平稳，农村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以棉花为主的农业生产为国家轻纺工业生产提供了大量的廉价优质原料，为国家经济建设做出重要贡献。

（一）主要农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

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农产品，也是全社会保持稳定、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顺利发展的基础。改革开放以来，新疆的

粮食生产稳步发展，产量成倍增长。1997年全区的粮食产量达825.3万吨，是1978年370万吨的2.12倍，年均增加22.8万吨，增长4.1%；自1983年起新疆甩掉连年吃调进粮的帽子以后，每年粮食不仅自给有余，而且有一定数量的调出。20年来，新疆粮食生产走的是快速增长、稳步发展的路子，改革前十几年，均以三四年上一个万吨台阶的速度发展，以后在逐年调整种植结构的同时，保证粮食总产稳步增加，1996年突破800万吨大关，达到818.2万吨，人均粮食水平跃居全国第五位；粮食生产的区域化、专业化、产业化基地逐步形成，全区出现一批商品粮生产基地县(市)，目前产量达15万吨以上的有11个县(市)，其中南疆地区占6个，粮食产量达10万吨以上的稳定在30个县(市)，其中南疆地区占17个。

新疆具有种植棉花的悠久历史，发展棉花产业有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优势，改革开放前，这一优势并没有得到充分发挥。1978年，全区棉花产量仅有5.5万吨，在全国微不足道。到1997年，棉花总产量达115万吨，增加了20倍，年均增长16.4%，产量占全国棉花总产量的25%，实现了总产、单产、质量、商品量、人均占有量等多项指标名列全国第一的目标，棉花已成为新疆经济发展中综合效益巨大的支柱产业。因此，新疆棉区已成为全国三大棉区中单产水平最高的优质商品棉生产基地。如此发展势头，预计到本世纪末，新疆棉花产量在全国的比例可稳定在1/3左右。区内商品棉基地迅速崛起，1997年有25个县(市)棉花产量达到1万吨以上，其中南疆地区占18个。棉花生产不仅带动了南疆地区经济的发展，同时也成为南北疆农民脱贫致富的主要收入来源和全区农村经济的“龙头”产业。

甜菜是新疆农业重要的经济作物。因昼夜温差大，光热资源充足，使新疆的甜菜品质优良，含糖量高，产量增加迅速。1997年全区甜菜总产达388.71万吨，是1978年16.37万吨的24倍，

是新疆发展速度最快的农产品之一，甜菜产量的增加，带动了新疆制糖业、饲料加工业等相关轻工业的发展，被称为“甜蜜的事业”。

新疆的油料生产走的是市场调节、逐步发展、趋于稳定的路子。由1978年的10.33万吨，迅速发展到了1994年50.76万吨的最高峰。近年来由于棉花面积的扩大，大量提炼棉籽油补充市场，油料产量有计划的调减，1997年稳定在30万吨的水平。

改革开放20年来，素有“瓜果之乡”美誉的新疆瓜果生产得到长足发展，果园瓜产量由1978年的44.1万吨，增加到1997年的86.8万吨；果类总产量由14.8万吨，增加到123.7万吨，其中葡萄产量49.8万吨，是1978年的10.8倍。果园面积由4万公顷，增加到14.88万公顷。久负盛名的葡萄、库尔勒香梨、哈密瓜等水果，除满足本区需要外，还远销全国各地和东南亚地区。哈密大枣、喀什巴旦杏的生产近年来发展十分迅速，市场前景看好。因此，瓜果园艺业是新疆继棉花产业之后的又一个重要的后备产业。

（二）畜牧业发展步伐明显加快

作为全国五大牧区之一的新疆，以广阔的草原，优良的畜种而著称。改革开放以来，新疆畜牧业获得了勃勃生机，成为自治区历史上畜牧业发展最好时期。牲畜存栏头数由1978年的2477万头（只），增加到1997年的4008万头（只），年内出栏增长61.8%，年均增长2.4%，牲畜由460万头（只）增加到2097万头（只），增长3.6倍，年均增长8%；肉产量由1980年12.7万吨，增加到64.4万吨，增加4.7倍，年均增长8.5倍；羊毛产量由1978年的3.1万吨，增加到6.3万吨，增加1.03倍；牛、羊奶产量由5.3万吨增加到58.8万吨，增长10倍多。畜牧业生产改变了传统的靠天养畜，逐水草放牧的经营方式，从良种繁育、饲料加工、科学喂养、种养结合等方面，促使新疆畜牧业生产持续、快

速发展。

(三)植树造林，林业生产取得显著成绩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三北”防护林体系工程建设的开展，自治区因地制宜，因害设防，采取“乔、灌、草、网、片、带、造、管、封”结合的方针，坚持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的原则，形成了新疆干旱区植树造林、发展林业的新格局。到1997年全疆造林47.5万公顷，比1978年的14.1万公顷增长2.4倍，在此期间造林面积最多的1985年达83万公顷。植树造林以防护林和经济林为主，经过20多年的努力，新疆的森林覆盖率由70年代的1.03%提高到现在的1.57%。有4个地州，56个县(市)，3个农垦师(局)，106个农垦团场实现了农田林网化，有9个县(市)突破了平原绿化。全区83%的耕地得到了农田林网的有效保护，使新疆农业、农村的生态环境得到有效的保护和改善，同时也为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核桃产量由4200吨，增加到7200吨。

(四)渔业生产发展突飞猛进

由于受传统生产方式和生活习惯的影响，改革开放前，新疆渔业生产一直较为落后，1978年鱼类产量仅有0.63万吨，到1997年各类水产品产量达5.2万吨，增长7.2倍，水产品产量居西北地区首位，以池塘养殖为主的水产品养殖业迅速发展，到1997年末，全区水产品养殖面积达7.59万公顷，养殖水产品产量所占比例达81.5%。渔业生产发展突飞猛进，对改善人民的膳食结构，丰富城乡居民“菜篮子”，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新疆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已成为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

20年来，改革开放推动着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其中最令人注目的就是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新疆乡镇企业得到迅速发展，不仅已成为发展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而且也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

组成部分。在农村的经济建设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加速新疆农村的工业化、农业现代化进程，繁荣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实现农村小康，缩小城乡差别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新疆的乡镇企业是在原有社队企业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由于多种原因，过去的发展速度十分缓慢。1978年在自治区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关怀下，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精神，通过各行各业对社队企业的大力扶持，使新疆社队企业在原有的基础上，有了较大发展。自1984年以来，新疆的乡镇企业逐步成为采矿、建筑、针织、化工、交通运输等多种行业群体，一批高起点、高附加值的骨干企业相继涌现，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又推动新疆农村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农村经济实力的增强。到1997年全区乡镇企业达28.7万个，比1984年增长10倍；从业人员达85.31万名，比1984年增长2.6倍，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24%；乡镇企业产值（现价）达259.96亿元，比1984年增长42倍，年均增长31.1%，特别是自“八五”以来年均增长40.2%，其中工业产值125.74亿元，年均增长36.70%，占全区工业总产值的16.31%；税后净利润达16.25亿元，年均增长33.3%，占全区地方财政收入的14.6%。34家企业被确认为全国乡镇企业系统大中型企业。农牧民人均从乡镇企业获得的工资性收入为345.9元，占人均纯收入的比重达到22.97%，乡镇企业已成为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和提高农牧民生活水平的重要收入来源，也是农业现代化、市场化、城市化的重要途径。

三、农村产业结构得到不断地调整和优化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新疆依托丰富的资源，以市场为导向，大力调整和优化种植业结构，农业结构和农村产业结构，进一步强化了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不断发展适销对路产

品的生产。

(一)不断调整种植业结构,改变过去单一的粮食生产为主的格局

调整种植业结构和生产布局,改变过去那种单一粮食生产为主的格局,因地制宜扩大棉花、甜菜、油料等农作物的种植面积,使全区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向较为合理的方向发展。从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占总播种面积比重来看,全区粮食面积比重由1978年的76.5%,下降到1997年的52.4%,下降24.1个百分点;经济作物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播种面积比重由12.6%上升到37.4%,提高了24.8个百分点;其中棉花播种面积比重由5%上升到27.7%,提高22.7个百分点;油料面积比重由6.7%下降到5.5%;甜菜面积比重由0.6%上升到2.9%,种植业结构的变动与自治区提出的稳定粮食面积,主攻单产,大力发展棉花生产以及其他适销对路经济作物的方针是一致的。

(二)农林牧渔业结构也在调整和优化

根据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自治区实施了“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坚持农牧结合,农林牧渔业全面、协调发展的方针,种植业内部粮食、棉花、甜菜、油料结构的变化不大。农林牧渔业产值比重由1978年的74.51%、1.78%、23.53%、0.18%调整为1997年的78.5%、1.4%、19.4%和0.7%。农业生产的整体水平有了较大提高,主要农产品的生产得到快速发展,适销对路农产品的生产快速增长。粮食、棉花、甜菜、油料、水果等产品不断增长,畜牧业也在不断地发展,肉类、牛羊毛、皮等畜产品大幅度地增长。目前全疆农村粮食基地、棉花基地、糖料基地、畜产品基地建设正在顺利地发展。

(三)农村产业结构在不断调整、优化,市场配置资源的作用日趋明显

依托优势资源,以市场为导向,在巩固和加强农村第一产业

的基础上,大力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发展以乡镇企业为主的农村第二、第三产业,鼓励和提倡农林牧渔、工商运建服务业全面协调发展,发展贸工农、技贸农一体化的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立和健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从农业总产值与乡镇企业产值所占比重来看,其构成已由1984年的88:12改变为1997年的66.7:33.3。1996年全区现价农村社会总产值达599.89亿元,比1978年的24.9亿元增加577.99亿元,增长了23倍;农村非农产业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1978年的15.7%,提高到1996年的28.2%,农村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结构已由84.3:12.78:32改变为71.8:18:10.2。充分表明了新疆农村产业结构逐步趋向合理,对促进农村经济良性循环和协调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四、农村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

改革开放20年来,通过不断探索和实践,农村经济改革走出了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成功之路,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同时由于农业生产条件的不断改善,科学技术的采用和推广,加快了农村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的转变,整个农村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

(一)农业的生产条件有很大改善

改革开放以来,自治区的农业生产条件有了很大改善,农业机械化、电气化程度不断提高,逐步向资金和技术集约化生产方面发展。1997年全区农用机械总动力达729万千瓦,比1978年166.7万千瓦,增加562.3万千瓦,年平均增长8.1%;大中型拖拉机5.3万台,小型拖拉机22.7万台,分别增加3.3万台和21.9万台,分别增长62.3%和96.5%,大中型机引农具13.8万部,增加9.7万部,增长70.3%;农用载重汽车1.2万辆,增加0.9万辆,增长75%。农村用电量达20.8亿千瓦小时,增加

17.6 亿千瓦小时，是改革开放初期的 6.5 倍，平均每亩耕地用电量由 6.7 千瓦小时，增加到 43 千瓦小时，有效灌溉面积达 291 万公顷，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的比例由 1978 年的 81.8% 增加到 1997 年的 90.1%，机电灌溉面积占有效灌溉面积的比例由 6.6% 增加到 15.3%。农民更加重视化肥和地膜的使用，1997 年全区农用化肥施用总量达 192.4 万吨，比 1978 年的 22.4 万吨增长 8.6 倍，年平均增长 12%；当年农用塑料薄膜使用量为 7.85 万吨，地膜覆盖面积占农作物正复播面积的 37.7%。科技进步对农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已达 35% 以上，超过全国的平均水平。

(二) 土地生产率显著提高

土地有效产出率显著提高，农作物单位面积产量成倍增长。1997 年全区粮食平均亩产为 329 公斤，比 1978 年的 107 公斤增加了 222 公斤，20 年增长了 2 倍多。其中小麦单产达 287 公斤，增长 2.2 倍；玉米单产每亩 446 公斤，增长 2.1 倍；棉花单产每亩 87.7 公斤，比 1978 年增加 61.7 公斤，增长 2.5 倍。

油料亩产从 1978 年的 34 公斤，提高到 1997 年的 113.5 公斤，增长 2.3 倍；甜菜亩产从 618 公斤，提高到 2 810 公斤，增长 3.5 倍；其他农作物单位面积产量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平均每亩耕地提供的农业产值(以 1990 年不变价)由 1978 年的 75.4 元增加到 1997 年的 384.4 元。

(三) 农业劳动生产率大幅度提高

农业劳动生产率得到大幅度提高，1997 年平均每一个农业劳动力创造的农牧渔业总产值(1990 年不变价)为 8 128 元，比 1978 年的 2 064 元增长 2.9 倍。平均每一个农业劳动力生产的粮食 2 725 公斤，比 1978 年增加 1 254 公斤，增长 85.5%；平均每一个农业劳动力生产棉花 380 公斤，比 1978 年增加 358 公斤，增长近一倍；甜菜 1 284 公斤，增加 1 219 公斤，增长近一倍；猪牛羊肉 195 公斤，增加 157 公斤，增长 4 倍；水果 408 公斤，增加 352 公

斤。牲畜的出栏率1997年达到54.3%，比1978年提高了35.5个百分点；牲畜冬春死亡损失由70年代的8%以上下降到目前的3%以内；能繁殖的母畜和牲畜总头数比重达到55.2%，繁殖成活率达93.2%。

（四）乡镇企业的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

乡镇企业的发展不仅解决了农村劳动力的出路问题，而且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劳动生产率逐年提高。1997年全区乡镇企业人均创造产值3.01万元，比1984年增长近9倍，年均增长19%。同时乡镇企业的发展为新疆增加了财政收入，到1991年全区乡镇企业上缴国家税金首次达1亿多元，至今已达到10.01亿元，对提高自治区农村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产生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五、新疆农民的生活水平在不断地提高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和扩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加快发展，新疆农村经济发展进入了快车道，农牧民的收入不断增加，生活水平逐年显著提高。

（一）农民的收入不断提高

1997年，新疆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1504元，比1980年增加1303元，增长6.5倍，年均递增12.6%。随着社会主义农村市场经济的逐步发育成长，农业经营规模、效益和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农民收入的构成发生明显变化，可支配的货币收入迅速增加。1997年农民人均货币收入（扣除储蓄借贷）占总收入的比重高达81.3%，比1980年提高29.3个百分点。1980年到1997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在300元以下的农户占总户数的比重从86.9%下降为3.3%；人均纯收入在1000元以上的农户比重从1.3%增加到62.9%，提高61.6个百分点。从1997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分组情况看，人均纯收入在600元以下的农户仅占16.2%，

600—1 000 元的农户占 20.9%，1 000—1 500 元的农户占 21.1%，1 500—2 000 元的农户占 16.4%，2 000 元以上的农户占 25.4%。这充分说明，目前新疆农村不足 16.2% 的农户处于温饱及以下水平，他们的生活消费仍处于短缺状态；20.9% 的农户生活消费处于数量补偿期；37.5% 的农户生活消费处于质量充实期；25.4% 的农户生活消费处于比较宽裕期。

(二) 农村居民消费水平显著提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新疆农村发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变化，而这个变化不仅带来了农村经济的长足发展和农村居民收入的显著增加，而且扭转了长期以来农村居民消费水平低下、生活水平提高缓慢的状况。特别是近几年来，农民收入大幅度增加，总体生活消费水平已经摆脱贫困，跨入温饱有余的阶段。目前全区已有 83.8% 的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超过 600 元，过上了温饱有余的生活，其中部分农户的生活已达到较为富裕的水平。1980 年到 1997 年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由 152 元增加到 1 395 元，增加了 1 243 元，增长 8.2 倍，年均递增 13.9%。在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支出中吃、穿、住、用等消费支出全面增长，精神生活和物质生活日益丰富。1997 年，平均每个农村居民食品消费支出 669 元，比 1980 年增长 6.4 倍，年均递增 12.5%；衣着消费支出 149 元，增长 3.7 倍，年均递增 9.5%；居住消费支出 224 元，增长 16.2 倍，年均递增 18.2%；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支出 70 元，增长 3.5 倍，年均递增 9.2%。

(三) 农村居民消费质量明显改善

改革开放以来，新疆农民生活水准全面提高，已进入质量充实、提高时期。利用恩格尔定律划分农民生活质量，贫困与富裕标准：59% 以上为贫困，50%—59% 为温饱，40%—50% 为小康，30%—40% 为富裕，30% 以下为最富裕。从 1980 年以来新疆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恩格尔系数的变化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改革开

放初期，恩格尔系数处于高位徘徊阶段，1985年以前始终在58%以上，其中最高年份达60%，生活消费水平处于贫困和温饱的边缘，生活消费支出开始摆脱长期短缺时期，逐渐进入数量补偿时期，其中食品支出处于优先补偿地位；改革开放时期，恩格尔系数在温饱水平范围内波动变化，最高达57%，最低约51%，该时期仍是数量补偿时期，只是食品支出暂时让位于同样需要补偿的住房和家庭设备等生活用品。进入90年代，恩格尔系数开始逐渐下降，1997年步入小康水平，恩格尔系数下降到48%，标志着新疆农村居民生活数量补偿时期的结束，质量充实、提高时期的开始。在这个时期内，食品消费已在“吃饱”的基础上讲究“吃好”，开始饮食的质量和营养的提高。衣着消费由“满足”穿戴到追求“穿好”。居住消费迅速增加，农村建房热升温，农村居民居住条件明显改善，家用电器消费支出增加，高档耐用消费品如彩电、冰箱、洗衣机和抽排油烟机等开始进入农民家庭。

（四）农村居民的住房条件改善，面积扩大，质量提高

在保证满足吃、穿的基础上，新疆农村建房热逐渐升温，农村居民居住条件明显改善，用于住房建设的消费支出迅速增加。1997年农村居民人均居住支出224元，比1980年增长16.2倍，平均每年以18.2%的速度递增。当年人均居住面积达16.13平方米，比1980年的人均11平方米增加5.13平方米，增长46.6%。在住房面积不断扩大的同时，建房质量迅速提高。1997年，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中，砖木结构和钢筋混凝土结构住房面积达到7.28平方米，占人均住房面积的45.1%；离城市较近的一些富裕农户住房已向楼房庭院式方向发展，房屋内部装饰和便利的卫生设施已逐步开始进入普通农家。

同时，农村居民的消费结构在优化，文化生活向多样化、多层次方向发展。1997年，农村居民生活消费结构的排序在吃、穿、住、用的温饱型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为吃、用、住、穿，消费结构更加

合理，其中吃占 48%；生活用品、服务性支出及其他占 25.3%；居住占 16.1%，穿着占 10.7%。与 1980 年比较，居住消费支出增长最快，增速为 16.2 倍，远远超过吃穿的增幅。农村居民的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农民的文化层次逐渐趋向多样化、多层次。

第二节 建立了以家庭联产承包 双层经营合作经济体制

自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20 年中最鲜明的特点是改革开放。改革开放从十一届三中全会起步，十二大以后在 960 万平方公里的中国大地上全面展开。这种改革经历了从农村改革到城市改革，从经济体制改革到各方面体制的改革，从对内搞活到对外开放的波澜壮阔的历史进程。改革从农村开始这是符合中国国情的伟大的战略决策。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中国农民的伟大创造，党中央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积极支持试验，几年功夫在全国推开，废除人民公社，又不走土地私有化道路，而是实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统分结合、双层经营合作经济体制，从而解决了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经济体制转变这一重大问题。我国农村实行的改革实质就是以市场经济体制为取向的渐进式的改革，其核心就是建立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形式、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合作经济体制，解决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重新确立家庭经济，把农户转为市场主体。这是农村改革的第一阶段，在第一阶段改革的推动下，在农村逐渐形成了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由自给自足自然经济向大规模商品经济的根本转变。

一、普遍推行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经济体制

(一)逐步推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自治区党委和政府认真传达、全面贯彻中央1979年9月28日《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议(草案)》，统一了对农村改革问题的认识。到1980年，全国农村开始普遍实行各种形式的责任制，新疆农村也逐渐推行这一改革。1980年9月27日中央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干部对农村改革这一重大改革问题的认识，调动了广大农牧民的生产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精神。当时在两年的时间中，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形式的各种生产责任制已在农牧区广泛实行，显示了极大的吸引力和优越性，无论是农牧业生产还是农牧区的多种经营，都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兴旺景象。

自治区农业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的推行由南疆向北疆逐步发展，大体经历了由点到面、观察比较、巩固完善阶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自治区多次调整农村政策，有力地推动了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发展。1979年5月，自治区党委根据中央文件的精神，做出了《关于农村牧区若干政策问题的补充规定》，放宽政策，允许生产队实行包工到作业组、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使包工责任制向联产责任制前进了一大步。1980—1982年，联产责任制蓬勃发展，形式更加多样。主要形式有：“五定一奖”、“包干到组”、“专业承包”、“联产到劳”、“双田制”(即口粮田加责任田)、“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等。通过实践，使广大干部群众认识到“大包干”责任制方法最简便，利益最直接，最能调动农业生产积极性，因而选择这种责任制的生产队越来越多。早在1980年，南疆的“五定一奖”责任制就逐渐向“双田制”和“包产到户”演变，包干到户也开始出现。1980年9月，中央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生产

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文件后，11月自治区党委在全区农村工作会议上又进一步讨论制定了《关于当前农村牧区发展经济政策的若干试行规定》，强调加强和完善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并明确规定“贫穷或边远地方和长期吃粮靠返销、生产靠贷款、生活靠救济的生产队，允许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由于南疆穷队较多，“双包”和“双田”责任制当年就迅速发展到了占生产队总数的68.9%，成为南疆由联产承包到组向家庭联产承包发展的转折点。1981年6月自治区党委批转了自治区农委党组《关于农牧区经济政策几点意见的报告》，进一步放宽政策，要求各地“要从实际出发，根据群众的意愿，选择生产责任制”，强调“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口粮田加责任田不一定限在‘三靠队’实行”。到1982年，全区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的生产队发展到总队数的79.8%（南疆95.6%，北疆34.4%）。到1984年，自治区深入贯彻中央两个1号文件，放宽农村经济政策，不断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全区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生产队已达98.9%。

（二）牧业生产领域实行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农区生产责任制的影响和推动下，广大牧区群众纷纷要求纠正“左”的错误，克服平均主义“大锅饭”，实行牧业生产责任制。由于牲畜是活的动物，既是生产资料，又是生活资料，还可作为商品在市场上出售，又由于牧区点多线长，流动分散，因而牧区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过程更为复杂。自治区党委根据畜牧业生产经营的特点和以往的经验，采取慎重稳进的方针，从1979年开始，在牧区实行定劳力、定畜群、定草场、定畜产品、定工分，包生产成本，增产奖励、减产赔偿的“五定一奖赔”制度。经过一年多的实践，各地认为“五定一奖赔”制度弊端较多：它基本上还是按工分分配，生产的好坏与牧民个人利益关系不直接；内容繁琐、计算复杂；牧区畜牧业受自然条件的制约较大，定包指标很难合理；生产队统得多，牧民自

主权少，生产的主动性差；由于管理不善，少数牧民常以公换母，以小换大，以瘦换肥，从中牟利；牧民生产生活完全依赖集体，生产开支由集体包下来，加之干部和管理人员多，社会负担减不下来，年终分配时，许多队往往只能记账，没有现金，奖和赔都难以兑现，因而不受群众欢迎。

从1981年开始，各地在学习农业联产计酬责任制的基础上，开始试行大包干责任制。这种责任制有多种形式，一是牲畜包群到户，成畜保本，仔畜和畜产品分成；二是分畜到户，成畜保本，保证净增，集体提留，费用自理，产品归己；三是将集体牲畜作价承包到户，现金提留。这种责任制克服了平均主义，打破了集体畜和自留畜的界限，且计算方便，干部牧民容易掌握，但这种责任制形式，牲畜仍是集体所有，牧民思想上还有怕政策变的顾虑，多数地区和单位试行后达不到预期目的。

中共中央1983年1号文件下达后，要求各地抓紧建立林业、牧业、渔业及其他多种经营的联产计酬责任制，这就增强了牧区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信心，促进了牧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发展。到1983年底，全疆牧区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已在60%以上的基本核算单位进行，其中昌吉州达90%，伊犁地区达80%，作价归户也在各地试行。1984年6月初，自治区党委下发了《关于贯彻执行中央两个1号文件若干政策问题的具体规定》，对畜牧业、林业和其他各业普及联产承包责任制的问题作了具体的规定。同年9月，自治区又召开了牧业工作座谈会，一致认为牧业责任制在自治区各地发展缓慢，现行的各种责任制要允许继续试行，不要轻易否定，让牧民群众在实践中比较鉴别，不断加以完善。不论实行哪种生产责任制，都要以调动牧民生产积极性，促进畜牧业生产发展，增加牧民收入为判断优劣的标准。在会议精神推动下，各地牧业联产承包责任制迅速发展，特别是“双包”责任制发展更为迅速。“双包”责任制，即牲畜折价归户、草

场承包责任制。这种责任制要求把集体牲畜折价出售给牧民，由牧民私有私养，折价款分 10 年左右归还。牲畜折价的标准，一般高于牧民加入公社时的作价标准，低于商业部门的收购牌价。同时，草场也随牲畜承包到户，由承包户管理、使用、建设。这种畜草“双包”责任制使牧民完全掌握了生产经营的自主权，消除了怕政策变的顾虑，彻底解决了人吃“大锅饭”，畜吃“大锅草”的问题，调动了广大牧民建设草原、发展畜牧业的积极性。这种责任制由于优点多，因而受到牧民的普遍欢迎，1985 年一年内，全疆牧区 90% 以上都实行了牲畜折价归户，到 1986 年，全区 97% 的集体牲畜折价归了户，多数地区把草场也承包到户，阿克苏、塔城等地区还给牧民发了草场使用证。畜、草“双包”责任制的推行，在抗灾保畜中也发挥了作用。

牧业“双包”责任制建立后，也带来了一些新的问题：一是牧民家庭经营出现了“小而全”的局面，即一户人家的牲畜马牛羊俱全、公母老幼皆有，各种牲畜混杂放牧；二是草场分成小块后牲畜品种改良、疫病防治和较大范围的草原建设遇到困难；三是一些牧民认为作价归户就是分畜单干，不服从集体统一管理，不上缴集体提留，使牧业生产受到影响。针对上述问题，各地遵照中共中央[1984]1 号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 1984 年《关于贯彻执行中央两个 1 号文件若干政策的具体规定》，加强了牧区责任制的稳定和完善工作。首先，通过深入的宣传，教育广大牧民正确认识牧业“双包”责任制的性质是集体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不是分畜单干。其次，鼓励牧民进行牧业基本建设，保护草场。1984 年 11 月 2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管理暂行条例》，并于 11 月 8 日公布施行。条例的实施，既保障了国家对草原的所有权和统一管理，有利于全区国民经济的统一规划和开发建设，又调动了广大牧民保护、建设草原的积极性。三是积极引导和帮助牧民

相互调整牲畜，重新合理组群，固定专人分群放牧，解决家家户户“小而全”的问题，逐步实现“小而专”和“联而专”的放牧格局。四是固定专人放牧种公畜，划定种公畜使用草场，设立配种站，统一进行品种改良和配种工作；禁止牧民个人饲养劣质种公畜，为品种改良工作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三）林业生产责任制的推行

新疆林业生产责任制起步比较晚。1981年3月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下发了《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问题的决定》。《决定》要求各地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在具体办法上，要求社队集体林业推广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责任制，可以包到组、包到户、包到劳力；联系造林营林成果，实行合理计酬、超产奖励或收益比例分成。1981年9月22日，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做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问题的决定〉的具体规定》，要求各地要迅速建立健全林业责任制；在实行专业承包、联产计酬等各种形式的林业生产责任时，要因地制宜；考虑到林木生产周期长的特点，应该一包多年不变。此后，各地对集体所有的成片林木迅速推行了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责任制。具体办法是：集体成片林木，由林业队、林业组专业承包，集体统一付酬；在农田四周的集体林带，实行树随地走，农户承包，收益分成；新植成片林木，集体统一造林的，由专业护林人员承包，或由农户承包，集体付酬，收益归公；由农户或联产承包造林任务的，管护归营造者，收益比例分成。不论实行哪种方法，都将劳动者的利益与林业生产的成果紧密联系在一起。1984年6月自治区党委发出的《关于贯彻执行中央两个1号文件若干政策问题的具体规定》又进一步“放宽”了林业政策，促进了林业联产计酬责任制的发展，到1984年底，全区80%以上的集体林木都实行了联产计酬责任制。林业各种形式联产计酬责任制的推行，极大地调动了各族人民群众造林、护林的积极性。70

年代末新疆每年造林面积只有 1.33 万公顷，1982 年增加到 2.67 万公顷，1984 年达到 4 万公顷，1985 年春就突破了 6.67 万公顷。1978—1985 年的 8 年中，全区造林保存面积 31.43 万公顷，比 1978 年以前的 39 年造林保存面积的总和还多。

（四）农牧业生产中的“五统一”

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过程中，喀什地区巴楚县、麦盖提县的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从新疆是灌溉农业和机械化程度较高的实际出发，在总结过去集体经济管理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在确保土地承包到户和产品收获归承包户的前提下，由村级合作经济组织或村委会对本村农业生产实行统一计划、统一机耕、统一灌水、统一重大技术措施、统一农田基本建设的农业“五统一”，解决了农户家庭经营中所遇到的机耕、机播等困难，有利于推广科学技术，促进了农田基础设施的建设，并把农民一家一户的生产与国家的大市场紧密地连接起来，使农户家庭经营的积极性和集体经营的优越性有机地结合起来，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自治区党委在 1984 年 6 月下发的《关于贯彻执行中央两个 1 号文件若干政策问题的具体规定》中，要求各地在稳定和完善的家庭联产责任制中，应继续坚持实行农业“五统一”。在推行和完善畜牧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时，也要解决好统与分的问题，一般应该做到统一落实牲畜品种区划和畜产品征购计划，统一防治疫病，统一进行大型草原基本建设和组织转场，统一使用大型畜牧业机械和配种站、药浴池等生产设施，统一做好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工作，这就为各地推行畜牧业生产中的“五统一”指明了方向和具体内容。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在 1986 年 5 月上旬召开的南疆三地州脱贫致富工作会议和 1996 年 7 月下旬召开的加快发展北疆牧区经济工作会议上都强调指出，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制、完

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中，要加强统的一面，因地制宜推行农牧业“五统一”，真正做到宜统则统、宜分则分、统分结合。在自治区各级党委、政府的支持和关怀下，农牧业“五统一”由南疆到北疆、农业向牧业、林业和其他各业逐步推行和发展起来，“统”的内容也逐步健全。

1986年6月，自治区在巴楚、麦盖提县召开了自治区农村“五统一”、“五好”建设现场会议，进一步推动了“五统一”在全疆的推广和发展。到1991年底，全疆实行“五统一”的乡（镇）达229个，占全区乡（镇）总数的27.1%；村4770个，占村总数的58.8%。

党的十四大以后，在加速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新形势下，有人对“五统一”提出了非议和责难，以为“五统一”是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产物，它剥夺了农民的自主权，应当纠正和停止实施“五统一”。为此，自治区党委及时组织力量深入进行调查研究，结果表明，广大农村基层干部和农牧民认为“五统一”是适合新疆农牧业生产条件的，是符合新疆农牧民要求的，是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有效办法。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在1993年2月3日发出的《关于加快发展农牧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决定》中指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应赋予“五统一”新的内涵，把重点从产前服务向产中、产后服务延伸，向水、电、路、通讯等基础设施和市场基础设施扩展。这就为完善和提高“五统一”指明了方向。

近几年来，自治区各地遵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指示，按照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在赋予“五统一”新内涵，增强“五统一”服务功能，扩大“五统一”服务范围方面，由原来的以产中技术服务为主向产前的信息、咨询和产后的加工、流通服务延伸；由原来的“小社区”服务向现在的“大市场”服务转变；由原来的主要为第一产业服务向现在的综合服务扩展；由原来的行政组织服务向经济实体提供服务转变，使农牧业“五统一”提高到一个

新的发展阶段。

（五）废除了人民公社制度

新疆的农业合作化运动，像全国一样，即1956年在全国出现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新高潮的影响和推动下，1957年春耕前，1958年秋季前，经历了互助组→初级社→高级社→人民公社所谓的由低级到高级，由自愿到强迫的过渡，到60年代初相对定格为“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集体经济单位，又是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政社合一的农村基层政权组织。在人民公社体制下，取消了农民的土地、大牲畜和大农具的个体所有制，集体统一安排内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实行按社员劳动评工记分统一分配。在人民公社体制下，农民只能隶属于某一个集体经济组织，被剥夺了流动和自由择业的权利。因而使农牧民的积极性受到了严重伤害，其直接后果就是造成了农村经济的长期停滞和农民的普遍贫困化。例如：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就没有按照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律办事。在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改革的进程中，人民公社体制受到了很大的冲击。在包产到户兴起和日益发展之后，一些地区的人民公社和生产队机构的领导班子处于瘫痪和半瘫痪状态，使很多工作无人负责，已无法承担把经济职能和政治职能同时担当起来的重任。实际上联产承包责任制实行后已经改变了人民公社高度集中统一，吃“大锅饭”的生产经营体制。

1983年10月1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发布了《关于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通知指出：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现行农村政社合一的体制显得很不适应。宪法已明确规定，在农村建立乡政府，政社必须相应分开。“当前的首要任务是把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同时按乡建立乡党委，并根据生产需要和群众的意愿，逐步建立经济组织。要尽快改变党不管党，政不管政和政企不分的状态。”“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工作要与选举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工作结合进行，大体上在1984年底以前完

成。”到1985年春，全区农村人民公社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工作全部结束。建乡前共有692个人民公社，政社分开后，共建立823个乡（镇）人民政府，下辖8934个村民委员会和32107个村民小组。政社分设和建立乡政权的完成，标志着农村人民公社体制的正式终结。根据农村改革带来的重大变化，邓小平同志在90年代指出：“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的改革与发展，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有两个飞跃。第一个飞跃，是废除人民公社，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这是一个很大的前进，要长期坚持不变。第二个飞跃，是适应科学种田和生产社会化的需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发展集体经济。这是又一个很大的前进，当然这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完整地、准确地理解邓小平同志“两个飞跃”思想，不仅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而且还有极其重要的实践意义。

（六）各类专业户应运而生

新疆农村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中心的各种形式责任制的建立和发展，有力地推动了农村社会生产力的大解放、大发展，为农村经济专业化分工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农村经济已逐渐由“小而全”转向“大而专”，由单一经营转向多种经营，农、林、牧、副、渔业全面发展。到1984年底，全区农村各种类型的专业户已达到196.999万户，比上年增长23.94%。其中种植业专业户为105607户，增长10.49%，林业为6170户，增长25.92%；养殖业为29826户，增长87.27%；农机专业户为21906户，增长23.07%；加工业为12647户，增长31.74%；运输业为10599户，增长34.17%；开发性专业户1123户，增长78.25%；其他9121户，增长38.19%。同时，1984年全区建立植保专业承包组织的县发展到73个，占全区县总数的87%。已建立县级植保公司或专业队73个，乡办专业队216个，村办专业队146个，植保专业户349户。为了适应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市场化、社会化、现代化进程的需要，出现了区域性、专业性合作经济组织和经济联合体。到

1989年底，全区成立乡一级的农业合作社、经联社达到304个，村级经济合作社为1328个，村民小组合作社为1673个。专业性合作经济组织当年全区农村达到8922个，参加的农户达到1.2万。在农村与不同的所有制之间，以土地、资金、劳动力、技术等生产要素联合起来，并实行统一经营、统一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联合体达2468个，从业人员达19742人，固定资产原值达2650万元，一年经济总收入达4715万元。这些在农村已成为勤劳致富的带头人，科学技术的示范者和传播者，新的生产力的代表。

二、建立健全土地承包制度

自治区农村实行联产承包制度后，80年代初自治区普遍开始实行土地承包一定15年不变的政策。逐渐完善了土地承包办法，实行了以劳为主，人劳结合制度。为了鼓励农民向土地投资，经营好承包地，进行开发性生产，各地大都在丈量落实承包地的基础上，延长了土地承包期，一般为15年（第一轮承包期），有些生产周期长的果树、林木、荒山、荒地、荒滩延长到20—30年。对过于分散零碎、不便耕作和管理的承包地，也本着“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进行了适当调整。据1985年5个地（州）统计，当年共调整土地11.27万公顷，占承包地的15.06%，有些地方已着手对承包地进行了分等定级，定期检查奖惩，并颁发了土地使用证。据统计，1985年全区已发放土地使用证总数为248728户，占全区总农户的17.5%，使土地利用率和土地生产率不断提高。有些地方重视管好土地，及时处理了多占耕地，乱用机动地和土地转包问题，克服了土地管理不善，使用混乱的现象。同时土地承包制落到了实处。其次，进一步完善了土地承包合同。一方面认真签订承包合同，不少地方以县为单位统一制定和印发农业承包合同书，使土地承包合同得到规范化。承包合同的内容较为全面、合理和具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也较为明确，并通过各种形式，履行

合同签订手续。另一方面抓了承包合同的结算和兑现工作。各地一般都注意从实际出发，解决合同兑现中的承包地数量受灾和因灾减产问题，采取措施，做好收交合同兑现款工作，从而使合同较好地得以兑现。据统计，1985年全区签订承包合同户数1433007户，占总户数的91.59%；已兑现合同户数为878527户，占签订合同户数的61.31%，已兑现合同金额为17475.85万元，占应兑现合同金额的69.89%。随着农村家庭联产承包制的进一步完善，土地承包制度也得到进一步巩固和规范。中共中央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决定》中，在完善土地承包制度方面提出一些具有突破性的新规定：在坚持土地集体所有制的前提下，延长耕地承包期30年，允许继承开发性生产项目的承包经营权；允许土地使用权依法有偿转让等。近几年来，中央和自治区对延长农村土地承包制度出台了一系列农村政策，对保护和调动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保证农业的持续发展，农民增加收入起到了重要作用。政策明确，完善了土地承包制，促使农民对土地增加中长期投入稳步增加。

三、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所有制结构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计划经济基本是按照苏联模式搞的，其基本特点是“一大二公”。据1978年统计资料显示，国内生产总值中公有制占99%，其中国有经济占56%，集体经济占43%；从业人员（除农户和个体外）几乎全部由国有经济单位和集体单位构成，国有经济单位从业人员占89.1%，集体单位从业人员占8.1%，即两项合计就是97.2%，非公有制经济只占1%—3%。公有制包打天下，国有经济覆盖了全社会。这种传统公有制形式在当时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随着经济关系的复杂化和社会化生产的发展，这种盲目追求“纯而又纯”的公有制单一形式，就变得越来越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违背了我国的基本国情，越来越不

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基本要求。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出现了“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所有制结构”，“所有制改革”等理论观点。在实践发展中，我们始终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和共同发展的方针，对生产关系及其所有制关系进行了调整和改革，打破了所有制结构上公有制一统天下的格局，非公有制经济成分逐渐发展壮大。20年间，集体、私营、股份制、三资等经济的发展超过了国有经济，使国有经济的比重逐渐下降。基本单位普查资料显示，1996年底从业人员在各种经济类型单位的比重为：国有单位82.2%，集体单位12.6%，私营单位1.1%，其他经济4.19%，国有从业人员比重下降6.9个百分点。十四大以来，新疆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保持了持续、稳步、健康发展的势头。到1996年底，全区个体工商户发展到33.35万户，从业人员49.5万人，私营企业发展到9083户，从业人员10.67万人。个体工商户注册资金32.7亿元，个体经济创产值9.64亿元，营业额106.17亿元；私营企业注册资金56.4亿元，私营企业创产值8.6亿元，营业额19.32亿元。1996年全区个体私营经济上缴税金6.97亿元，占全区工商税收的19.8%，一些较为贫困县(市)的个体私营经济缴纳的税金已占当地财政收入或工商税收的30%—40%，个体私营经济正成为新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经济发展的新的增长点。所有制结构向更加合理的方向发展，市场化的改革在继续深化，两个“根本性转变”在加快，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得到逐步的强化。

四、乡镇企业，异军突起

乡镇企业作为农民又一伟大创造，在20年改革开放的推动下，新疆乡镇企业逐渐打破原来所有制界线，除乡办、村办企业外，已出现了以股份合作制、个体、私营、合伙企业和中外合作、中外合资、外商独资为形式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共同发展的局面。

并已经发展成为拥有采矿、建筑、建材、化工、纺织、针织、医药、服装、制革、造纸、机械制造、食品、酿酒、发电、交通运输和商业服务等行业群体。一批高起点、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产品市场销路看好的乡镇企业相继涌现，对推动新疆农村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农业的现代化起到了重要作用。邓小平同志对乡镇企业的发展作了充分肯定。他把乡镇企业的发展称为农村改革中“最大的收获”，“异军突起”。他认为，发展乡镇企业就是权力下放给基层和人民，在农村就是下放给农民，这是最大的民主。他还反复讲，发展乡镇企业就能解决农民剩余劳动力问题。这是解放农民，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的必由之路。在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出现了两个十分突出的问题，一是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向何处去；二是农民要求进一步富裕起来。乡镇企业的兴起，开创了一条转化农村剩余劳动力，促进农村经济的大发展，加快农业现代化、农村工业化的新途径。乡镇企业是根据农村当地资源、社会经济条件和生产、市场需要，因地制宜发展起来的，具有路面广、门类齐全的特点，有利于“农民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亦工亦农。乡镇企业又有较强的自主权和灵活性，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不吃“大锅饭”，不捧“铁饭碗”，经营灵活，决策迅速，“船小好掉头”，易于引进技术，调整生产方向和生产结构，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适应性，符合新疆经济的发展、农村剩余劳动力转化、农业现代化、农村城市化、农村市场化、增加农民收入的需要。乡镇企业的发展同时还有很多特点：其一它是农村经济重要支柱之一。随着乡镇企业的发展，改变了农村单一的经济结构，为促进农业的发展，闯出一条因地制宜，相互取长补短，共同发展，振兴农村经济的新路子。从农业总产值与乡镇企业产值所占比重来看，其构成已由1984年的88：12改变为1997年的66.7：33.3。可以看出，乡镇企业的发展明显快于第一产业的发展，并对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产生深刻的影响。其二它是转移

剩余劳动力的重要途径。乡镇企业的发展，为农村剩余劳动力从土地上转移出来，为农民致富和农业的现代化，为促进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开辟了一条新路。1997年乡镇企业从业人员达85万人，比1984年增加2.6倍，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24%，平均每年增加4.4万人。其三它是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财政收入不断增加的重要源泉。1997年全区乡镇企业人均年创造价值3.01万元，比1984年增长近9倍，平均每年增长19%。由于劳动生产率提高得快，平均每一个职工的工资也不断增加。1997年平均每一个职工工资额达3547元，比1984年增加2814元。同时乡镇企业的发展，迅速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收入，又减轻了国家在农村的财政负担。从1984—1990年新疆乡镇企业上缴国家的税金一直在2000—5000万元之间，1991年达1亿多元，至今已达到8.4亿元。乡镇企业在自身发展壮大时，为国家和社会做出了巨大贡献。其四，它是外向型经济持续发展，1997年出口交货值达2亿元，比1987年增长2.3倍，平均每年增长37%。除此之外，全区乡镇企业营业收入超亿元的县、市已达44个，超过1000万元的乡镇246个，超过500万元的村15个，超过100万元的企业841个。乡镇企业的快速发展，加快了农村工业化、城市化进程，改变了农村社会的面貌。

五、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一次重大变革

这一变革就其内容来讲，首先是农村经营形式的变革，即由原来高度集中统一的经营方式，逐步改革为以农户家庭分散经营为主的经营形式，逐渐赋予农户相对独立的自主经营的权利，从根本上再造了农村经济的微观组织结构。农业是自然再生产和经济再生产相统一的过程，其生产周期和劳动周期的一致，决定了农业是个人劳动计量和监督十分困难的产业，在集中劳动的情况下，很难做到个人劳动的准确计量，准确地做到按劳动量来分

配劳动成果。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有效地克服了劳动计量和监督方面的不准确，让劳动与经营成果直接挂钩，改变了农业生产的激励机制，极大地调动了亿万农民的积极性。其次，以家庭联产承包制为核心的农村改革，其意义绝不仅局限于赋予了农民相对独立的经营权利，更深层次的意义在于使得农户逐渐成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生产主体，使农民重建家庭私有财产。在普遍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农村内部的分配制度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农民“交够国家的（统购和定购）、留足集体的（提留）、剩下全是自己的”。这样农民就获得了对剩余产品的部分所有权和支配权，具备了独立积累家庭私有财产的功能。这样农民就在集体的公地上不断积累起私有财产，不仅激发了农民的劳动热情，而且调动了农民不断增加积累的积极性。

以家庭联产承包制为核心内容的农村改革，由于符合亿万农民的意愿，极大地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生产力，不仅使农村社会经济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也为整个国民经济的改革和发展奠定了基础。首先，改革有力地促进了农业的高速增长和农产品供给的全面好转。据现价计算资料，到1996年全区农村社会总产值达到599.89亿元，比1978年的24.9亿元增加577.99亿元，增长23倍；农村非农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1978年的15.7%提高到1996年的28.2%。农业的高速发展，使农产品供给状况得到极大改善，粮食由1978年的370万吨增加到1997年的825.3万吨，增长2.2倍，年均增长4.1%。自从1983年自治区甩掉连年吃调进粮的帽子后，就成为调出粮食的省区；棉花由1978年的5.5万吨增加到1997年的115.03万吨，增加了23倍，年均增长16.4%，成为全国最大的商品棉生产基地，总产、单产、人均、质量均居全国第一。甜菜由1978年的16.37万吨，增加到1997年的388.71万吨，增长24倍。油料由1978年的10.33万吨，增加到1997年的30万吨，增长3倍多。瓜果和畜产品生产的

发展也很迅速。其次，农村改革促进了农民收入的快速增长，使绝大多数农民的温饱问题得到解决。农牧民人均纯收入1997年达到1504元，比1980年增加1303元，增长6.5倍，年均递增12.6%。到1997年全区温饱线以下人口的比重由1978年的33.3%下降到16.2%，为2000年彻底解决贫困问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再次，农产品供给和农民收入的增长，还从供给和需求两个方面有力地拉动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增长。国内生产总值在20年间以每年10.8%的速度递增，超过全国平均水平(9.9%)近1个百分点，其中农村经济增加的贡献份额约达到63.65%左右。最后，在城市改革全面展开以前，农村超前改革，率先在农村发展了农户和乡镇企业等有良好机制的经济主体，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奠定了基础，为加快整个改革开放起到超前突破和示范的作用。

第三节 农村流通体制改革继续深化

一、对农村流通体制进行改革

在改革开放以前的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条块分割，经济运行是封闭式的，农产品流通实行统购统销，限制城乡集市贸易，严禁民间的长途贩运；产品按品种由不同的机构收购，按行政区划层层调拨，这种流通体制不利于农产品向合理的方向流动；价格被扭曲，不能及时反映供求关系的变化，生产者不能根据市场需求组织生产，往往造成资源不能向合理的方向流动，表现出资源的短缺和浪费的双重性，这种农业资源、生产结构和劳动力资源三者不合理配置，是严重阻碍我国农村经济发展的症结之一，也直接影响了农业现代化的进程。

(一)多元化的市场体系得到完善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新疆农村实行以市场为取向的渐进式改革。首先农村普遍建立了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农户获得了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自主权，重新确立了家庭经济，农户成为市场主体。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实行了长达30多年的农产品统购统销制度越来越不适应农业的现代化、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长的需要。1985年，农村开始了以取消农产品统购统销为主要内容的第二步改革。1985年1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中的第一条，做出了改革农产品统派购制度的历史性决策，决定从当年起除个别品种外，国家不再向农民下达农产品统购派购任务，按照不同的情况，分别实行合同定购和市场采购。在此后的改革中，农产品流通体制是随着市场取向改革的深化而不断深化的。迄今新疆农村已初步形成了多元化的市场主体，并正在形成相互配套的农村市场体系，开始建立起多种流通渠道、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农产品流通体制。集贸市场已成为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活跃城乡商品流通的一条重要渠道。1978年，全疆仅有集贸市场288个，集市贸易成交额6635万元，到1997年底全疆集贸市场已发展到1361个，集贸市场商品成交额为129.5亿元，是1978年的192.3倍，占社会商品零售额比重由1978年的2.7%，上升到1997年的41.7%。到1997年底，农村每万人拥有商业零售网点已达到79个，农村商业的发展明显加快，农村的市场化水平逐渐提高。

(二)鼓励国营、集体、私营一起上，城乡市场十分活跃

改革开放以来，打破了商品流通市场由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一统天下，占据主导地位的被动局面，形成了国有、集体、私营、个体、联营、外资等多种经济成分商业相互竞争、共同发展的局面。一方面国有商业继续发挥着主渠道作用，另一方面私营及个体商业发展迅速，规模不断壮大。1978年全疆商业网点不足1万

个，从业人员不到 5 万人，私营及个体商业网点所占比重不到 5%，到 1997 年末，全社会多种经济类型商业网点已发展到 21 万个，其中国有商业网点近 1 万个，私营商业网点 0.2 万个，个体商业网点达 19.1 万个。在社会消费品需求总额中，国有商业份额为 45% 左右，私营及个体商业份额超过 30%。

（三）形成市场定价机制

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改变过去“管得过多、统得过死”的状况，做到“管而不死，活而不乱”，从“七五”时期开始逐步缩小计划管理商品范围，计划管理的农产品数量由 1979 年以前的 113 余种，缩减到现在的 3 种。其中在农产品方面，价格放开后也实行合同定购、加价收购、定购定销等多种形式，取消“统派购”，逐步放开农副产品市场，大幅度提高了农牧产品的价格。1978—1997 年农牧产品收购价格数次调高。1997 年比改革前提高了 5.5 倍，其中粮食提高 5.5 倍，棉花提高 3.9 倍，油料提高 3.3 倍，甜菜提高 4.9 倍，畜产品提高 6.5 倍。除粮食、棉花外，其他产品已形成了市场定价的机制。全疆城乡已建立起部分工业品专业批发市场、农副产品专业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再加上产销直接挂钩等，基本形成了一个联系城市与农村，沟通生产与消费的集散网络。目前，新疆城乡居民生活必需品都是通过自由的、各种形式的市场交易过程实现的，许多产品的生产能力出现过剩，绝大多数消费品都供大于求，买方市场格局已经形成，在这种情况下，再过分强调国有商业的“主渠道”作用是不现实的，也难以奏效。着重要求在市场求生存、求发展。建国后近 30 年时间内，我国一直实行高度集中的国家定价体制，由于长期存在僵化的价格体系，使价格规律未能很好地发挥作用，生产力发展受到严重束缚。1952—1978 年间，全区零售物价下降 7.4%，居民消费价格下降 5.5%，而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上升 66.7%。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根据市场取向改革的逐步深化，国家开始调整不合理的价格

体系，通过调放结合，积极推进价格体系改革。1978—1997年的19年间，零售物价上涨422%，居民消费品价格上涨478.5%，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上升624.8%，年均上涨6.4%，使工农产品比价进一步缩小。这些对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对农村经济今后的协调发展产生重要的促进作用。

（四）农村合作商业体制重大改革

供销社是农村经营农产品的主要流通渠道。自治区供销社是由全疆586个基层供销社，85个县(市)供销社和16个地、州(市)供销联社自下而上组成的联合社，有各级供销社专业公司294个，农副产品采购批发机构600多个，城乡经营网点7220个。通过改革已恢复供销社的“三性”，即群众性、民主性、灵活性，实行“五突破”，即：农民入股、扩大经营、价格管理、财务制度、劳动工资制度改革的突破，加快了向综合服务发展的步伐。

二、农业生产的专业化

专业化生产是现代农业的一个重要特征。随着农村流通体制的改革，农业市场化进程的加快，一些地方结合本地的优势资源，因地制宜，以家庭为基础，通过专业性或合作经济组织、商品基地带动，以专业市场拉动一定区域开发一种或几种主要产品，形成了专业化生产或区域经济优势。以喀什地区疏附县为代表，在80年代末开始推行一乡一业、一村一品、一户一技的专业生产方式。从新疆范围来看，部分地、县形成了以粮食、棉花、甜菜、瓜果生产为主要内容的农业生产专业化基地、畜产品生产专业化基地等。其中较为规范的是粮食、棉花、畜产品专业化生产基地，目前，全区年生产能力为10万吨以上的粮食基地县达41个(南疆有23个，北疆18个)，年生产能力1万吨以上的棉花基地县25个(其中南疆18个)、畜产品基地县20多个，还有半农半牧县。为了适应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市场化、社会化、现代化进程的加快，又

相继出现了区域性、专业性合作经济组织和经济联合体。到1989年底，全区成立乡一级的农业合作社、经联社达到304个，村级合作经济组织1328个，村民小组一级合作社为1673个。这种区域性专业生产，反过来又为专业市场和专业购销队伍的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专业市场和购销队伍的发展又将千家万户的小生产连接起来，这就在相当程度上解决了小生产与大市场的矛盾。另外，农村区域性专业生产规模的扩大，降低了采用新技术的成本，使单家独户难以使用的农业新技术在生产中得以迅速推广，从而推动了农业现代化的进程，实践证明，这是一条对农户小生产分散经营进行生产专业化改造和规模化改革的有效途径。

三、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

服务社会化是促进农业专业化、商品化、社会化的必然要求。随着农村分工分业的发展，农村经济的专业化、市场化进程的加快，建立健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主要是解决一家一户干不了、干不好、干了不经济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现在农业经济组织有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国家经济技术部门和各种专业技术协会等。集体经济组织为农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推动农业发展，在有些地区取得一定成效。新疆农村推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统分结合双层经营体制后，作为统一经营层次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因地制宜地实行了“五统一”，即统一进行农田基本建设、统一灌溉、统一机耕机播、统一防治病虫害、统一兴办各种公益性事业；在牧区实行统一草场建设、统一牲畜品种改良、统一管理种畜、统一防治畜病、统一管理大型农机具和生产设施。集体作为双层经营体制中的基础性经营层次，整个农业和农村经济中的微观基础，在农村范围内，向分散的农户经营层次提供了统一的服务。1991年底，南北疆农村牧区实行“五统一”的乡（镇）229个，占全区乡（镇）总数的27.1%；村4770个，占村总数的58.8%。同

时，在各地畜牧、农机、农技、农经、水利、供销、农金、粮食等涉农部门与农村建立的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专业性合作经济组织、经济联合体一起，形成了较完善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其中，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全区乡、村、村民小组一级分别建立 304 个、1 328 个、1 673 个；专业性的合作经济组织 8 922 个；经济联合体 2 468 个。这些组织把农业生产的物资供应、技术服务、农产品收购、储运、加工、包装、销售等一切环节组织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使农户的生产成为其中的一部分。既解决了一家一户办不好或不好办的事情，又干成了分工分业前提下的专业联合，加快了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市场化、社会化。加快实现农村经济专业化、市场化的发展，必然要求日益完善的社会化服务，农村集体经济（包括合作经济）组织，在农村范围内为农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逐步完善了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也壮大了集体经济的实力。通过社会化服务把广大分散的小规模生产连接起来，把农产品的分散供给与社会化大市场联系起来，为家庭承包经营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这个过程是在稳定完善家庭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的基础上，逐步实现农业和农村经济专业化、商品化和现代化的过程，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同时，借鉴国际经验和我国一些农村的实践，从长远看，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将朝着一体化、产业化、企业化方向发展，这将使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

第四节 新疆农村产业结构 向产业化经济发展

1991 年 11 月 25 日在北京召开的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对农村改革的基本经验作了全面的总结，对党在农村基本政策作了系

统的阐述。全会明确指出：“农村改革必须继续稳定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不断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积极发展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壮大集体经济实力，引导农民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切不可偏离这一深化农村改革的重点和总方向”，“制定和执行农村政策，必须切实保障农民群众经济上的物质利益和政治上的民主权利，切不可侵犯农民的合法权益”，“指导农村工作，必须坚持群众路线，一切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切不可违背群众意见，不顾客观条件照搬硬套，‘一刀切’”。全会要求各地要“把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作为我国乡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一项基本制度长期稳定下来，并不断充实”。十三届八中全会的召开标志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已进入第三阶段，在此期间，农村经济运行机制开始逐步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化，即一是要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促进农村生产要素的合理配置，加快农村经济整体水平的提高；二是大力培育市场中介组织，采取多种形式，把一家一户农民的生产经营与日益发育的市场有效地结合起来；三是提高农村的市场化、社会化、组织化水平。

一、农村产业结构继续得到调整，农村经济的运行质量和效益有了提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中央制定了一系列深化农村改革、调整农村产业结构的政策措施。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也相应地制定有关规定，极大地促进了农村产业结构理论和实践的发展。经济理论界提出了“三次产业”、“产业结构”、“产品结构”调整等新的理论观点。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指出，我国农业开始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要完成这个转变，是到本世纪末实现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宏伟目标的可靠保证。为此我们必须坚持一条正确的发展工业和农业的路线，有必要重申农业是国民经济

的基础这一指导思想，并在新的条件下，对此加以再认识，从而更加自觉地搞好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使作为基础的农业大为加强。1984年6月7日，自治区党委又发出了《关于贯彻执行中央两个1号文件若干政策问题具体规定》，要求在继续稳定和完善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农业联产承包制的基础上，积极调整农村产业结构，重申“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开展多种经营”和“稳粮增棉”的指导思想，在地域布局上，则根据南北疆不同气候和资源条件，做出了“南粮棉、北粮糖”的决策。

90年代以来，新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的步伐不断加快。1993年，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在《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中，进一步分析了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全区农村经济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提出了要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深化农村改革，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积极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

经过几年的调整和优化，在全区农村已形成以市场为导向，依托优势资源，并以农业为主，以农牧结合、以高效、优质农业为基础，农、林、牧、渔、工、商、运、建、服务协调发展的农村产业结构。调整了种植业结构和生产布局，改变单一的粮食为主的格局，因地制宜扩大棉花、甜菜、油料等农作物面积，使全区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向较为合理的方向发展。据统计，全区粮食面积比重由1978年的76.5%下降到1997年的52.4%，下降了24.1个百分点；经济作物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播种面积比重由12.6%上升37.4%，提高了24.8个百分点；其中棉花面积比重由5%上升到27.7%；油料面积比重由6.7%下降到5.5%；甜菜面积比重由0.6%上升到2.9%。种植业结构的调整，与自治区提出的稳定粮食面积，主攻单产，大力发展棉花生产以及其他适销对路经济作物的方针是一致的。在加强农村第一产业的基础上大力调整农村

产业结构，发展以乡镇企业为主的农村第二、第三产业，鼓励和提倡农、林、牧、渔、工、商、运、建、服务全面发展，发展贸工农、技贸农一体化的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立和健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从整个的比重来看，到1996年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比重由1980年的40.4：40.3：19.3改变为27.3：37：35.7。1996年全区现价农村社会总产值达599.89亿元，比1978年的24.9亿元增长23倍；农村非农业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1978年的15.7%提高到1996年的28.2%，农村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结构已由84.3：12.7：3改变为71.8：18.0：10.2。充分说明了新疆农村产业结构趋向合理，并对促进农村经济良性循环，协调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农村产业化进程已经启动

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农户成为生产经营主体，户均耕地不多、规模小、经营分散，市场化改革加快以后，农民自主决策，但是生产什么，表现出很大的盲目性。小规模的分散经营，商品量少，不能形成批量生产或批量很小与大市场出现矛盾，曾发生过生产上“小而全”、“小而散”，“一哄而起，一哄而散”和收购中的种种大战等现象。广大农民吃尽了苦头。在农产品市场化改革的进程中，生产者以效益最大化为生产经营目标，在利益驱动下，一部分从事经济作物种植、养殖和加工、运销的专业农户、乡镇企业、公司，将以有关企业为龙头，或以合作经济组织、经济联合体和其他经济技术部门为依托，或自己联合起来形成贸工农一体化，产供销一条龙的产业化经营格局，加快了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的发展，提高集约化程度和推进了现代化进程。比如，鄯善葡萄酒加工运销公司，和硕县菜篮子产业化公司，采取公司加农户连基地的形式，将企业与农户形成利益共同体。他们优先发展立足新疆资源优势的农副产品加工、贮藏和运销业，培育发展市场，

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乡镇企业与种植业、养殖业和林果业的关联度，拉长了农业产业链条，提高了农业的市场化、集约化和农产品的附加值。农村产业化经营方式，通过将农业生产的产前、产中、产后各个环节联结为一个完整的产业链，实现产业化经营。这种经营形式，一头连接区内外市场，一头连接千家万户，提高了生产经营的组织化程度，较好地解决了小生产与大市场的矛盾，促进了农业、农村经济商品化、市场化转变。

农业产业化的实质是农户与市场的连接，而企业、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经济组织等各类组织是连接的中介，所以，农业产业化的基本形式应该是：市场+中介组织+农户。而不是我们常谈的公司+农户、企业+农户、专业合作社+农户等形式。这些形式只是中介组织+农户的具体形式。

从农业产业化的基本形式可以看出：农业产业化的真正“龙头”是市场，而不是企业。无论是各类中介组织也好，自己从事加工和流通的农户也好，在农村的一切经济活动中必须以市场为导向、为起点、为目标来研究市场，顺应市场，开拓市场，通过各种措施，使自己的产品在市场上实现价值，使自己的活动在市场上得到承认，才算完成了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周期，才能在这一过程中得到发展。从农业产业化的基本形式可以看出，连接农户与市场的中介组织是多种多样的，不一定非是高（高级）、大（大型）、外（外向）、深（深加工）、精（精加工）的企业。这类企业由于投资大，建成慢，管理难，对原料市场要求高等原因，对农户的带动作用不尽如人意。而低（低档）、小（小型）、内（内销）、粗（粗加工）的企业，由于适合大多数农村，往往能更有效地将农户与市场连接。另外，连接的中介组织，也不一定非是加工企业，像农民专业技术协会，农民自己办的流通组织等都可以。而我们突破这个局限，就会发现，农业产业化的路子十分宽广，适应的范围很广。内地可以搞，新疆各地也都可以搞。

实践表明，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是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条件下贸工农协调发展的规模经济，它有利于促进农业生产的专业化，布局区域化，服务社会化和经营管理企业化，资源配置市场化，有利于推动科技进步和综合生产能力的提高，有利于提高集约化水平。

三、产业化经营与农业现代化的关系

从上述极其简要的理论阐释中，不难得知，产业化经营推进的过程，也是农业从传统型向现代型转变的过程。这首先是因为它的形成本身就是一种组织与制度的创新过程。工商企业以各种方式的介入和参与，如龙头企业带动、市场带动、主导产业带动、中介组织带动等，都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农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条件，从而使我国以家庭经营为主的农业生产，逐渐具备了生产专业化、经营市场化和服务社会化的现代农业特征。我们可以进一步认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重新确立了农户的经营主体地位，而流通体制的改革则又引入了市场机制，这两步改革之后，存在着分散经营的小生产与社会化大市场的矛盾，这个矛盾成了农业现代化最主要的制度性障碍，而产业化经营的形成和推进则可以有效地解决这一障碍。可以说，产业化经营是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过程中制度创新的主要途径。

其次，产业化经营也加速了农业现代化进程的技术变革。我国的农业技术变革主要由政府引导和推动，主要是对农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的支持，但在技术变革的终端往往因为受农民拥有的要素结构和人力资本的限制而受阻。相比之下，产业化经营发展过程是，龙头企业在追求自身利益过程中向农民提供优惠的技术服务和与此相应的要素，以及对原料生产基地的农民进行的技术培训，强化农民对新技术接受意识和能力。

再次，产业化经营在某种程度上可以改变农业的弱势地位，

减少农业资金流失，并为农业现代化吸引更多的外部资金。传统的农业一直是弱质产业，以致发生农业资金向非农产业的流转，特别是在市场配置资源的情况下，这种情况更趋严重。在产业化经营的过程中，一方面由于在企业的农户结成的经济共同体的收入分割中，农民较之原来的生产经营可以获得来源于加工增值的更多收入，从而提高了农业的比较经济收入，强化了农民对农业投入的诱因；另一方面，企业为了能够稳定地获得所需原料，也会投入一定的资金，兴建自己的原料生产基地，这就从某种程度上缓解了农业投资长期不足对农业现代化的束缚。

四、产业化经营是加速农业现代化的最佳途径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被严重分割的农业产前、产中、产后诸环节，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通过各种利益机制和组织方式，加以联结、融通和整合，从而构造形成一个集种养加或产供销的产业化经营方式。产业化经营是市场化改造的产物，它同时也起着推动生产专业化改造和服务社会化改造的功能。进一步说，它能够发挥产业链诸环节的产业协同效应和利益共同体的组织协同效应功能，突破传统的体制障碍，解决农户规模经营的问题，成功地将系统外的市场机制与系统内的非市场安排结合起来，引导农户小生产进入大市场，扩大农户经营的外部规模，形成区域规模和产业聚合规模效应，合理分配市场交易利益，生成农业自立发展的动力。简而言之，产业化经营及其组织与制度创新，是在坚持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长期稳定不变这一基本前提下，在市场取向改革和发展商品经济的实践中探索出的加速我国农业现代化步伐的最佳途径。在推进产业化经营中应该明确以下几点：

(一)交换、规模经济和产业化经营：产业化经营形成和发展的内部机理

我们知道，全部市场经济理论的逻辑起点，在于对交换关系的理解。“市场”这个概念，只表示交换关系的集结，市场概念的核心是交换。一个通过交换关系把所有个体经济(individual economy)连结在一起的经济，可以叫做“市场经济”，或者说市场经济的实质是一种交换与合作的扩展秩序。在这种经济行为中，交换的发生，其基础在于产权关系得以明晰和专业分工，而其动因在于通过交换关系以取得规模经济效益。凭借交换关系，每个人只要拥有局部的要素和掌握了一点知识，就可以参与分工，通过交换关系来利用其他人的要素和知识，从而使分散的要素和分裂的知识(dividing knowledge)得以整合，作为整体的要素和知识得到产业规模经济效益。亚当·斯密关于制针的例子对此给予了形象的说明。一个做针的师傅每天只能完成一根针，而十几个工人分工可以平均每天制造几百根针。可见，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根本途径在于分工和专业化带来的规模效益。

作为市场化过程中的产物，产业化经营趋势的形成和发展，其原始契机也正在于此。众所周知，分工和交换可以发生在不同的经济体制下，但是不同的经济体制所提供的行为激励是不同的，所以协调分工的成本不同，交换发生的范围、性质和可能性也就不同。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由于产权关系的模糊及利益主体的不明确，人们难以意识到用自身利益并建立交换关系以增进这种利益，因而在集权体制下只能是通过权力的流通，建立起缺乏内在动力的、被扭曲的、有限的交换关系。因此，那时农业的产前、产中、产后环节不存在利益一致上的交换关系，而是被分割成段，使农牧产业诸环节难以协同发展。改革开放 20 年来，特别是进入 90 年代以来，市场机制的引入为交换关系的重建奠定了新的制度性基础，尤为重要的是它为已经获得财产权和就业自由

的农民带来了潜在利益，而就我国农业发展的内外环境因素而言，这种潜在利益的主要内容就是在专业分工的基础上，通过与工商企业建立新型交换关系（即“利益均沾，风险共担”的经济共同体）而获得的规模经济效益或增值的效益。产业化经营作为一种组织和制度创新，正是为实现这种潜在利益而发生了诱导性制度变迁。

（二）产业化经营带来明显的规模效应

产业化经营带来的规模效应有两个方面，一是在产业协同和组织协同发展过程中，根据农户与工商企业双方在要素和知识的优势所在，进行了合理化的分工，企业为农户提供原料购买、技术指导、产品销售等服务，农户专于产品的生产，这等于农户把他原来在产业分割情况下投入到上述环节的努力同企业作了交换，其结果是提高农户的劳动生产率，获得了增值的效应。二是产业化经营中的分工和合作交换，为分散农户节约了大量交易费用（于公司亦然）。分散农户自身进入市场，必然需要支付搜集、加工、整理信息及协商、谈判和敦促履约的费用，产业化经营形成之后，由于交易对象及交易关系的相对固定，从而节约了企业和农户双方在市场经营中寻找交易伙伴和确定交易关系而注定要产生的交易费用。特别是在我国目前由于市场不完善及农户自身的缺陷，要在较高程度上利用和开拓市场，农户必须支付的费用是非常高的；而在产业化经营这种生产经营形式下，农户可以依据公司进行产品销售和开拓市场，节省了依靠自身力量进入市场的交易费用。以上两个方面对产业化规模起着重要作用。

总之，从理论上追本溯源，产业化经营的形成和发展的内部机理，在于它通过新的交换关系而获得了规模效益，这也是产业化经营产生经济成效的源泉。

五、农村改革的成功经验

农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这是马克思主义揭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重要规律。从历史经验来看，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始终是一个关系我们党和国家全局的根本性问题，民主革命时期是这样，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也是这样。这既由农业的基础地位所决定，也是由农村人口占我国总人口的绝大多数这一基本国情所决定的。在革命战争时期，我们在农村建立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取得了革命成功。新中国建立后，我们以农村提供的积累支持了国家的工业化建设。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又是以农村改革为突破口，为整个国家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新鲜经验。邓小平同志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不仅确立了农村改革在整个改革中的先导地位，而且通过对农村改革实践的科学总结，阐述了农村改革的主要内容、基本经验和深远意义等重大问题。其中贯穿邓小平同志整个农村改革思想的一条主线，就是把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水平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农村的实际结合起来，以调动农民积极性，发展农村生产力作为农村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广大农民的利益和愿望作为制定农村政策的根本依据。这是农村改革成功的基本经验，对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和整个经济体制改革都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总结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改革成功经验主要是：

（一）改革的根本出发点是调动亿万农民的积极性

邓小平同志明确指出：“农村改革的内容总的说就是搞责任制，抛弃吃大锅饭的办法，调动农民的积极性。”“调动积极性，权力下放是最主要的内容，我们农村改革之所以见效，就是因为给农民更多的自主权，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在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中央并没有下命令，说一定要在哪年哪月全面推开，而是由于各地看到承包以后所显示出来的优越性，然后很快

自发地推广，有的地方想挡也挡不住。实践证明实行了家庭承包的地方，农业生产迅速发展，出现了惊人的增长。改革解放了生产力，在这一事实面前，绝大多数同志的思想逐渐统一起来了，家庭承包责任制在广大农村全面推开，并且在以后的实践中逐步完善，最终形成了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这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广大农民对社会主义农村体制的一项伟大创举，其伟大之处就在于它使生产力最基本的要素——劳动者获得了第二次解放，而这一解放的实质，又在于使农民获得了对土地这一基本生产资料的经营自主权，就获得了对自身及其劳动所创造的价值自由支配权。简而言之，农村的改革使农民得到“自主”、“自由”、“实惠”。自主、自由、实惠，这是我们农村改革最基本的经验。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把家庭承包引入集体经济，在坚持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和必要的统一经营的同时，使农民有了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自主权，劳动付出与经营成果直接挂钩，抛弃了吃大锅饭的办法，从而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并使改革因广大农民的踊跃参加而获得了根本推动力。根据这个出发点，我们党在领导农村改革的实践中，逐步形成了一系列着眼于调动农民积极性的基本政策。比如：把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作为我国乡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一项基本制度长期稳定下来，并不断加以完善；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共同发展；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形式为补充；以共同富裕为目标，允许和鼓励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合法经营先富起来；在确保粮食增产的同时，积极发展多种经营，鼓励和引导乡镇企业健康发展；推进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逐步理顺农产品价格，实现市场多元化和多渠道流通；建立和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农村产业化经营等等。这些基本政策，保证了广大农民的经济利益，符合广大农民的意愿，因而受到农民群众的欢迎。

(二)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

农村改革实质上是调整农村的生产关系，使之与农村生产力水平相适应。邓小平同志指出：“生产关系究竟以什么形式为最好，恐怕要采取这样一种态度，就是哪种形式在那个地方能够比较容易比较快地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就采取哪种形式；群众愿意采取哪种形式，就应该采取哪种形式，不合法的使它合法起来。”农村改革，废除了人民公社政社合一、高度集中的体制。在生产经营上，由过去集中劳动、评工记分、集中分配，变为统一经营与分散经营相结合，适应了农业生产的特点和现阶段农村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在当时的条件下，这一根本性体制变革，没有实事求是的精神，没有革命家的勇气和胆略，是不可能的。这场变革，扫除了束缚农村生产力发展的体制障碍，在性质上具有革命的意义。十四大明确提出：经济体制改革“不是原有经济体制的细枝末节的修补，而是经济体制的根本性变革”。就是说，改革不是原有经济体制内部的纯粹的量变，而是在体制这个层次上的质变，是体制的根本性变革、革命性变革，即对体制的革命。量变和质变是相互渗透的。正如邓小平同志所说：“这几年进行的农村的改革，是一种带有革命意义的改革……”。

(三)尊重群众，尊重实践

农村改革的进程并不是一帆风顺的。由于“包产到户”在50年代和60年代曾受到过批判，几起几落，70年代末在一些地方再度出现时，不少同志持怀疑观望的态度。邓小平同志说：“中央的方针是等待他们，让事实教育他们。”“我们的政策就是允许看。允许看，比强制好得多。”“不搞争论，是我的一个发明。不争论，是为了争取时间干。一争论就复杂了，把时间都争掉了，什么也干不成。不争论，大胆地试，大胆地闯。农村改革是如此，城市改革也应如此。”回顾20年的农村改革历程，农村改革是在实践中、在农民群众这一实践主体的创造中不断推进，不断深化的。邓小平

同志南巡谈话中说：“农村搞家庭联产承包，这个发明权是农民的，农村改革中的好多东西，都是基层创造出来的，我们把它拿来加工提高作为全国指导。”农村改革最突出，其他方面也是如此。邓小平同志的这些话，阐述了推进农村改革的基本方法，揭示了农村改革成功的基本经验，具有很重要的指导意义。十四大报告指出：邓小平同志“尊重实践，尊重群众，时刻关注最广大人民的利益和愿望，善于概括群众的经验和创造，敏锐地把握时代发展的脉搏和契机，既继承前人又突破陈规，表现出了开辟社会主义建设新道路的巨大的政治勇气和开拓马克思主义理论新境界的巨大的理论勇气”。

正是由于贯彻了邓小平同志的改革思想，农村改革的各项措施一出台就显示了强大的生命力，极大地激发了亿万农民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动性，极大地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生产力，使整个农村面貌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历史性变化。农业的增产、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生活的改善，有力地推动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增长。农村改革的成功，为整个经济体制改革起到了示范作用。邓小平同志高度评价农村改革的成就，他高兴地说：“农村改革见效非常快，非常显著。”“农村改革的成功增加了我们的信心，我们把农村改革的经验运用到城市，进行以城市为重点的全面经济体制改革。”

六、新疆农村改革的任务和目标

随着整个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全面过渡，农村改革面临着新的任务。这就是，一是要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促进农村经济要素的合理流动，实现农村经济资源的优化配置；二是要大力培育市场中介组织，采取多种形式把农户的生产经营与日益发达的市场有效地结合起来；三是要加强政府的宏观调控，引导和支持农业生产，保护农民利益。深化农

村改革，必须以培育市场主体、健全市场体系、加强宏观指导和对农业的保护为主要内容，加快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农村经济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在深化农村改革的过程中，要坚持农村第一步、第二步改革获得成功的基本经验，充分尊重农民群众的首创精神，一切从实际出发，大胆试，允许看，不争论，以实践来检验；着眼于保护和调动农民积极性，着眼于发展农村生产力，把改革与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搞好农村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基层组织建设、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农村全面进步。

从各地实践看，今后一个时期，在全面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进程中，新疆农业和农村经济必然走向专业化、商品化和现代化，农业生产的组织方式和农村经营体制将进一步完善。第一，随着农村生产力的发展，农村专业性的商品生产将迅速发展，一部分从事经济作物种植、养殖和加工、运输的专业农户，将以有关企业为龙头，或以供销社和其他经济技术部门为依托，或自己联合起来，形成贸工农一体化、产加销一条龙的经营格局，把千家万户的专业生产与国内外市场有机地联结起来，实现规模经营；第二，随着农村第二、第三产业的发展，农村劳动力逐步向非农产业转移，一部分农民从乡镇工业和其他非农产业获得比较稳定的就业和收入，有了放弃土地经营的愿望和条件，耕地将逐步向种田能手集中，以家庭农场、合作农场、集体农场和农业车间等多种形式，实现土地的适度规模经营；第三，随着农村分工分业的发展，农村经济的专业化、产业化经营，必然要求日益完善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将在为农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双层经营体制，壮大集体经济的实力。这个过程，是在稳定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的基础上，逐步实现农业和农村经济专业化、商品化和现代化的过程，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邓小平同志通过对农村改革发展历程的分析

总结，早在 1990 年就明确指出了这个趋势，科学地提出了“两个飞跃”的战略构想。他精辟地指出：“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的改革和发展，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有两个飞跃。第一个飞跃，是废除人民公社，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这是一个很大的前进，要长期坚持不变。第二个飞跃，是适应科学种田和生产社会化的需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发展集体经济。这是又一个很大的前进，当然这是很长的过程。”在实现第二个飞跃这个很长的过程中，我们必须始终把着力点放在提高生产力水平上，按照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和广大农民的愿望，积极引导，稳步前进，实现农业增产、农村经济发展、农民增收的目标，为建立富裕、文明、现代化的社会主义新疆做出贡献。

第七章 城市居民消费水平及其趋势

第一节 城市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

一、城市居民收入稳步增长

5年来,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新疆的社会生产力有了较大的发展,经济实力明显增强,新疆城市居民收入逐年增加,呈现出稳步增长的态势。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人均实际收入为4717.34元,比1991年增长1.89倍,平均每年增长23.7%,人均生活费收入为4285.77元,比1991年增长1.87倍,平均每年增长23.5%,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年均增长6.6%。

(一)工资性收入仍然是居民主要收入来源

收入渠道增多,但工资性收入仍然是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是增资增收的直接动因,国家公务员制度的实施,使国家工资制度改革继续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在一定时间内调资的次数较以往增多,其增资幅度也加大,企业单位实行岗位技能效益工资,效益好的企业均相应地调整增加了工资。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为3381.41元,比1991年增长1.53倍,平均每年增长20.36%,工资性收入占生活费收入的比重为78.9%,比1991年下降了10.7个百分点,表明居民收入逐渐向多元化方向发展,收入结构有所变化,工资性收入比重趋于下降,非工资性收入比重上升。

(二)非工资性收入保持较快的增长势头

随着经济的日趋活跃,居民的收入形式多种多样,收入渠道

增加。1996年职工从单位得到的其他收入人均均为351.3元,比1991年增长4.5倍,平均每年增长40.5%;离退休金收入人均均为575.07元,比1991年增长4.5倍,平均每年增长40.46%;离退休再就业收入人均均为24.43元,比1991年增长21.6倍,平均每年增长86.6%;居民兼职兼业的其他劳动收入人均均为27.64元,比1991年增长1.84倍,平均每年增长23.1%;个体经营者的净收益人均均为131.31元,比1991年增长2.3倍,平均每年增长27.3%;个体被雇者收入人均均为4.09元,比1991年增长16倍,平均每年增长76.32%。居民金融意识增强,投资渠道增多,财产增值较快,财产收入人均均为71.35元,比1991年增长6.3倍,平均每年增长48.6%,其中利息收入40.24元,平均每年增长34.2%,红利收入5.95元,平均每年增长81.8%。

二、城市居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居民的收入水平直接影响其生活消费水平及质量,而近5年稳定增长的收入,使城市居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成为现实。由于城乡市场繁荣、商品货源充裕、品种规模齐全,居民购买商品的选择性、时令性明显增强。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实际支出人均均为4078.61元,比1991年增长2.01倍,平均每年增长24.6%,其中消费性支出3539.51元,比1991年增长1.88倍,平均每年增长23.6%,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6.7%;非消费性支出496.25元,比1991年增长2.86倍,平均每年增长31%,非消费性支出的增幅快于消费性支出,其所占实际支出的比重为12.17%,比1991年提高了2.68个百分点。消费性支出占实际支出的比重为86.7%,比1991年下降了3.72个百分点。居民消费构成略有变化,交通通讯、医疗保健、居住、娱乐文化教育所占消费比重有所上升,食品、日用品所占比重略有下降。

(一) 饮食商品消费支出全面增长

随着新疆农牧渔业生产的持续发展,农产品保证了市场供给,菜篮子工程建设已见成效,各种蔬菜常年供应充裕,基本上没有淡旺季之分,保证了居民菜篮子丰盈。牛、羊肉等食品货足价稳,居民随时可买上鲜活的肉、禽、水产品等。城市居民食品消费已由“量”的满足向“质”的提高转变,营养、鲜活、方便食品消费增多。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人均购买食品支出为1603.41元,比1991年增长1.58倍,平均每年增长20.9%,恩格尔系数为46.3%,比1991年下降了5.19个百分点,表明居民生活质量又有了实质性的提高。主要食品消费情况是:粮食241元,比1991年每年递增24%;油脂类68.57元,递增16.7%;猪肉72.86元,递增21.1%;牛、羊肉254元,递增18.3%;蛋类53.67元,递增20%;水产品类47.08元,递增17.4%;蔬菜类187.98元,递增22.6%;奶及奶制品50.22元,递增23.4%;调味品22.87元,递增18.4%;糖类32.19元,递增20.2%;烟草类46.18元,递增17.34%;酒及饮料56.52元,递增11%;干鲜瓜果类111.19元,递增17%;糕点类34.64元,递增19.8%。随着生活节奏的加快及经济的相对宽裕,人们外出用餐增加,年人均在外用餐126.88元,比1991年平均每年递增23.23%,占食品支出的比重为7.9%,比1991年提高0.7个百分点。

(二) 衣着消费讲究,成衣化趋势明显

人们的穿着不再将就而是讲究,质地挺括、做工精细、突出个性,新疆各族人民历来比较重视穿着,在经济条件趋好的情况下,穿着及服饰都比较新潮,购制新衣的频率加快。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人均衣着消费支出为618.16元,比1991年增长1.95倍,每年平均增长24.2%,衣着支出占消费支出的比重为17.46%,比1991年增加0.39个百分点。其中购买成品服装占衣着支出的比重为58.34%,比1991年底增长了24.09个百分点。

人均购买服装 1996 年为 5.51 件，比 1991 年增加了 3.07 件。城市居民拥有的中高档服装逐年增加，1996 年底每百户拥有毛皮大衣 59.63 件、呢大衣 252.59 件。与服装配套的鞋、帽也呈现出较大的增幅，1996 年人均用于购买鞋、帽方面的支出为 161.97 元，比 1991 年增长 2.83 倍，平均每年增长 30.84%。

(三)耐用消费品拥有量增加，更新换代步伐加快

1996 年新疆城市居民设备用品及支出为 238.71 元，比 1991 年增长 1.3 倍，平均每年增长 18.12%；文娱用品、耐用消费品支出 70.56 元，比 1991 年增长 97.32%，平均每年增长 14.56%。主要耐用消费品百户拥有量如下：彩色电视机 86.48 台，电冰箱及冰柜 71.11 台，洗衣机 86.3 台，淋浴热水器 39.07 台，排油烟机 47.78 台，电风扇 40.74 台。数据显示，彩电、冰箱、洗衣机、收录机在城市居民家庭中的拥有量基本趋于饱和，在经济条件较好的家庭已开始对以上的现有家电进行更新换代，居民的消费档次进一步拉开，居民的消费心理稳定，消费行为趋向成熟，不再盲目追赶新潮，而是根据需要与可能量入为出。另外，一些方便、适用、新型的“小家电”颇受居民青睐，具有陆续上市、易接受、普及快的特点。

(四)住房消费向商品化发展，购房支出增大

近 5 年来，随着我国住房制度改革力度加大，房改制度适时出台，居民的住房观念发生了变化，改变了过去我国城镇居民的住房是以福利形式分配的观念，单位职工大多数人参加到购房队伍之中，多渠道筹资以各种形式踊跃购买住房。1996 年，新疆城市居民每户平均用于居住及购建房的支出为 876.26 元，比 1991 年增长 3.83 倍，平均每年增长 37%，占实际支出的比重为 6.41%，比 1991 年增加了 2.98 个百分点。随着居民对居住投资的增加，住房装饰支出相应增多，1996 年人均均为 24.98 元，比 1991 年平均增长 10%以上，随着安居工程的实施，一批住宅小区

的建成以及单位对住房投资的增加，城市居民住房紧张的矛盾得到缓解，居住条件相应得到逐步改善，住房建筑质量提高，结构更为合理，房间趋于明亮宽敞，住楼房的比例增大。到1996年底，城市居民人均居住面积为12.5平方米，比1991年底增加了1.6平方米，增长14.68%，1996年底居民自有房比例已达到44.63%，比1991年提高了32.57个百分点。

(五)精神文化生活朝着多层次和多元化发展

1996年，城市居民人均用于娱乐、文化、教育、服务方面的支出为330.62元，比1991年增长2.08倍，平均每年增长25.24%。随着居民收入的稳定增长、家庭规模的小型化以及社会的竞争性不断增强，人们更加重视教育及智力投资。1996年，城市居民人均教育费支出为171.41元，比1991年增长3.12倍，平均每年增长32.71%，高于同期消费性支出增幅9.11个百分点。占消费性支出比重为4.84%，比1991年所占比重提高了1.45个百分点。其中学杂费平均每年增长29.51%；幼儿教育及保育费增长11.25%。居民的文化娱乐活动更加丰富多彩，消费支出增长，1996年城市居民人均用于文化娱乐支出为88.65元，比1991年增长1.97倍，平均每年增长24.3%，其中文娱用品支出31.79元，年均增长19.88%；书报杂志支出26.75元，年均增长16.25%；文娱费支出30.11元，年均增长46.64%。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逐年增长及每周双休日的实行，城市居民利用闲暇时间就近旅游、观光成为可能。1996年人均旅游费支出为67.13元，比1992年增长5.36倍，平均每年增长58.8%。为了适应快节奏的工作及生活，当今人们更加重视医疗保健、强身健体，1996年人均医疗保健费支出为145.27元，比1991年增长5.41倍，平均每年增长44.98%。

(六)交通及通讯业迅猛发展

过去曾经一度困扰着人们的出门难、乘车难问题，现在已随

着新疆城市交通设施的改善迎刃而解。公路建设卓有成效，城市的街面宽阔畅通，路两旁绿树成阴。公共汽车、中巴、的士川流不息，乘车高峰期的拥挤现象已不复存在。南疆沙漠公路的贯通，大大缩短了南北疆的距离；多种经济形式、经营灵活的交通运输网已遍布全天山南北，加之夏季各地州市县夜班车的开通，长途旅行越来越方便。1996年城市居民人均交通费支出为102.77元，比1991年增长4.13倍，平均每年增长38.67%。

近几年随着光缆通信的建成使用，新疆通信状况大为改观，不仅安装电话容量增加，而且拨打国内长途电话、远程通信传输传真等都十分快捷。随着生活节奏的日益加快，人们的联络交际行为趋于频繁、紧密。90年代中期掀起了居民家庭安装电话的消费热潮，传呼机、移动电话的持有量也逐年增加。1996年城市居民人均邮电费支出为51.42元，比1991年猛增20.42倍，平均每年增长84.58%，到1996年底，新疆城市居民百户拥有电话34.3部，比1993年增加21部，可以看出近三年新增电话几乎都是自费安装的。

三、居民储蓄增加

5年来，新疆城市居民在收入、支出同步增长的同时，还做到货币年年有余，银行储蓄存款与手持现金持续增加。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人均存入银行的储蓄存款为822.79元，比1991年增长1.33倍，平均每年增长18.4%；人均提取储蓄存款为465.22元，比1991年增长1.8倍，平均每年增长22.89%；1996年当年的人均净储蓄存款为357.57元，比1991年增长90.52%，平均每年增长13.76%。1996年居民人均购买有价证券13.86元，比1991年增长1.1倍，平均每年增长16%；人均兑售有价证券10.52元，比1991年增长71.9%，年均增长11.44%。到1996年末，城市居民人均手头有现金为351.48元，比1991年末增长2.28倍。

1996年新疆城市居民人均当年形成结余购买力为621.9元,比1991年增长1.4倍,平均每年增长44.01%,当年结存额占实际收入的比重为13.18%,比1991年所占比重下降了2.75个百分点,反映出新疆人高存款比例的习惯正在转变,过去很多家庭存款是为了到内地探亲,谓之以“铺铁路”准备金,现在人们的即时消费提高,存款的用途比较广泛。

城镇不同阶层收入差距的现状:由于经济关系的多样性,使新疆城镇不同分配关系呈现复杂化。首先是不同所有制之间的差别。以国有经济为主体的新疆职工年平均工资1996年为5987元,集体经济单位职工平均工资为5111元,其他经济单位职工平均工资为6626元,高低相差29.6%。非职工队伍的其他人员收入差别较大,私营企业主、个体经营者、外资企业中的高层管理人员等,收入高的可达十几万元,与职工工资收入差别几十倍。其次是不同行业之间的差别,以1996年我区职工平均工资为例,从高到低排序:①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通讯业13236元;②金融保险业10382元;③采掘业10078元;④其他行业9270元;⑤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7499元;⑥科学研究7482元;⑦卫生、体育和福利业7056元;⑧国家机关6761元;⑨地质勘查6694元;⑩教育、文化艺术及广播电视业6687元;⑪建筑业5800元;⑫社会服务业5655元;⑬批发零售贸易业5619元;⑭房地产业5315元;⑮农业4122元。高低相差2.2倍。再次是职业不同的差别,由于每个人所从事的职业不同、劳动分工不同,从事职业差别引起的收入高低排序如下:机关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包括私人企业主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商业工作者、办事人员和其他人员、服务性工作人员,由于职业的不同,其收入差别相差近百倍。

第二节 城市居民消费趋势

消费是社会再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不仅是生产的目的和归宿，同时还可以创造出新的生产需求。因为，消费总是在观念上对生产提出某个产品对象，对生产提出新的要求，从而引起生产的发展，保证社会再生产的继续进行。因此，消费是再生产的前提，消费结构和消费水平的变化，是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关键环节。

一、随着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结构也相应发生变化，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明显提高

从 1978 年至 1996 年，全区国内生产总值由 38.5 亿元增加到 912 亿元，增长 23 倍，年均增长 10.8%；全部职工平均货币工资由 717 元增加到 5 987 元，年均实际增长 3.2%；农民人均纯收入由 119 元增加到 1 290 元，年均实际增长 5.2%。随着收入的增加，城乡居民消费水平明显提高。1996 年，全区城乡居民消费水平为 2 398 元，比 1978 年增加 2 181 元，年均实际提高 5.3%，其中城镇居民提高了 2 593 元，农民提高了 1 737 元。在生活资料中食品类比重由 1980 年的 57.9% 下降到 1996 年的 45.4%，衣着类比重由 17.6% 下降到 15.9%；家电、文化娱乐、医疗保健、书报杂志等比重逐步上升，消费结构呈现出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过渡的趋势。随着消费需求的扩张对经济发展的贡献也相应提高，可以说如果没有新的消费热点的培植，那么我们的生产发展和市场繁荣也仅仅是量的增加，不会有质的增长。只有培育新的消费热点，才能激起城乡居民新的购买欲望，从而促进和带动新一轮经济的

快速增长。

二、把握消费热点，推动新的经济增长点

从需求角度看，选择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基准，必须把推理消费热点与居民消费需求结构变动趋势相一致。回顾以往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反映，1985—1989年，以城镇家用电器普及和农村建房热为代表的居民消费行为，呈现出明显的集中消费特征。家用电器中，彩电拥有量的70.9%是这5年中购买的；冰箱拥有量的44.5%是这时期购买的；洗衣机的88.2%也是这时期购买的。同期农民住房支出占整个生活费支出的比重也加大，1989年达到15.1%，高出通常年份。由此引发短短几年中家电、建材生产企业在我国迅猛增加，规模急剧扩大。产品由供不应求很快走向饱和，致使一些企业产品卖不出去，不得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败下阵来。目前我国企业经济效益欠佳，原因虽然很多，但其中一个重要因素就是产品没有市场。因此摆在我们面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注重研究居民消费结构变动的新趋势，积极引导消费，开辟新的消费领域，培植新的消费热点。根据有关综合部门对城乡居民消费需求弹性排列预测，今后5—15年中我国居民消费需求增长最快的是交通通讯、农村家用电器、城镇住房。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选择应与需求变动趋势相吻合，否则企业扭亏、企业发展都只会成为一句空话。但从新疆情况看，由于城乡居民收入水平较低，在产业结构、产品结构等方面，与全国水平不尽相同，存在差异，需求也不同步，各企业应当给予高度重视。

三、依托市场，积极引导消费，推动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新的消费领域的出现，新的消费热点的形成，都是根据不同时期市场的变化和消费者的购买欲望的变化而产生的。近年来新疆农村消费品市场销售增长一直快于城市，农村市场潜力很大。

随着住房制度改革的深入进行，新疆城镇住房市场将启动起来。同时新疆的旅游市场，也有相当大的开发潜力。随着这些市场的开发，可以带来许多相关联产品的消费热潮。如住房市场的启动，可以促进家电产品、家具、装饰材料和建筑材料等工业产品的销售。生产企业应注重进行市场调研，分析市场新动向，研究和掌握消费结构变化的新趋势，设计开发出适合消费需求的新产品，力争促进新一轮消费热点形成，从而推动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此外各企业还应当注意到，去年以来新疆消费品零售市场一直处于疲软状态，去年1—9月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14.5亿元，扣除物价因素，仅比上年同期增长1.8%。这一方面反映出城乡居民需求不足，另一方面导致产品卖不出去，价格下降，对生产增长的推动力明显减弱。这就需要政府和有关部门制定出相应的消费引导政策加以科学合理的引导，来启动市场、启动消费。因此，根据对选择培育新经济增长点基准的认识和新疆实际，从需求角度看，近几年新疆可选择新的消费热点，把城镇住宅、旅游业等作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的一部分，以促进经济的发展。

第八章 走向 21 世纪的新疆地区经济

新疆——中国西北的边陲、亚欧大陆的中心。大自然的赋予和各族人民的辛勤劳动，使这片广袤辽阔的 166 万平方公里土地，不仅具有丰富的水、土、光、热等生态、生物资源，有比较稳定的灌溉农业系统，可望建成具有全国意义的粮食、棉花、甜菜、瓜果和畜产品基地；而且具有众多的矿产资源，有比较配套的产业基础，可望建成具有全国意义的石油、煤炭、化工、建材和有色金属工业基地。除了发展工农业生产的地上、地下资源外，新疆绮丽的阿尔泰山，高耸入云的天山，巍巍雄伟的昆仑山，以及富饶的准噶尔盆地，神秘莫测的塔里木盆地，独具魅力的吐鲁番—哈密盆地，为发展旅游业提供了绚丽多彩的自然和人文景观。作为一个资源富集的省区，新疆为国家的经济建设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同时在国家 and 兄弟省区的支援下，地区经济也获得了巨大的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的这 20 年，改革的大潮推进了地区经济开发规模的不断扩大；而改革开放的宏策，又为地区经济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

下面仅从新疆的经济特点，以及地区经济走向 21 世纪的发展态势，谈谈我们的看法：

第一节 新疆的社会经济特点

对于一个地区来说，社会人文和经济基础构成了地区经济发展的基本环境。从这一实际出发，立足于符合全国和地区的经济

发展战略目标，就能够体现其在全国的地位和自己的特点。那么新疆地区的社会、经济具有哪些特点呢？

一、新疆是一个绿洲农业比较突出的地区

新疆是中国的干旱地区，干旱地区的农业特点是绿洲灌溉农业。由于降雨少，降水区域分布不平衡，太阳辐射强，有效积温高，气温日较差大，在解决了引水灌溉的用水来源后，就可以提高水的利用效率，使灌区成为稳定的绿洲农业生产区，有利于粮食、棉花、甜菜、瓜果等作物的生长。

新疆引水灌溉、发展绿洲农业的历史悠久，在吐鲁番和哈密等地，很早以前就创造了引地下水灌溉的坎儿井工程。经过40多年来的大规模水利工程的兴建和农田基本建设，耕地面积达306.82万公顷；水库库容达60亿立方米；水库控制面积达93.33万公顷；粮食总产达815.34万吨；棉花总产达115万吨；油料总产达29.95万吨；甜菜总产388.71万吨。粮、棉、油、畜的发展速度，均高于全国的平均水平，总产量分别居全国的第二十三位、第一位、第十七位、第六位。

20年来，新疆农业连续获得了丰收，为新疆地区经济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从水、土、光、热等资源条件分析，新疆具有发展现代农业的诸多优势。如：耕地面积大、机械化水平高；水利设施比较配套完善；有统一规划的田、林、渠、路和比较集中的居民点等等。只要坚持走专业化和综合化的大农业之路，采取相对集中、合理布局、发展“两高一优”（高产、高效、优质）的原则，大力发展专业户、专业村、专业乡进行集约经营，就可以发挥绿洲农业的特有优势。

二、新疆是一个有待于大规模开发的地区

新疆地区的资源丰富，但是目前的开发程度仍然较低，有待

于进一步大规模地开发。如：

(一)地上资源

新疆土地面积广阔，可开垦的荒地约 0.2 亿公顷，若按利用系数 55% 计算，就有 667 万公顷可供开垦，这是新疆农业发展的潜力所在。除荒地资源外，还有 0.5 亿公顷天然草地；有 170.75 万公顷森林资源；有 466.9 万公顷水面（包括河流、湖泊、水库）。如果对上述资源做到合理规划、综合利用，可以创造出巨大的物质财富。

(二)地下资源

新疆地下资源丰富，矿产品种比较齐全。在阿尔泰山、天山、昆仑山系，蕴藏着多种矿产资源，已发现的矿种就有 100 多种。在塔里木、准噶尔、哈密、吐鲁番等盆地，均有良好的生油、储油构造，是中国内陆盆地中油气储量最具发展远景的地区。天山南北坡及山麓的煤炭资源，不仅储量丰富，而且品种齐全、质量好，便于开采。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矿产，有铁、铜、镍、铅、锌、铬、锰、铍、锂等。其中：铁、铬、铜、铅等矿，分布广、矿点多、富矿多、伴生矿多，有利于综合开采利用。一些矿床，已探明了一定的储量。金、银、铂等贵金属，不仅储量大，而且质量好，有 56 个县发现了金矿资源。稀有金属已发现的矿点多达 200 余处，阿尔泰山的铍、锂、铌、钽、铯等，在全国占有重要的地位。

新疆还有“玉石之乡”的美称。白玉、光玉、碧玉、墨玉，质地细腻，色纯美观。其中以和田羊脂白玉最佳。全疆已发现金钢石、玉石和其他宝石近 20 类、70 多种。高档产品以阿尔泰海蓝宝石（猫眼石）、红蓝宝石、翠绿宝石、羊脂玉、丁香脂、翡翠等最为有名。

建材及其他非金属矿产有云母、石棉、石膏、膨润土、石墨等。特别是作为化工原料的盐、芒硝、钠硝石等矿种最为丰富。已经发现的盐类矿产地有 400 余处。芒硝的探明储量，居全国第六位，钠硝石的储量居全国第一位。

上述丰富的地上、地下资源，为新疆地区的经济腾飞，提供了最为广阔的开发前景。

三、新疆是一个多民族地区

新疆是一个多民族地区。民族构成多达 46 个。根据 1998 年自治区统计资料公布，全区总人口为 1 718.08 万人，其中：汉族为 660.13 万人，占总人口的 38.42%；维吾尔族为 802 万人，占总人口的 47%；其他各少数民族合计为 255.95 万人，占总人口的 14.58%。

在居住的 13 个主要民族中，各民族的人口构成及其在总人口中的比例是：维吾尔族占 47%；汉族占 38.4%；哈萨克族占 7.3%；回族占 4.5%；柯尔克孜族占 0.94%；蒙古族占 0.91%；锡伯族占 0.23%；俄罗斯族占 0.05%；塔吉克族占 0.22%；乌孜别克族占 0.08%；塔塔尔族占 0.026%；满族占 0.12%；达斡尔族占 0.036%；其他民族占 0.4%。

从生产活动来看，在历史上，维吾尔族以从事农业为主，哈萨克、蒙古、柯尔克孜、塔吉克族则以游牧业为主。由于历史的原因和生产活动方式的影响，新疆的生产力发展水平相对来说比较低，商品经济不甚发达，经济发展比较缓慢，在经济、文化、科学技术等方面，较之先进的省区，还存在一定差距，这种差距，正是新疆经济发展的潜力所在。目前，各族人民正在为促进地区的经济发展，谱写着一曲团结、繁荣、加快改革开放步伐的新篇章。

第二节 走向 21 世纪的新疆 地区经济发展态势

世纪之交，新疆地区经济的发展态势，主要表现为正在或者

将要出现的如下转变：

一、从资源优势向商品—市场优势的转变

从资源优势向商品—市场优势变化，意味着新疆地区经济将以市场为导向，按照市场需求发展生产，建立全国乃至国际的某些商品的生产基地。一个地区所以有可能建设某些商品的生产基地，一般都具有某些特殊的有利条件，或是拥有比较丰富的自然资源，或是拥有较为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经验，因而能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显示出比其他地区、其他商品有比较明显的优势。以新疆的几种经济作物为例：

（一）新疆是我国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

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农产品，改革开放以来，新疆的粮食生产成倍增长，1997年全区粮食总产量825.3万吨，是1978年370万吨的2.2倍，年平均增加22.8万吨，增长4.1%。1997年全区粮食单产达329公斤，比1978年的107公斤增加了222公斤，20年增长了两倍多。当前粮食生产的区域化、专业化、商品化基地逐步形成，已有41个粮食生产基地县。

（二）新疆是我国最大的商品棉生产基地

棉花是一种喜温、喜干燥、而又不能缺水的作物，新疆南疆地区的气候很适应棉花的生产特点，棉花的产量高、质量好，衣分、绒长均高于其他省区。棉、粮争地的矛盾在新疆也不似其他省区那样突出，所以新疆的棉花种植面积发展很快。1978年全疆棉花的种植面积只有15.04万公顷，到1997年棉花的播种面积已达88.36万公顷，亩产平均86.7公斤，产量达115万吨，居全国第一位。新疆棉区已经成为全国三大棉区中单产水平最高的优质商品棉生产基地。

为了加快实施“一白一黑”的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加大了对棉花基地建设的投入力度。新疆的棉花基地分布在全区10个地

(州)的 48 个县(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0 个农业师的 116 个团场。项目建设期 1996—2000 年,共 5 年,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兴建水库 10 座,扩容和除险加固水库 26 座,渠道 16 条,扬水站 6 座,新修场外渠道 64 条,计 1 481 公里,场外防渗渠道 168 条,共 378 公里,水源地 27 个,布井 854 眼,推广节水技术 2.47 万公顷。到 2000 年新建水电站 6 座,扩建火电厂 1 座,新增农机 27 120 千瓦,各类供电线路 3 498 公里,新建、扩建变电站 34 座。在项目区还将新建、扩建原(良)种场 38 个,新建和配套良繁区 36 个以及一批种子加工、储备等设施。配合棉花基地建设,新建一批防风固沙林,加快棉花产区农机具更新和配套。到 2000 年新开荒地 33.35 万公顷,改造中、低产田 40 万公顷,棉花播种面积达到 106.72 万公顷,实现生产棉花 150 万吨(3 000 万担)的目标,届时可向国家提供 100 万吨(2 000 万担)以上的优质棉花。

(三)新疆将要建成我国重要的甜菜基地

新疆的北疆地区,光照充足,空气干燥,昼夜温差大,有利于甜菜的生长和糖分的积累。因此,甜菜的单产高,约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50%;含糖高,比全国主要甜菜产区的黑龙江、吉林、内蒙古高 20%左右。全国平均每榨 1 吨糖,大约需要 8.85 吨甜菜,而新疆糖厂大约只需要 7 吨左右。且新疆的甜菜产区集中,大都接近煤炭和石灰石产地,为发展甜菜糖生产基地,提供了充足的原料和辅助材料,可望建成我国重要的甜菜基地。

(四)新疆是我国发展油料基地的理想地区

新疆油料作物的品种较多,尤以油菜、胡麻、油葵为大宗。1997 年新疆油料总产 30 万吨,居全国第十七位。不仅可以满足地区市场的需要,还有部分流入国内市场 and 出口到国际市场。由于新疆的气候条件适宜于油料作物的生长,因而单产、含油率都大大高于其他省区。且容易解决其他省区不易解决的油、粮争地的矛盾,是我国发展油料基地的理想地区。

(五)园果业——后续产业

素有“瓜果之乡”美誉的新疆，20年来瓜果生产得到长足发展，果用瓜产量由1978年的44.1万吨，增加到1997年的86.8万吨；果类总产量由14.8万吨，增加到123.7万吨，其中葡萄产量49.8万吨，是1978年的10.8倍。果园面积由4万公顷增加到14.88万公顷。久负盛名的吐鲁番葡萄、库尔勒香梨、喀什的石榴和巴旦杏、阿图什的无花果、哈密大枣、哈密瓜等水果，除满足本区外，还远销全国各地和东南亚地区。特别是哈密大枣、喀什巴旦杏的生产近年来发展十分迅速，市场前景看好。园果业已经成为新疆继棉花生产之后的又一个重要的后备产业。

(六)新疆是我国重要的畜产品基地

作为全国五大牧区之一的新疆，以广阔的草原、优良的畜种而著称。改革开放以来，新疆畜牧业获得了勃勃生机，成为自治区历史上畜牧业发展最好的时期。牲畜存栏由1978年的2477万头(只)，增加到1997年的4008万头(只)，年内出栏增长61.8%，年均增长2.4%，牲畜由460万头(只)增加到2097万头(只)，增长3.6倍，年均增长8%；肉、羊毛、牛羊奶产量分别增长4.7倍、1.03倍和10倍。目前，全区畜牧业已打破传统的生产方式，向区域化、商品化、基地化方向发展。

现在，新疆已开始发挥地区水、土、光、热等自然资源优势，加快棉花基地、粮食基地、糖料基地、瓜果基地、畜产品基地建设步伐，大力发展棉花、粮食、甜菜、油料、瓜果、畜产品等优势产品的生产规模，使这些产品的生产出现了向商品市场优势转化的态势。

二、新疆的产业结构由农业经济阶段向二元经济阶段转变

新疆的产业结构将从工业化初期的轻纺工业大发展阶段，向重工业、化学工业的大发展阶段的转变。产业结构的这一变化，主

要表现为优势产业、主导产业(称战略产业)的转换。这种各产业之间先后转换接替的位移,表现为产业发展的先后次序所展示的规律性,即:工业化初期所出现的大量农业人口向劳动密集型的产业转移,轻纺、食品等产业得到优先发展,出现了轻纺、食品工业的大发展阶段。随着对生产资料需求量的增加,冶金、化学等产业的比重上升,于是进入了重工业、化学工业阶段。进而由原材料工业为重心的结构,向以加工工业为重心的结构发展,高度加工化的阶段随之出现。新疆 45 年的经济建设,重工业、化工业有了很大发展,目前已形成的煤炭基地有:乌鲁木齐矿区(包括六道湾煤矿、苇湖梁煤矿、芦草沟煤矿、红沟煤矿、碱沟煤矿和大红沟煤矿等六大煤矿)、哈密三道岭矿区和艾维尔沟矿区三大基地。已形成石油采炼和石油化工基地有:克拉玛依(包括独山子炼油厂和乙烯工程)、泽普石油化工厂、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和正在建设的塔里木盆地北部、吐鲁番—哈密盆地、准噶尔东部等石油采炼基地,以及盐湖化工总厂和新疆纯碱厂等盐化工基地。

特别是近几年来,由于国家加速塔里木、准噶尔、吐鲁番—哈密盆地的开发步伐,石油勘探取得了重大突破,进一步促进了新疆的石油和石油化学工业的高速发展,石油勘探规模进一步扩大,油气的开采炼制和石油化学工业的生产能力将进一步大幅度地提高。经过多年的建设,独山子、乌鲁木齐、克拉玛依和泽普等石油基地的规模不断扩大,现已拥有 70 多条先进的生产装置,原油一次加工能力达到 1 500 万吨以上,石油化工产品已达到 250 种,部分优质产品已打入国际市场。目前,石油和石油化学工业已占居新疆工业经济的三分天下,产值占自治区工业总产值的 33.5% 以上。1995 年 8 月,在新疆化工基地建设第四次部区联席会议上,国家提出在本世纪末、下世纪初把新疆建设成为国家级、综合型石油化工基地。为此决定“九五”期间,国家将投资近百亿元,在库尔勒兴建一座年产 250 万吨炼油、60 万吨合成氨、104 万

吨尿素的石化企业；同时由中央、兵团等联合投资在库车建一套年生产 30 万吨合成氨、52 万吨尿素的大化肥厂；乌石化正积极努力准备上第三套大化肥，即再建年产 60 万吨合成氨、104 万吨尿素的大化肥；国家将再投资 20 亿元，在泽普再建一套年产 20 万吨合成氨、36 万吨尿素的中型化工厂，成为名副其实的国家级氮肥基地。而新疆丰富的煤炭资源、有色金属和非金属矿产资源，又为新疆的动力、冶金、钢铁、建筑材料工业基地的形成，提供了充裕的资源保证。虽然一些基地在近年来才刚刚起步，但另一些基地，却早在五六十年代就已有了一定的基础。如：阿勒泰地区的有色金属和稀有金属基地；乌鲁木齐头屯河区的钢铁基地；哈密、吐鲁番地区的盐化工和石油基地；阜康附近的冶金、石油、旅游基地等等。重、化工业项目的加快建设，推进了新疆产业结构的转换速度，使新疆有可能在较短的时间内，进入工业化的中期阶段。

三、新疆地区的产业布局，已开始向“三点、两线”的重点开发战略转变

长期以来我们着眼于均衡发展，忽视了非均衡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新疆地区的经济开发过程，也经历了这样一个过程。改革开放以来，新疆已转向“三点、两线”的重点开发战略。点，即区域经济发展中的增长点、支撑点。这里所谓的“三点”，就是指开发中的重点城市及其周围地区。三点中的重点城市是：乌鲁木齐、喀什、伊宁。

乌鲁木齐市是新疆的政治、经济、科学、文化中心，已具有产业门类比较齐全的工业基础，工业产值和财政收入约占全疆的 33.3%，是全疆生产力“T”形格局的枢纽和区域经济的增長板，也是区内外物资的集散中心，它将发挥全疆中心城市的多种功能。

伊宁市是伊犁河流域的工业中心和物资集散中心，其周围地区是全疆农牧业比较发达的地区之一，工业以轻纺、食品为主，能源、冶金、有色金属工业也占有一定的比重，这一地区水、土、草场和矿产资源都比较丰富，现在又是“沿边”开放城市，它将发挥全疆对外开放的窗口作用。

喀什市是南疆的名城，是喀什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轻纺食品工业有一定的规模，又是新疆向南亚、西亚开放的门户。加速这一城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对外贸易和旅游业，以此地为基点，可以带动南疆三个地州的经济的发展。

所谓“两线”，这里包括着两重含意。

其一是指全疆沿边境地区的 33 个县为一线的沿边地带，和兰新、南疆铁路为一线的沿铁路地带。主要以发展对外边境贸易来振兴这一地带的经济；而沿铁路线的这一地带，主要作为沿边一线的依托，发挥“二传手”的作用。通过“贸易兴边”战略的实施，逐步使全疆的经济向外向型经济转变。当前，新疆正在利用地区的人文、地理，采取多渠道的灵活多样的经贸合作方式，迅速地扩大地区的经贸发展。

其二是根据全疆境内矿产资源成矿带的地区分布，发挥新疆在石油工业、有色金属工业优于其他省区的资源、能源，特别是所具有的各类专门人才较多、一定的技术、物质基础和 40 多年来的生产管理经验的经验，逐步形成新疆“九五”规划中提出的建成一条有色金属产业带和一条石油及石油化工产业带的宏伟目标。

关于乌什县经济发展调查与思考

1997年5月初，我受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的委派，赴阿克苏地区乌什县参加集中整治工作。在将近7个月的时间里，我一方面配合县委、县政府，认真组织自治区驻乌什县集中整治工作队的全体同志深入开展部分重点乡、村的集中整治工作，力求为全县的经济发展、社会全面进步创造团结稳定的社会环境，另一方面根据自己的研究方向，深入乡村进行现场办公，了解情况，对于基层的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的全面进步等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以此对全县经济的发展有了一定的认识。现将这些情况和自己的认识整理出来供读者参考。

一、乌什县的历史沿革、地理位置、风土人情

乌什县位于南疆塔里木盆地的西北边缘，天山南麓的阔克沙勒岭木与卡拉铁克山之间山前坡地，是古代西域三十六国中的一个历史悠久的南疆重镇，也是古丝绸之路的重要通道，其战略位置非常重要，是西汉时期的温宿国所在地。《汉书·西域传》记载：“温宿国，王治温宿域，户二千二百，口八千四百。”东汉明帝时期，温宿臣服于汉朝，北魏以后被兼并。贞观二十二年（公元648年）唐朝破龟兹以后，在此置温宿州，州治地名叫大石城，也叫于祝。温宿州隶属安西大都护府。南宋时期属西辽。元代是别失八里的西境，也是元宗王阿只吉封地，后并入准噶尔。当时的地名图尔璊。乾隆二十年（公元1755年）准噶尔部叛乱头目达瓦齐迫于清兵的追击由伊犁逃至图尔璊，图尔璊阿奇木伯克霍集斯生擒

达瓦齐，并将其解送清兵营，结束了准噶尔部对南疆地区的统治。就在这一年，清政府将图尔璜的汉文地名定为乌什。乾隆二十三年(公元1758年)乌什设办事大臣。三十一年(公元1766年)建城，名永宁城。并将原驻喀什噶尔的参赞、协办二员大臣移驻乌什，另又设领队大臣。四十四年(公元1779年)，领队大臣由乌什移驻阿克苏。五十二年(公元1787年)参赞、协办二大臣复又迁驻喀什噶尔，只留办事大臣驻乌什。光绪九年(公元1883年)置乌什直隶厅，隶属阿克苏道。乌什直隶厅有人口7217户，47454人。民国二年(公元1913年)乌什直隶厅改为乌什县。乌什县先后隶属于阿克苏行政区和阿克苏专区，距阿克苏市约94公里。县境北部隔天山与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接壤，边界线长100公里，距县城约90公里的边境线上有一个别迭里山口，是传统的民间通商口岸。本世纪30—40年代，乌什县至苏联的喀喇湖(今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伊塞克州首府普尔热瓦尔斯克)的这条路线曾是新疆与苏联的重要贸易通道之一。依托这条通道，乌什县当时的商业地位远远高于现在。当时在乌什与别迭里山口之间，每日驼铃阵阵，马蹄声声，非常热闹。一些商人还在乌什县建立了合作性的边贸团体——西日开提，专门收购乌什、阿合奇、温宿、库车等地的畜产品，定期向苏联发货。据说，当时一次发的货就有畜皮4—5万张，羊毛50—60吨，这在当时的交通条件下，可想而知，是十分可观的业绩了。这些货物运至喀喇湖，再换回民间所需百货、油等，吸引顾客和运达喀什、库尔勒、和田等地。1937年苏联为了其利益和处理边贸及有关事务，特在乌什县设了领事馆，可见乌什县当时地位之重要。今天的乌什县，设有乌什镇、阿克托海、阿恰塔格、阿合雅、依麻木、英阿瓦提、奥特贝希、亚满苏等八乡一镇。

乌什县地处阿克苏市西北部的一个山区边境县，是全国592个国定贫困县之一。全县东西长139.5公里，南北宽124.5公里，总面积为8943.67平方公里。该县西部与阿合奇县相连，东部河

谷开口处与温宿县毗邻，南面与柯坪县隔山相望，北部为天山南脉与吉尔吉斯斯坦接壤。位于西天山南麓，两山峡谷。地势为西北高、东南低，地形可分为三部分，即北部天山带和南部卡拉铁克山带，属山区，是该县的主要牧场；北山和南山山前戈壁带；托什干河谷带，托什干河流经县境中部，人口和耕地基本上分布在托什干河两岸，形成峡谷地带，是主要农业区。全县山地占59.91%。整个土地情况是六山、三滩、一分地。扎特克勒峰海拔5153米，为全县最高点，河谷冲积平原海拔1100—1600米。气候类型属大陆性干旱气候。年降水量91.5毫米，蒸发量2003.8毫米。山区积雪70厘米，年平均气温9.1℃，1月平均气温-9℃，7月平均气温22.1℃，极端最高气温41℃，最低气温-33.2℃。全年无霜期183—206天。

乌什县境内有耕地3.08万公顷，草地42万多公顷，荒地2万公顷。水资源比较丰富，一年四季都有水，包括河水、泉水，年径流量约29.86亿立方米，发展大农业的条件比较优越。适宜种植小麦、玉米、水稻，还有一部分适宜种植棉花、甜菜等农作物，生态环境优美、林果业发展很快，是农田防护林体系比较健全的一个县。此外县境内还有磷、铅、铜、铝、汞、石灰石、石膏、陶土等矿产资源和雪豹、黄羊、狐狸、旱獭、雪鸡、雁、天鹅等野生动物资源和党参、黄连、甘草、雪莲等野生药用植物资源。发展采矿业、加工业有较大潜力。如果能以边贸启动，东联西出，乌什县的经济发展前景还是广阔的。

乌什县境内驻有兵团农一师四团，全县总人口为16.1万人，其中民族人口15.6万人，占总人口的97%，农村人口为13.7万人，占总人口的近87%，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0.21%，比全疆人口自然增长率低2.64%。民族成分以维吾尔族为主，维吾尔族、汉族、回族、柯尔克孜族等14个民族居住。县辖设8乡、1镇、2个场、108个行政村，现有耕地人均0.19公顷，其中粮食播种面积2.13

万公顷(复播面积 0.27 万公顷),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0.85 万公顷,有林地面积 1.08 万公顷。

由于乌什县地处山坡冲积平原,土层比较薄,农田基本建设陈旧,加之洪水、冰雹、风沙、低温等自然灾害频繁,给乌什县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带来很大损失。改革开放以来,这个县的领导始终坚持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正确处理和把握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坚持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动摇,因地制宜,团结和带领全县各族人民,狠抓经济工作,使经济建设和其他各项事业取得很大发展。乌什县先后获得国家林业部授予的“全国林业宣传先进县”、“国家三北防护林二期工程先进单位”、“全国抗洪抢险先进集体”,国家文化部授予的“全国边境文化长廊先进县”、“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县”等奖和自治区“粮食生产先进县”、“督导评估先进县”、“实验教育先进县”、“地区德育督导先进县”、“地区乡镇卫生队建设先进县”等荣誉称号。

二、近年来对乌什县经济发展评价

几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四大以来,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经济体制改革得到继续深化,使全县的经济取得长足的发展。

(一)全县国民经济以强劲的势头发展

全县国民生产总值由 1991 年的 11 012.71 万元(1990 年的不变价计算,下同)增加到 1996 年的 16 407 万元,增长 49%,年均增长 12.29%;工农业总产值 1996 年 20 509 万元,年均增长 8.7%。

(二)农业应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

继续把农业放在一切经济工作的首位,着力抓农业、农村、农民“三农”工作。县委、县政府切实加强对农业、农村、农民工作的领导,把农业和农村工作放在一切经济工作的首位,加大对农业的

各项投入力度，继续深化农村改革，在不断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合作经济体制的基础上，按照两个根本性转变的要求，加快农业的产业化经营步伐，加快调整农村产业结构的步伐，继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依靠加快科技进步和改善耕作方式发展农业，使全县农业连续 18 年获得丰收。据资料显示，全县农业总产值由 1991 年的 1.27 亿元，增加到 1996 年的 1.87 亿元，增长了 47.2%，年均增长 11.8%；全县粮食总产量由 1991 年的 77 529 吨增加到 1996 年的 10.02 万吨，增长 29.24%，年均增长 6.06%；棉花总产量由 1991 年的 1 777 吨增加到 1996 年的 3 700 吨，增长 1.08 倍，年均增长 27%；油料总产量由 1991 年的 4 870 吨减少到 1996 年的 3 000 吨，4 年共减少 62.3%。全县牲畜年末存栏头数由 1991 年的 34.91 万头增加到 1996 年的 41.54 万头，累计增长 19%，年均增长 4.75%。牲畜人均头数为 2.6 头，比全疆平均水平 2.29 头多出 0.31 头；人均粮食占有水平为 876 公斤，比全疆平均水平 484 公斤高出 392 公斤。

林果业继续稳步发展，全县农田全部实现林网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截至 1996 年，全县植树造林累计成活面积达 0.43 万公顷，新植果园 260 公顷，改造老果园 247.52 公顷。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12.84%，比全疆平均水平高出 11.28 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0.6 个百分点。目前，全县农田全部实现林网化，农业的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农业的综合效益显著提高。

由于电力、技术人才缺乏，使该县乡镇企业一直未能发展成为全县农村经济支柱。1996 年全县乡镇企业总收入达 0.41 亿元，比 1991 年的 0.16 亿元，增长 1.56 倍，年均增长 39%。

(三) 扶贫工作取得较大进展

扶贫开发工作取得较大进展，为实现 2000 年的脱贫目标打下良好的物质基础。乌什县到 1994 年才被确定为国家贫困县，当

时全县贫困户为8 342户，贫困人口为37 473人，分别占全县总户数和总人口的 23.3%和 23.3%。由于自治区对口扶贫单位派出强有力的工作组进驻乌什县，紧密配合县委、县政府的扶贫开发工作，不懈努力，坚持不脱贫不脱钩，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精心组织，全面安排本县“八·七”扶贫攻坚战，加强扶贫工作的领导，使扶贫工作取得较大进展，取得较好的成绩。截至1996年底全县有1 471户和6 945人摆脱了贫困，分别占原有贫困户和贫困人口 的 17.63%和 18.52%。同时在1996年底，乌什县在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等对口扶贫单位的帮助下，调整和充实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加强了对扶贫开发的领导、管理工作，加大了扶贫开发的力度，按照扶贫资金落实到村，扶贫项目覆盖到户的原则，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帮助贫困户大力发展林果业、养殖业，组织 41 个县直单位进行对口扶贫，并确定 5 套班子 25 名县级领导定点联系，帮助 25 个贫困村，把扶贫任务真正落实到人，进一步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扶贫攻坚计划。县扶贫开发办1997年向每一个贫困户投入生产资金、畜牧业发展资金，帮助贫困户每户种植果树 20 棵，完成给一千个贫困户兴建新房的任务。新房子全部是砖瓦房。他们还采取异地搬迁综合开发措施，到年底，将 220 户贫困户农牧民搬迁到亚满苏异地扶贫开发基地上。建立扶贫开发区，使新搬贫困户农民每户将拥有两亩宅基地和新砖房一套，人均 0.27 公顷土地，新搬迁牧民将每户拥有两亩宅基地，新砖房一套，户均 1.33 公顷土地，真正实现牧民定居。1997年底力争使 2 087户和9 303人脱贫，做到扶贫一户脱贫一户，巩固成果不断发展。今后三年的扶贫目标是，使4 784户贫困户和21 225人全部摆脱贫困，并做到每一个贫困人口有 0.07 公顷稳产田；人均占有粮食达 700 公斤；每一个贫困户有户均 10 头牲畜，其中有生产母畜 6 头(只)，每个贫困户有 20 棵优质高产品种树木；贫困户子女具有初中文化水平；每个贫困户土木结构住房面积达 30 平方米；

贫困户人均纯收入达到 1995 年国家确定的 530 元动态标准基数，即现价达 1 000 元以上，到 2000 年前争取彻底解决全县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实现脱贫。

按照上级的要求，防病改水工程也有条不紊地得到实施。到 1996 年底已经解决了 5.5 万人和 12 万头牲畜的饮水问题，占计划目标的 75%，完成资金投入 876 万元，占计划投入资金的 89%，预计到 1997 年底全县的防病改水工程目标全部完成。

(四)工业、财贸发展顺利

工业生产保持稳定发展，企业亏损逐年减少，公有制经济不断得到加强。1996 年全县工业总产值达 1 068 万元(1994 年、1995 年分别为 801.4 万元和 938.4 万元)，年均增长 15.4%；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 4 890 万元(1994 年、1995 年分别为 3 595 万元和 4 356 万元)，年均增长 16.6%；物价涨幅控制在 10% 以内；1996 年全县地方财政收入为 705 万元(1994 年、1995 年分别为 410 万元和 565 万元)，年均增长 31.3%。地方财政收入中，工商税为 19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7.3%，占财政收入的 27%。农业税和耕地占用税为 371 万元，占 52.6%，比上年增长 10.1%。企业收入完成 32 万元，占 4.5%，比上年减少 17.9%。财政总支出为 4 539 万元(1994 年、1995 年分别为 3 211 万元和 4 292 万元)，年均增长 18.9%，比经济增长快 6.65 个百分点。上级财政给乌什县定额补助基数为 3 058 万元。截至 1996 年底本县财政赤字累计达 2 642 万元，其中 1996 年的赤字 364 万元。全县银行各项余额达 16 378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达 17 632 万元，两项相抵后，贷款余额 1 254 万元。

(五)城乡居民生活水平逐年提高

随着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逐年有所提高。1996 年乌什县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达 1 635 元，农牧民人均纯收入为 1 010 元，比自治区平均水平分别低 763 元和 280

元。

三、乌什县经济发展面临的问题

乌什县要实现本世纪末经济发展战略目标，必须继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着力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步伐；坚持从本地实际出发，因地制宜的原则，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包括本县市场、全疆市场、国内市场以及国际市场需求），及时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提高经济效益；要坚持依托大农业发展县级经济的方针，加快农业的综合开发和农业产业化经营步伐，促进农村经济的市场化、社会化、组织化进程。然而目前加快实现经济发展目标和脱贫计划，面临着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有：本县产业结构严重不合理，虽是典型的农业县，但农业内部结构不合理，使农业的综合效益明显低下；县办工业及乡镇企业非常脆弱，县级财政基本上是一个依靠上级财政的定额补助过日子的吃饭财政，财政赤字使财政支持经济建设的力度很弱；电力不足，是限制县级经济，特别是县级工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质量提高的主要因素；科技水平低，是影响提高经济效益的因素。这些问题需要再进一步的分析研究。

（一）农业基础设施陈旧，抗灾力差

虽然乌什县水资源及水能比较丰富，一年四季都有清水，生态环境优美，具有大力发展大农业，全面协调发展农、林、牧、渔、乡镇企业的得天独厚的优越条件，但是由于农业的基础设施陈旧、失修，水的浪费很大，利用率很低，农业抗御各种自然灾害的能力很低，使洪水、冰雹、风沙、低温等自然灾害频繁，给加快农业的综合开发、改善农业的生产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快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经济繁荣造成很多不利影响。

（二）农业经济市场化程度低

乌什县的自然条件决定它是农业县，但其农业生产结构、种

植结构非常单一、不合理。乌什县市场容量很小，远离中心市场，农村经济的市场化程度低，而依靠大农业只能解决吃饭问题，使之成为粮食大县，而不是农业大县、经济强县。乌什县的农产品很少一部分在外地销售，绝大部分是自产自销，这就限制了农业的深度综合开发，限制了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发展社会化、市场化、现代化农业。

（三）农户分散，生产规模小

农村改革，调动了广大农民发展生产的积极性、创造性、主动性，生产、经营主体由原来的生产队改变为现在的千千万万个分散的、规模小的农户。尽管保证了农民的自主权利，但是这种分散、小规模的生产、经营主体，却为实用科技的推广、提高农业的科技水平、组织农民进入市场、提高农业的市场化、组织化程度、提高农业的整体效益增加了难度。这就要求我们按照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积极推进制度创新，大力推进产供销一条龙、贸工农一体化经营的农业产业化步伐，以此把千千万万个分散、小规模农户的生产、经营活动组织到公平竞争、统一开放的市场经济中来，促进农业产业化水平的提高和农村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的提高。

（四）电力不足制约工业发展

由于乌什县未形成电网，电力缺口很大，无法满足人们生产、生活对电力的需要，严重制约了县办和乡镇工业的发展。比如，1996年全县工业总产值为1 068万元，占当年工农业总产值的5.2%和全县国内生产总值的0.5%，几乎没有什么工业。这个县的情况进一步说明，“无农不稳，无工不富，无商不活”是完全正确的。由于工业很少，使之未能成为县级经济新的增长点，而经济主要依靠农业和上级财政的补助来发展。1996年全县地方财政收入为705万元，其中工业企业收入为32万元，占地方财政收入的4.5%，本县定额补助基数为3 058万元，占总支出的67.37%，

地方财政收入为 705 万元，占支出的 15.53%(自给率)。当年支出大于收入为 364 万元(赤字)，占总支出的 8%，其他硬性开支大量挤占专项资金，严重影响项目的按期竣工投产。截至 1996 年底乌什县的财政赤字累计达 2 642 万元，地方财政收入只有 700 万元，这样一个小县一年职工工资开支 3 275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15%，其余都用于行政费，根本谈不上事业发展问题。财政的负担越背越重，大量的财政资金被人头费吃掉了，根本谈不上拿出一定的财政资金来支持经济建设。

(五) 县政府机构臃肿对财政压力大

为了加快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现代化，政治体制改革，特别是机构改革迫在眉睫，势在必行。由于现有机构是在计划经济体制的要求下建立并逐渐完善的，而在开始发展市场经济，建立市场经济体制时，发现这种体制的弊端实在太多，机构重叠，人浮于事，工作效率低，财政压力越背越重，县政府实在拿不出钱来支持国家的经济建设，严重制约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县政府机关庞大，“吃饭财政”，“把钱都吃光了”，在各级政府的干预下进行了不少盲目建设，几十亿、几百亿的一个项目，投产后没有市场，相反把原有的一些企业挤垮了。这就使得政府和银行都拿不出钱来支持科教兴国、科教兴新、科教兴县战略的实施。为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目标的按期实现，应尽快建立能够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内在要求的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系，完善国家公务员制度，建设高素质的专业化行政管理干部队伍，逐步建立中国特色的行政管理体制。必须加大政治体制改革力度，大力推进行政管理体制的改革，使精简机构这一老大难问题能够不变样、不变形、及时彻底地完成。

四、关于乌什县经济发展的设想

今后，经济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继续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科教兴新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农业的基础地位，加快企业改革步伐，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强宏观调控，保证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得到逐步提高，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具体的讲，今后的5年要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本世纪末要在基本解决贫困人口温饱问题的基础上，人民生活实现小康，全面完成“九五”计划制定的目标任务，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为实现2010年的远景目标打下牢固的物质基础。

第一，要坚持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各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方针，对国有资产进行战略性改组，调整和优化公有制经济结构，提高经济效益；同时要坚持“抓大放小”的国企改革方针，抓紧搞活大中型国有企业，放活小型国有企业，加快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

当前要调整和完善所有制结构，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任务。而要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应长期坚持下去。为此必须以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正确认识公有制经济主体作用的含义。在这方面，要坚持“三点要求”和“一点灵活”。“三点要求”，要坚持国有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占优势，国有经济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国有经济对经济发展起指导作用。但有的地方，有的产业

在上述三个问题上可以有所差别，不能搞一刀切。坚持公有资产占优势不能只看公有资产在数量上的扩张，更重要的是坚持公有资产质量的提高以及公有制经济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导向和经济运行态势的控制力上。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的发展，投资来源的多元化，企业组织形式的多样化，所有制形式也越来越多样化，出现了互相交叉联合的情况，混合所有制形式发展很快。而公有制经济在混合所有制经济中所占份额越来越大，有的已占控制地位。因此我们认为，现在的公有制经济，应当，而且也必须包括混合所有制经济形式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

在改革开放以前的一段时间，在计划指令下，建立了一大批县办国有小企业，如小水泥、小化肥、小农药、小纺织、小机械一类的，出现了严重的“小而全”遍地开花问题。同时，我们应当认识到，过去追求外延扩张，盲目增加投入，搞“大而全”、“小而全”是没有出路的，多年来已经吃够了苦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通过调整经济结构，国有经济那种面面俱到的状况有了明显改变，但是从整体上讲，目前历史遗留下来的国有经济布局过于分散的状况，还没有根本改变。由于市场的变动，过去人为配置的一些“小而全”企业的生命力受到了严峻考验，许多企业适应不了市场需求的变化，困难重重，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现在大部分工业产品超过市场需求，如果再热衷于铺新摊子、上项目，不仅现有困难企业永无解困之日，而且将会不断产生新的困难企业，这种局面再不能继续下去了。还有的企业由于设备陈旧老化、规模不足、技术跟不上时代的要求，缺乏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因此，必须进行国有经济的战略性调整，通过重组，适当收缩某些领域，把一部分国有资产和资金转移到更重要、更需要的方面去，通过重组，国有经济在一些重大行业和关键领域，更好地发挥主导作用，以扩大国有资产更大的影响范围。有些国有小企业在资产重组中可能退出国家经营，转为职工集体经营。对县以下的国有小

企业，要采取改组、联合、兼并、租赁、承包经营和股份合作制、出售等形式，加快放开搞活步伐。另外，今后没有按国务院规定筹集一定比例的资本金，就不能上项目。现在关键的问题，是要进一步统一认识，狠抓改革政策的落实。

第二，乌什县远离中心城市，从一个边境贫困县的实际出发，根据县域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利用丰富的水能资源，加快兴建水电站，实现全县电网，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彻底改变目前存在的电力严重不足、严重制约县域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的改善以及实现脱贫致富的问题。乌什县是个农业大县、经济弱县、财政穷县，究其主要原因，就是没有像样的工业企业和工业品。据调查，1996年全县工业产值和企业完成的收入分别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和财政收入的6.5%、4.5%。“无农不稳，无商不活，无工不富”，这对乌什县这样边境穷县来讲，是非常宝贵的经验。要发展县办工业包括乡镇企业，除要解决资金人才问题外，更重要的是必须解决缺电问题。因为现代工业生产发展过程需要有稳定而源源不断的电力来保证。所以，要尽快兴建县电网，为县办工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物质条件，以促进乌什县由农业大县、经济弱县、财政穷县向经济强县的转变。发展工业的重点应放在搞活现有企业上，经过改革把现有国有小企业搞好，同时多发展一些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的加工工业，对农产品进行深加工、精加工，增加附加值，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以带动整个县域经济的发展。

第三，坚持对外开放的方针，进一步扩大对外经济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以提高他们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实行对外开放，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项基本国策。邓小平同志指出：“对外开放具有重要意义，任何一个国家要发展，孤立起来、闭关自守是不可能的。不加强国际交流、不引进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先进科学技术和资金是不可能的。”历史的经验和实践的发展一再说

明，中国要谋求发展，摆脱贫穷落后，就必须开放，全方位开放。只有实行对外开放，才能充分利用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科技进步，加快经济快速发展；也才能更好地运用国内外有利条件，抓住机遇，争取时间，缩小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差距，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这是已被我国对外开放的伟大实践所充分证实的。

目前，对外开放正在向广度和深度延伸、发展。因为我们的开放是全方位、多视角的，既对发达国家开放，也对发展中国家开放，对世界所有国家开放；既在经济领域开放，也在科技、教育、文化等领域开放；既在沿海、沿边、沿江地带开放，也在内陆城市和地区开放。乌什县是新疆 33 个边境口岸县之一，过去同苏联就有过数额巨大的民间边境贸易，对促进双方的物资交流、经济发展、繁荣市场以及丰富各族人民的物质生活都起过积极作用。在改革开放纵深发展的今天，重新开通已关闭 50 多年的别迭勒口岸，不仅对于乌什县资源配置的调整和优化，加快县域经济的发展，乃至对扩大整个阿克苏地区的对外开放，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将产生强大的推动作用，同样对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的普尔热瓦尔斯克等地的经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这也是两国人民的共同愿望。据了解，开放别迭勒口岸的准备工作已被列入有关部门的议事日程，人们期待着乌什县早日恢复其商业重镇的地位。

第四，要坚持以农业为基础，加强农业放在经济工作首位的方针，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经济、提高农牧民生活水平为目标，继续深化农村改革，依靠科技进步发展“两高一优”农业，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调整和优化农村产业结构，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形成生产、加工、销售有机结合和相互促进的机制，加快农业向市场化、社会化、现代化农业的转变，保证农业继续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的可持续发展。

要坚持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促进农村市场经济的发展，

继续深化农村经济的改革。在这方面，还是坚持巩固和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根据本县农村的实际情况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有选择地实行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农户的生产经营水平，保证农民的生产经营的主体地位和自主权，使农民不仅在发展生产中也得到收益，而且农副产品的经营过程中也得到应得的收益。要逐步壮大集体经济，以增强为农户服务的功能以及组织、协调、管理农村经济活动的的能力。在改革中要注重土地制度的改革和完善，根据农村改革的要求，必须作好土地承包期延长 30 年的工作，通过保持农村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地保护农民的积极性、农村经济发展的连续性、稳定性。要加强农村“三乱”治理工作，把农民不合理的负担坚决减下来。

要以多渠道增加农业的投入、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革农业的生产条件。水利是农业的命脉，必须加大农田水利灌溉设施的建设力度，治理好大小河流，充分利用水资源，增强农业抗御各种灾害的能力。按照综合治理、务求实效的原则，加快改造中、低产田的步伐，扩大农业用地，建设一批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田，加快农业的综合开发，提高农业资源的利用率和农业的整体水平，以保持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积极推进科教兴农战略的实施，努力提高农业的科技水平。目前农业还处在靠天吃饭的状态，农业生产条件差，抗灾能力低，农业的技术装备水平落后，技术含量低，科技在农业增长中所占份额仅相当于发达国家的一半，还约有 2/3 的科研成果没有被推广。农业基础薄弱还表现在农村劳动力素质低，尤其是务农农民科技文化水平低，农业的科技水平就更低，严重制约了农业生产质量和农业现代化水平的提高。要重视农村科技队伍的建设和发展，加快普及和推广各种农业实用技术。农民是农业生产的主体，因此要通过办学习班、科技示范以及巡回演讲等有效形式，

加强对农民的文化教育和科技培训，逐步培育和造就出一批适应市场化、现代化农业发展的农业产业大军，以加快推广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先进实用技术，加快实现农业由依靠涨价提高经济效益和农民收入向依靠降低农业成本、提高农业的科技水平来提高农业的整体水平和农民收入的转变，加快农业增长方式的转变。

要坚持以农业为基础，立足本地丰富的农业资源，加快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加大农业综合开发力度，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各业，形成合理的产业结构，提高农业的经济效益。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更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而农业作为基础产业，其产业化水平比较低，农副产品的附加值也较低，农民与市场的关系不很紧密。因此面对变幻不定的市场，一家一户分散经营的、小规模农户，随时都要承担市场的风险，“多了砍、少了赶”的情况重复发生。农业的组织化程度低，社会化服务跟不上，是农民走向市场遇到的最大挑战。对此，要加快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通过实行产供销一条龙，贸工农一体化经营，把小规模、分散经营的农户与不断变化的市场紧密衔接起来，提高农业的组织化程度，以加快自给型农业向市场化、社会化、现代化农业的转变，力求从根本上改变“小而全”、“大而全”，高耗能、低效益农业生产格局。要坚持量力而行、量入为出的原则，统一规划，并根据市场需求，发展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的乡镇工业和农村小城镇建设，引导农业剩余劳动力就地转移和有序流动，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增加农民收入，减轻农民负担，繁荣农村经济，加快农村工业化和农村城市化。

要坚持以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以经济开发和智力开发并举，以扶贫攻坚为突破口，以扶贫治愚为根本，以发展大农业为立足点，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积极推进和配套异地开发扶贫工程，加快扶贫和脱贫步伐，保证本世纪末彻底实现脱贫和小康目标。

第五,积极推进政府机构改革,把50%的机关工作人员坚决减下来。现在的政府机构设置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严重地存在着机构庞大、政企不分、人浮于事、工作效率低,滋生官僚主义,助长不正之风,也给财政带来沉重的负担。近20年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已经证明,必须着力推进机构改革,否则,不仅不能加快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目标任务,而且已经取得改革、发展的成果也难以巩固和发展。因此,要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对党和人民的事业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坚持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解放思想,更新观念,锐意改革,不变形、不变样、彻底地进行机构改革。要按照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根据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转变政府职能,实现政企分开,建立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系,完善国家公务员制度,建设高素质专业化行政管理干部队伍。通过改革,政府工作人员要减少一半。为实现这个目标,要实行“带薪分流、定向培训、加强企业、优化结构”的办法,根据需要充实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以及财税、政法、市场管理等机构,文化、教育、卫生等单位 and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社会中介组织,充分发挥这些人员的作用。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社会的全面进步创造宽松的社会环境。

参考书目:

- 1.《新疆资源开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3月第1版。
- 2.《走向起飞的选择——新疆开发与开放研究》,新疆大学出版社,1991年10月版。
- 3.《新疆建设40年》,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版。
- 4.《新疆年鉴》,1985、1986、1990、1995年,新疆人民出版社。
- 5.《新疆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1995年7月版。
- 6.《国家统计局关于199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新华文摘,1995年第4期。

7.《国家统计局关于199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新疆日报(汉文)，1996年1月27日。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99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新疆政报，1995年第3期。

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99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新疆日报(汉文)，1996年1月27日。

1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新疆日报(汉文)，1996年4月9日。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历史》，新疆日报(汉文)，1996年3月20日。

12.《我区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概况》，新疆日报(汉文)，1998年1月10日。

13.《中国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研究》，经济科学出版社，1997年6月版。

14.《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巡礼》，人民出版社，1995年4月版。

15.《天山雄姿惊世界，大漠戈壁展宏图——改革开放20年新疆社会经济发展概览》，自治区统计局，1998年8月10日。

16.《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78、117、238、242、283、335、374页，人民出版社，1993年10月版。

17.《邓小平文选》第1卷，323页，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版。

18.《十四大报告——改革开放14年纪事》，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10月版。

19.《改革开放在新疆》，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年8月版。

20.《十五大报告》，新疆日报(汉文)，1997年9月22日。

21.《跨入新世纪的行动纲领——十五大文件学习问答》，党建读物出版社，1997年9月版。

22.《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文件学习读本》，学习出版社，1996年10月版。

23.《统战工作的丰富实践——读〈王恩茂文集〉有感》，新疆日报(汉文)，1998年1月21日。

2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府工作报告》，新疆日报(汉文)，

1998年1月20日。

25.《反腐败是关系党的生死存亡的严重政治斗争》，新疆日报(汉文)，1997年12月16日。

26.《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经济日报，1997年3月3日。

27.《认真学习领会邓小平经济理论》，经济日报，1997年1月20日。

28.《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的重要保证》，新疆日报(汉文)，1997年4月27日。

29.《1997年经济运行实现高增长、低通胀》，经济日报，1997年12月30日。

30.《完善民族区域自治法的实施制度》，新疆日报(汉文)，1998年1月18日。

31.《新疆建置沿革与地名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年2月版。

32.《论竞争性市场体制》，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2年4月版。

33.《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材，1995年6月版。

34.《经济体制改革辞典》，水利电力出版社，1988年12月版。

35.《什么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国发展出版社，1994年4月版。

36.《跨入新世纪的行动纲领——十五大文件学习问答》，党建读物出版社，1997年9月版。

37.《新疆市场经济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版。

38.《新疆改革开放20年》，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年12月版。

3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997年度劳动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新疆日报，1998年8月。

40.《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大事记》(中)、(下)，新疆日报，1998年12月15日、16日。

41.《科教兴新战略在南北疆开花结果》，新疆日报，1998年11月2日。

面向 21 世纪的新疆优势资源开发

热扎克·铁木尔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新疆社会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875 印张 2 插页 17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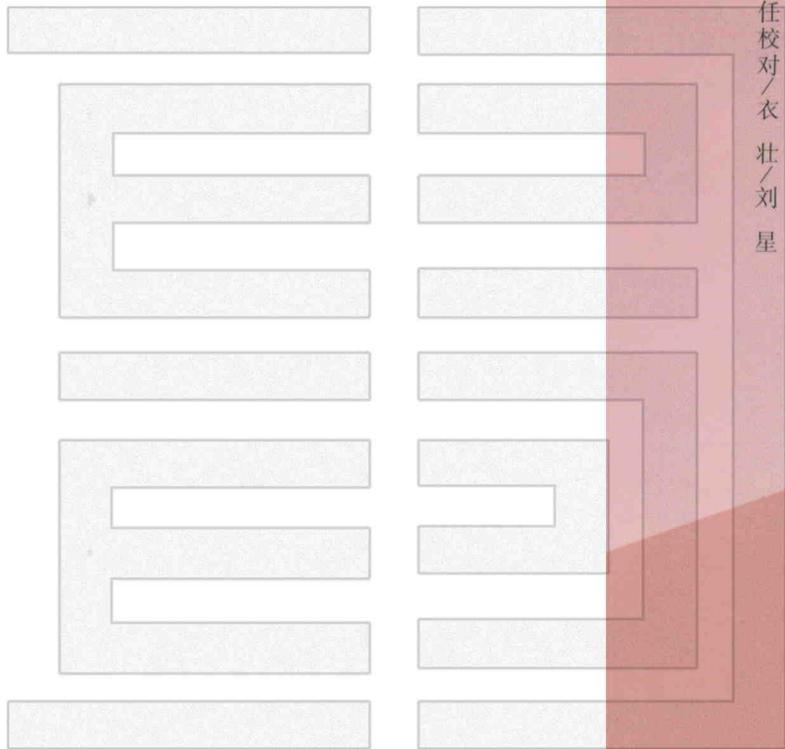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199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 500

ISBN 7-228-04986-1/C·70 定价:16.50 元

责任编辑 / 路琳
封面设计 / 曾多源

责任校对 / 衣壮 / 刘星



面向21世纪的

新疆优势资源开发



ISBN 7-228-04986-1



9 787228 049868 >

0090255

ISBN 7-228-04986-1/C·70 定价: 16.50 元